

公司代码：603567

公司简称：珍宝岛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闫久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磊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41,140,609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137,232股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公司拟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对离职的3名股权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144,094股公司股份进行回购注销。以此计算，拟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股份数量为940,859,283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1,128,892.45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2.21%。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际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责任 7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珍宝岛、珍宝岛药业、虎林公司	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鸡西分公司	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
亳州交易中心、交易中心	指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哈珍宝	指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创达集团	指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虎林龙鹏	指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已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更名为“亳州郡泽方隆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公司大股东
特瑞思、浙江特瑞思药业	指	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CMC	指	Chemical Manufacture and Control；化学成分生产和控制
GSP	指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是药品经营管理和质量控制的基本准则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是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基本准则
FD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CRO	指	医药研发合同外包服务机构
IND	指	新药临床研究审批
NERD	指	非糜烂性胃食管反流病
CR10	指	行业前 10 大企业的市场占有率总和
BE	指	生物等效性
FGFR	指	Fibroblast Growth Factor Receptor，成纤维细胞生长因子受体
B2C	指	Business-to - Consumer，即“商对客”，是一种商业直接对消费者的商业模式
DRG	指	按病种支付，是医保支付标准的一种方式
DIP	指	按人头支付，是医保支付标准的一种方式
B2B2C	指	即“企业对企业对消费者”，是一种通过中间的商务平台连接生产商与消费者的商业模式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准所	指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审亚太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珍宝岛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iLongJiangZBDPharmaceutical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B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闫久江
----------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钟方	张钟方
联系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烟台一路8号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烟台一路8号
电话	0451-86811969	0451-86811969
传真	0451-87105767	0451-87105767
电子信箱	zbddsh@zbdzy.com	zbddsh@zbdzy.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鸡西市虎林市虎林镇红星街7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公司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烟台一路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60
公司网址	http://www.zbdzy.com
电子信箱	zbddsh@zbdzy.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珍宝岛	603567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军、李辉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18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16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乔军文、王晓宇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11月11日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703,934,334.17	3,138,186,554.27	-13.84	4,214,148,85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	438,216,195.63	472,740,021.12	-7.30	185,440,37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402,967,474.16	-31,842,460.08	1,365.50	-280,408,32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164,308,401.91	-478,244,805.78	134.36	-326,792,760.53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资产	7,800,611,827.44	7,548,383,235.96	3.34	7,098,966,761.17
总资产	12,712,631,463.50	12,465,874,627.30	1.98	11,677,768,228.8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662	0.5032	-7.35	0.197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4662	0.5029	-7.30	0.1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 / 股）	0.4287	-0.0339	1,364.60	-0.29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0	6.4564	减少0.76个百 分点	2.61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5.24	-0.4349	增加5.67个百 分点	-3.963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因为①报告期医药工业板块收入、毛利额增加且本期整体费用下降；②上年同期由于涉及子公司转让事项非经常性收益较高，本期不涉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往来款结算收回所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 117, 297, 002. 98	543, 307, 864. 42	366, 602, 047. 01	676, 727, 419. 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 365, 824. 90	99, 966, 142. 85	4, 401, 325. 43	40, 482, 902. 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1, 649, 753. 39	80, 465, 298. 71	-5, 968, 378. 40	46, 820, 800. 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 296, 907. 81	-107, 996, 055. 62	39, 394, 269. 19	336, 207, 096. 1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 311, 041. 64		466, 224, 117. 06	39, 326, 840. 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6, 905, 206. 83		47, 035, 289. 95	550, 650, 029. 5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1, 343. 00		-74, 871. 69	-1, 055, 937. 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 020, 904. 99		4, 883, 659. 73	18, 443, 701. 1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64,402.00		1,653,730.09	15,198,703.8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3,470.88		1,638,879.44	1,089,185.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6,916.46	25,102,341.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59,496.04		17,130,236.97	177,358,195.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6,068.55		-4,997.12	5,547,977.63
合计	35,248,721.47		504,582,481.20	465,848,691.1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7,029.96	537,231.24	110,201.28	110,201.28
合计	427,029.96	537,231.24	110,201.28	110,201.28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公司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三中全会精神，根据党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部署，紧紧围绕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的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总要求，珍宝岛药业依托科技创新，锚定智慧制药、数字中药、AI 赋能这一战略新高地，聚焦打造医药工业新质生产力，统筹重大科研项目布局与攻关，着力加快新技术、新成果、新模式在制药领域的转化与应用，重点打造中药数字化、智能化的先进生产制造模式，助力高端产品开发和引进，努力为推动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贡献。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04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8 亿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27.13 亿元，较年初增长 1.98%；公司净资产 78.01 亿元，较年初增长 3.34%。

（一）始终把科技研发作为促进高质量发展驱动力

在科技研发领域，公司持续关注创新药、仿制药研发和优质产品创新升级，不断加大中成药上市后再研究与评价工作，重点与上海中医药大学、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黑龙江省中医药科学院等国内知名高校、科研机构建立校企合作平台，全面推进中药注射剂“689”质量标准提升、中药注射剂安全性再评价等重大项目临床研究，着力打造以治疗心脑血管为核心的重磅产品管线，切实为医疗机构和广大患者提供更优质的药品。2024 年 7 月 8 日，珍宝岛药业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的 1.1 类创新中药清降和胃颗粒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标志该项目正式进入临床研究新阶段。全年公司共有枸橼酸托法替布片等 10 款优质仿制药获批上市。

（二）持续提升药品智能制造和数字化管理水平

聚焦培育制药工业新质生产力，企业在智能制造、全过程质量控制、质量在线监测等领域进行广泛科研项目联合攻关，先后与浙江大学合作建造数字化（智能）车间，引进智能化生产设备与工艺技术，构建了以车间制造执行系统(MES)与企业资源计划（ERP）系统为核心的智能制造数字化平台，推动传统中药产业向智能化、数字化和绿色化发展，确保药品有效、安全、稳定。2024 年 10 月 18 日，医药工业新质生产力科技研讨会在杭州举行，方同华董事长受邀参会，并作大会

交流发言，珍宝岛药业获评 2024 药品智能制造示范工厂。

（三）积极构建全渠道全终端市场营销新模式

积极顺应国家医药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坚持以产品为单位、以事业部为载体、以市场为导向、以问题为抓手作为工作开展的总体方针，重新梳理产品定位、渠道定位、政策定位，研究制定“招商、找商、服务商”的经营策略以及“单品伟体化、小品最大化”的发展目标，结合产品属性进一步细化市场，全面、深入推进以产品为单位的区域化招商模式，并通过“广深透、拉满弓、开足马、争夺抢”工作举措，实现市场终端覆盖的不断扩大，以终端为单位拉动产品上量，实现企业的快速发展局面。2024 年 11 月 28 日，国家医保局公布 2024 年国家医保目录，珍宝岛药业共有 86 个品种列入最新版医保目录，其中甲类品种 35 个，乙类品种 51 个。在 2024 年全国第三批中成药集采及首批扩围接续招标工作中，公司有 14 个品规产品入围，为公司未来 3-5 年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四）坚持以体制机制改革推动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扎实推动传统产业供给侧转型升级，助力中药全产业链创新发展，公司开创性地创立“互联网+中药材、平台+实体”的中药材流通体系和智慧药市，依托“六统一”运营模式，重点延伸全国中药材主产区“N+50”上下游产业链，高效运营产业引导基金，着力加快重点地区产业项目孵化，持续构建线上与线下贸易相结合、电商平台与智慧药市业务相融通的全新中药材流通交易体系。继贵州产业基金项目落地运营后，公司与重庆等地的产业基金项目已进入战略洽谈和项目对接的重要进程，努力为推动国家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新模式、新业态、新样板。2024 年 12 月 8 日，第五届中国中药品牌建设大会在苏州隆重举行，会议发布 2024 中药上市公司等系列榜单。珍宝岛药业位列 2024 中药上市公司前 30 强。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情况说明

1、行业基本情况

医药产业作为保障国民健康的核心支柱产业，兼具民生保障与科技创新的双重属性。2024 年，在“健康中国 2030”战略持续推进和《“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全面落地的背景下，中医药产业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随着老龄化加速，慢性病诊疗需求激增，以及中医“治未病”理念在亚健康管理领域的渗透率不断提升，中医药产业逐步形成了覆盖预防、治疗、康复的全周期健康服务生态。

中药制造领域作为中医药文化传承与现代产业融合的典型代表，正经历从规模扩张向质量驱动的深刻转型。2024 年，行业呈现出以下三大特征：

（1）供需结构优化：中药材种植面积创新高，主产区规模化种植基地占比提升，有效保障了原料供应。同时，通过饮片深加工、大健康品多元开发及出口增量，实现了供需动态平衡。

（2）价值链条重构：中药产业价值链正发生重构。2023 年中药工业产值占医药工业营收 24.1%，

2024 年上半年饮片板块逆增 6.1%，中药产业正在升级。上游通过 GAP 基地与溯源体系保障原料标准化，支撑中药质量稳定性；中游依托智能制造突破产能瓶颈，强化生产效能；下游则以中成药为核心延伸大健康产品及健康管理服务，推动价值向消费端延伸。产业链形成“标准化供应-集约化生产-精准化服务”闭环，中药产业通过技术赋能与场景创新，持续占据高附加值环节，主导价值链再分配。（数据来源：中康资讯）

（3）技术范式革新：基因组学与智能制造技术的应用使传统炮制工艺良品率提升，推动行业迈入“经典名方+精准质控”的新发展阶段。

2、行业发展水平

从行业发展水平来看，医药制造业在结构性调整中展现出强劲韧性。据统计，2024 年规模以上医药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3.4%；规模以上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29,762.7 亿元，同比持平；实现利润 4,050.9 亿元，同比下降 0.9%。与全国工业相比，利润增速高于全国工业 2.4 个百分点。（数据来源：2024 年医药工业经济运行报告）

分子行业看，化学原料药、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 2 个子行业营业收入和利润双增长。中药饮片、生物制品、药用辅料及包装材料等 3 个子行业利润为负增长。化学制剂、中成药、制药专用设备 3 个子行业营业收入和利润均为负增长。

表：2024 年医药工业各子行业营业收入、利润增速

分类	营业收入增速%	利润增速%
化学原料药	0.3	6.9
化学制剂	-0.9	-1.8
中药饮片	6.6	-6.9
中成药	-2.3	-0.2
生物制品	0.0	-6.9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	-0.2	1.6
药用辅料及包装材料	3.0	-8.3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	1.1	1.4
医药专用设备	-11.2	-6.9
合计	0.0	-0.9

综上分析，影响行业经济指标的因素：一是新增长动能加速壮大。近年来纳入医保目录的产品不断增多，创新产品销售增长明显。二是部分细分领域表现突出。如流感治疗相关药物等，受疾病情况和市场影响销售增长明显。三是在国家鼓励中药政策及“两新”政策带动下，中药饮片、医疗设备营业收入有较好增长。四是中药饮片生产成本上升(规上企业同比增长 7%)，拖累了整体中药板块的增长。五是一些医院端的资金压力传导到了企业，企业普遍库存高企、应收账款增加，影响行业整体运行效率和质量。

据国家卫健委数据显示，2024 年上半年，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 37.4 亿人次，同比增长 12.1%，其中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3.4 亿人次，同比增长 15.9%，其中中医类诊疗占比预估超 20%，印证了“分级诊疗+中医药特色”模式的成功实践。

3、行业政策环境

（1）三医联动顶层设计：系统性重构中医药发展生态

近年来，国家以“医疗、医保、医药”协同改革为核心框架，通过政策引导与制度创新，推动中医药行业从边缘化走向战略支柱地位。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完善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机制”，标志着中医药已深度嵌入健康中国建设的顶层设计。

国家战略定位升级，政策红利持续释放：“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深化落实，围绕服务体系完善、产业提质、科技创新三大方向，2024-2025 年中央财政专项拨款，重点支持中药材种质资源库、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等基础设施建设。

中西医协同机制突破：国家卫健委牵头推进中西医结合“旗舰”医院建设，要求三级综合医院中医科室覆盖率提升至 100%，中医诊疗量占比不低于 15%，并通过 DRG/DIP 支付豁免政策鼓励中医药服务供给。

（2）医药政策：从研发到生产的全周期创新支持

审评审批制度改革激活创新动能：三结合证据体系落地，基于“中医药理论、人用经验、临床试验”的新型审评模式，使中药新药上市周期缩短至 3.5 年。

经典名方开发提速：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发布《古代经典名方关键信息考证指南》，首批 30 个经典名方制剂免临床直接申报，2025 年预计上市品种突破 20 个，覆盖呼吸、消化等优势病种。

质量监管与产业升级并重：中药材种植规范化，GAP 基地认证标准升级，要求道地药材主产区规模化种植比例超 75%，2025 年中央财政对订单种植补贴增加至每亩 800 元，推动三七、黄芪等大宗品种合格率提升至 92%。

饮片集采质量导向：首轮 45 个饮片集采品种设置“盲评+追溯”双门槛，中标企业需承诺全批次药典检测，劣质产品退市成本增加 3 倍，行业集中度 CR10 提升至 38%。

（3）医保与医疗政策：支付改革与服务网络拓展双驱动

医保支付机制创新释放市场空间：

①目录动态调整倾斜：中成药医保占比提升，独家品种通过“优质优价”谈判实现价格降幅收窄，保护企业研发积极性。

②DRG/DIP 差异化对待：中医优势病种暂不实施 DRG 付费，按项目付费比例提高至 80%，鼓励医院优先使用中医药。

③“互联网+中医药”纳入支付：2025 年线上复诊、代煎配送服务报销范围扩大至 29 个省，催生个性化膏方定制等新业态。

医疗服务网络纵深拓展：

①基层中医服务能力跃升：全国中医类医疗机构突破 9.3 万个，2025 年计划培训基层中医师 15 万人次，村卫生室中医药服务覆盖率目标达 90%。

②中西医协同诊疗制度化：三级医院建立中西医联合查房制度，肿瘤、传染病等领域制定 35 个中西医结合诊疗指南，中药参与率要求不低于 40%。

③健康管理场景延伸：医保试点支持“治未病”服务，将体质辨识、节气养生纳入慢病管理

包。

（二）行业格局与趋势

2024 年，中医药行业呈现以下发展趋势：

1、技术创新驱动：基因组学、人工智能等现代科技手段与传统中医药理论深度融合，推动经典名方开发、精准质控及智能化生产，为行业注入新的活力。

2、政策红利释放：从研发到生产再到流通，全链条政策支持为企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尤其是基层医疗机构中医服务能力的提升，进一步拓宽了市场边界。

3、数字化转型加速：“互联网+中医药”模式的普及不仅提升了患者就医体验，还催生了个性化健康管理、远程诊疗等新兴业态，为行业注入了更多可能性。

4、国际化步伐加快：借助“一带一路”倡议，中医药国际标准体系逐步完善，中药出口量与单价同步提升，国际市场认可度显著增强。

综上，2024 年的中医药行业正处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政策支持、技术创新与市场需求共同驱动行业迈向更高层次的发展阶段。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2024 年，公司凭借在研发、产品创新、智能制造及资源整合方面的卓越表现，进一步巩固了其在中医药行业的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荣获多项荣誉，并在多个权威榜单中名列前茅，充分体现了公司在高质量发展、品牌建设及数字化转型等方面的综合实力。

1、高质量发展与行业认可

在第三十四届全国医药经济信息发布会上，公司荣获“头部力量·中国医药高质量发展”成果企业和成果品牌奖，彰显了公司在推动医药行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公司上榜药品智能示范工厂，展现了公司在智能制造和可持续发展领域的突出贡献。

2、行业排名与综合竞争力

公司入选中国医药工业百强系列榜单，位列“2023 中国医药市场中药企业百强”第 24 位。体现了公司在药品研发领域的持续创新能力，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医药制造业的整体竞争力。

3、品牌建设与服务口碑

公司荣获“五星级品牌”和“五星级售后服务”双五星认证，展现了其在品牌建设和售后服务体系上的卓越表现。公司再度获评“2023-2024 年度民族医药品牌建设百家企业”，进一步巩固了其在民族医药领域的品牌影响力。

4、数字化转型与创新引领

公司荣获 2023 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奖、最具投资价值上市公司等荣誉称号，肯定了其在公司治理和战略决策方面的卓越表现。公司上榜“2024 中国数字化转型与创新评选”榜单，标志着公司在数字化转型和创新实践方面的领先地位。

5、区域经济贡献与社会认可

公司位列“2024 黑龙江民营企业 100 强”，展现了其在黑龙江省民营经济中的重要地位。

2024 年公司通过高质量发展、品牌建设、数字化转型等多维度发力，赢得了市场与权威机构的高度认可，进一步巩固了其在中医药行业的领先地位。未来，公司将持续深化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强化核心竞争力，致力于成为全国领先的中医药健康服务企业，为推动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

珍宝岛药业是一家综合性高端医药制药企业，业务涵盖药品研发创新、智能制造、全渠道营销、医药商业和中药材产业。科技研发方面，以中成药为核心，兼顾化药、生物药协同发展，形成优势领域产品集群。药品全渠道营销方面，已建立了涵盖全国 30 余省紧密型营销网络，构建了成熟、完备的营销管理服务体系。医药商业专注于区域医疗终端的药品、医疗器械等的高效配送。在中药产业领域，公司依托“N+50”的道地产区资源覆盖，汇聚中药材产业上下游优质资源，实现中药材全产业链布局，打造中国道地中药材产业领军品牌，促进我国中药材全产业链升级。

1、生产方面

公司分别在哈尔滨、虎林、鸡西设有生产基地，共有 21 个生产车间，43 条生产线，可生产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大容量注射剂、口服溶液、合剂、糖浆剂、口服固体制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丸剂）、煎膏剂、原料药、中药饮片等剂型。公司现已形成原料药、化学制剂、中药制剂、生物制剂的产品布局，并通过研发不断完善产品线，为临床医患提供多元化产品组合。公司产品具备优异的产品属性、准入资质及临床价值，市场表现优异。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170 个生产文号，共计 138 个品种，其中 86 个品种进入 2024 年版国家医保药品目录，涵盖 35 个甲类品种，51 个乙类品种。同时，公司有 31 个品种被列入国家基药目录，拥有血栓通胶囊、复方芩兰口服液和小儿热速清糖浆 3 个中药保护品种，以及复方芩兰口服液、血栓通胶囊、灵芪加口服液和复方白头翁胶囊 4 个独家品种，形成了涵盖心脑血管、抗病毒、呼吸系统、儿科等大品类和中药优势领域的产品矩阵。

2、研发与并购方面

围绕企业战略发展领域，持续关注行业政策趋势，探寻行业资源整合机会，以市场为导向，同时结合流行病学和临床用药的发展趋势，利用营销预测和市场规模建立模型，筛选与公司生产、技术和销售协同性较高的优质品种进行并购。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完成了胆宁片、安宫牛黄丸、复方青黛片等 23 个品种的并购，正在开展药品持有人许可变更，丰富了产品管线，为市场营销输送优质具有临床核心竞争力的产品。

（1）中药研发

中药研发立足于公司当前中药产品的市场优势地位，在此基础上开展中药研发工作。依照既定的中药研发战略布局方向，进一步拓展产品类型，打造丰富多元的中药产品集群，同时全方位提升产品质量。着重聚焦于心脑血管类、消化类、呼吸类、免疫类等治疗领域，进行中药产品的

研发布局。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重点开展已上市品种的研究与再评价工作，如药效物质基础研究、作用机制研究、质量标准提升、临床有效性、安全性再评价及药物经济学再评价等。公司在研 1.1 类中药创新药研发完成临床前研究，获得药监局批准的临床试验通知书，正在开展作用机制研究和二期临床研究；中药二次开发项目研究方面，1 个品种完成治疗上呼吸道感染（外感风热证）药品临床综合评价、2 个中药口服品种正在开展质量标准提升研究、1 个中药注射剂品种质量标准提升研究持续顺利开展。

（2）化药研发

报告期内，化药仿制药项目有序落地，5 个制剂项目获得生产批件，5 个原料项目完成登记备案转 A, 3 个项目完成注册申报, 2 个完成 BE 试验。公司在研创新药项目 ZBD1006 是第二代 FGFR 抑制剂，已开展 I 期临床研究，目前已完成 10 个剂量组的爬坡，进展顺利。

3、销售方面

通过优化和整合多个营销渠道，触达覆盖广泛的客户群体，依托公司产品管线、品牌影响力、消费者认可及医疗、商销、零售三大终端业务板块，结合行业政策、行业市场发展趋势、市场和临床需求等内外部环境，持续优化销售产品结构，立足现代化可持续发展，深耕中成药领域，持续整合行业资源，布局三大终端六大市场，现已形成多渠道、多场景、广覆盖的营销体系。

公司产品营销主要聚焦心脑血管及呼吸系统疾病领域，并不断拓展儿科、消化等优势领域的增量市场，通过营销模式组合、销售渠道多元化拓展、慢病疗程用药组合、临床指南准入等营销策略，发展慢病疗程用药，实现销售增长。通过销售渠道向基层医疗、广阔市场的延伸，与零售连锁药店加强合作，保障产品销量的提升。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医改政策号召，高度重视并积极参与药品集中采购项目。报告期至今，公司参加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采购第三批和首批扩围接续项目，共中选 14 个核心品规，2025 年 4 月起开始执行。在各省级及区域性集采项目中，公司部分中成药核心品种及化药品种均陆续入围中标。2025 年公司会继续推进参与全国和各省发起的其他集采项目，进一步夯实公司产品准入资格，不断为市场销售提供强有力的产品准入支持。

具体中标情况如下：

省份	品种	项目名称	参与联盟省份	中标价格	执行时间
江苏	舒血宁注射液 2ml； 双黄连口服液无糖 10 支、6 支； 复方氨酚烷胺胶囊。	第四轮药品集采	江苏	舒血宁注射液 2ml 4.5 元/支； 双黄连口服液（无糖）10 支 26 元/盒、6 支 15.6 元/盒； 复方氨酚烷胺胶囊 3.17 元/盒；	2024/1/1
天津	注射用血塞通 0.1g； 舒血宁注射液 2ml； 双黄连口服液（无糖） 6 支、10 支； 血栓通胶囊 24 粒、36 粒。	天津“3+N”集采	天津、广西、重 庆、吉林、内蒙 古、新疆、陕西、 辽宁、青海、河 北、山西、贵州、 江西、湖南、黑 龙江、安徽	注射用血塞通 0.1g 16.27 元/支； 舒血宁注射液 2ml 4.5 元/支； 双黄连口服液（无糖）6 支 15.6/ 盒、10 支 26 元/盒； 血栓通胶囊 24 粒 33.81 元/盒、 36 粒 50.72 元/盒；	2024/3/1
云南	舒血宁注射液 2ml； 双黄连口服液（无糖）	第三批（第二批 中成药）	云南	舒血宁注射液 2ml 4.5 元/支； 双黄连口服液（无糖）10 支 26	2024/6/1

	10 支、6 支。			元/盒、6 支 15.6 元/盒；	
云南	注射用炎琥宁 200mg	曲靖市五批集中带量采购	云南	注射用炎琥宁 200mg 1.31 元/支	2024/3/1
甘肃	注射用炎琥宁 200mg	省级和省际联盟集采	甘肃	注射用炎琥宁 200mg 1.31 元/支	2024/5/15
山东	注射用炎琥宁 200mg； 盐酸二甲双胍 0.5g。	国家和省组织集中带量采购协议 期满药品接续采购	山东	注射用炎琥宁 200mg1.31 元/支； 盐酸二甲双胍 0.5g 1.38 元/支；	2024/6/26
湖北	注射用炎琥宁 200mg； 双黄连注射液 20ml； 注射用双黄连； 血栓通胶囊 12 粒、20 粒、24 粒、36 粒； 消栓口服液； 注射用血塞通 100mg、 200mg、400mg； 双黄连口服液、 双黄连口服液（无糖）； 舒血宁注射液 2ml。	全国中成药集采	全国	注射用炎琥宁 200mg0.98 元/支； 双黄连注射液 20ml15 元/支； 注射用双黄连 21.3 元/支 血栓通胶囊 24 粒 27.15 元/盒、 12 粒 13.92 元/盒、20 粒 22.77 元/盒、36 粒 40.11 元/盒； 消栓口服液 51.4 元/盒； 注射用血塞通 100mg7.42 元/支、 200mg7.8 元/支、400mg15.6 元/支； 双黄连口服液 10 支 19 元/盒、双 黄连口服液（无糖）6 支 11.4 元/盒； 舒血宁注射液 2ml 4 元/支。	预计 2025/4 执行
上海	盐酸克林霉素胶囊	上海十五省联盟	北京、天津、上海、浙江、安徽、福建、江西、湖北、湖南、重庆、四川、云南、西藏、甘肃	盐酸克林霉素胶囊 1.44 元/盒	2024/1/1
江苏	左乙拉西坦浓溶液； 左乙拉西坦口服溶液； 依托考昔片。	江苏第一、第二、 第三批次集采	江苏	左乙拉西坦浓溶液 69.34 元/盒； 左乙拉西坦口服溶液 37.62 元/盒； 依托考昔片 10.85 元/盒。	2024/8/15
江苏	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片； 硫辛酸注射液。	江苏 4-5 批国家 集采接续项目	江苏、安徽、湖北、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青海	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片 48 元/盒 硫辛酸注射液 5.32 元/盒	2025/1/1

4、中药材贸易

报告期内，公司中药材贸易业务，依托“14650”发展战略（即 1 个中心，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4 个平台，即交易中心平台、仓储物流平台、质量检测平台、金融服务平台；6 个统一，即统一仓储、统一质检、统一包装、统一购销、统一结算、统一管理；50 个基地，即交易中心在药材主产区建立 50+产地办事处），优化全国“N+50”的战略布局，在全国七大道地药材产区设立产地办事处，利用信息调研等手段掌握产地一手货源信息，同时开发全国上下游客户，采用“以销定采”和“品种经营”两种模式，开展中药材购销业务。2024 年，鉴于国内中药材价格变动趋势，并结合公司中药产业的战略发展方向，为防控经营风险，公司坚持了稳健谨慎的经营策略，深入分析市场形势，控制药材经营品种，调整业务方向，压缩业务规模，报告期中药材贸易营业收入相应缩减。

报告期内，亳州交易中心着力推进线下市场重点区域升级改造。在交易大厅内街打造“神农洲中医药养生主题街区”，通过“产品展销+文化展示+养生服务+互动体验”的方式，为广大药商、

药企提供品牌展示的平台，提升交易中心的经营环境。同时，精心构建了专业、高效的中药材现货交易区，吸引客流量，通过优化交易环境，提供一站式服务等措施，显著提升交易中心的活力，打造成区域内具有影响力的中药材贸易集散地。

公司与贵州产业基金合作打造一、二、三产联动的中医药全产业链发展模式推进顺利，进一步整合当地中药材资源，完成中药材种植基地、仓储物流基地的建设和布局；与阜康仁制药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共建科研平台协议，成立“贵州圣迪健康科技研发中心”并于2024年7月13日启动运行，完成技术人才引进，并开展大健康食品项目研发及新并购项目二次开发调研工作；报告期引进并购23个优势品种；开展刺梨、辣椒等10余款大健康产品的研究，开发刺梨6个系列产品，辣椒4个系列产品，已完成10款产品的小试、中试样品试制。

（二）经营模式

1、医药工业

（1）采购模式

①中药材采购（生产用）：

集中采购模式：为降低采购成本，对于公司自主生产所需原材料的中药材，结合生产计划，由采购招标中心委托交易中心进行整体采购。我公司在全国7大道地药材主产区分别建立了中药材信息网点，并建立了市场价格动态分析平台，掌控中药材行情变化，根据公司年度采购计划、实时库存情况，综合考虑各种药材的市场供求和价格情况，确保在最佳采购时机、最低采购成本进行生产所需药材的储备。

战略采购模式：公司自产所需中药材属于市场供应充足的大宗药材，通过对当前市场行情分析和未来发展趋势预估，开展生产战略储备和经营战略储备，以降低生产成本、保障生产供应。此外，公司通过市场办事处，直接与产地/市场供应商对接，减少药材流通环节、控制药材质量稳定，做到采购全程可追溯。

②设备、工程、原辅料、包材采购：

集中公开招标采购模式：通过公司自有信息平台以及国内第三方招采平台，发布招投标信息，收集审核参标供应商信息并加大对供应商的绩效管理能力和对供应商有针对性地管理和整合，建立供应商白名单库，建立分级标准及考核评价体系，进行客观评价，实行差异化管理。

整合各公司同类采购项目，进行统一招标，通过采购数量上的优势，提高谈判力度，获得价格折让及良好服务，对重大项目合作的供应商进行用户现场实地考察，在招标过程中贯彻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明确招标内容、以质论价，在保证质量及售后服务的前提下，达到价格最优化控制。

战略合作采购模式：长期与国内外具有技术优势、价格优势及售后服务优势的一线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通过建立战略合作的模式，达到降低采购成本以及提升质量的目的，最终提高企业效益及综合竞争力。

（2）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部门依据销售计划、成品库存、原辅包库存、物料采购周期、生产周期、检验周期、新产品交接安排及设备产能等情况制定生产计划，组织召开产销对接会，逐品种产销对接，确定生产计划后下达执行。

生产公司根据生产计划，结合公司的实际库存及在途物资采购情况，平衡制定原辅包需求计划，逐级审批后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计划。

生产公司生产保障部组织制定车间生产计划指令下发，各生产车间按照计划有序组织生产、检验、成品放行，满足销售需求。

(3) 销售模式

公司根据不同产品特性、不同产品剂型，聚焦等级医疗机构、基层医疗机构、百强连锁药店等优质终端，以“招商、找商、服务商”为主要经营策略、按照产品属性、销售渠道、客户群体等方面确定了“招商”以及“商业分销”两种营销模式。

招商模式是通过制定具有竞争力的招商策略以及不同的合作方式，以产品、区域为单位选取销售团队能力强、终端资源丰富、资金实力雄厚、准入资源较强的客户进行合作，并以单独区域或者多区域赋予其区域销售权。商业分销模式主要是通过商业公司完成产品渠道布局，实现对第三终端及基层市场的定向开发，以及专业的推广服务、售后服务支持。

在市场经营管理方面以“新型营销力”打造为核心，以“专业营销人才”经营为重点，以构建“敏捷性营销组织”为保障，以产品为单元，以事业部为载体，以“一张图、一张表、一张网”为行动指南，持续招商、找商和服务商，实现企业的快速发展局面。

2、医药商业

(1) 采购模式

在采购方面，公司不断优化供应链体系管理，确保药品、医疗器械和中药饮片的质量和供应稳定性。公司主要与国内优质生产企业合作，以保证采购产品的质量和性价比。在采购过程中，坚持严格的预算与计划管理，并结合中标价格和市场价格进行策略性采购。全程遵循 GSP 要求开展产品采购，坚持以销定采，动态调整库存。采购计划制定后，进行预算分析，报公司批准后签订采购合同，确保按合同约定进行择优采购。各商业公司通过预算分析管理监督采购计划的执行情况，以确保采购活动的有效性和高效率。

(2) 销售模式

医药商业作为区域领先的医药配送企业持续稳健发展。通过不断优化产品线，目前在销品类包括药品、医疗器械、诊断试剂和中药饮片，为千余家下游客户提供多样化及个性化的配送服务。公司以提升医疗服务为宗旨，不断调整和优化客户及产品结构，积极探索创新业务模式，以加速现金周转，提升盈利水平。

3、中药产业

(1) 中药材贸易经营

中药材贸易业务主要有两大经营模式，即“以销定采”和“品种经营”，其中“以销定采”模

式是开发下游客户资源，利用产地办事处资源和全国市场资源，开展中药材购销业务。该模式下坚持针对客户进行评级，选择优质客户进行重点维护，积极开拓行业知名度高、回款诚信好的客户，利用公司“N+50”的布局以及市场的资源优势，可为客户提供优质价廉的产品，进一步推动下游客户的开发。“品种经营”模式则根据市场行情而定，公司根据品种使用量和经营规模，筛选出核心品种，并按一级、二级、三级进行分类，公司对上述品种进行全方位的市场调研，以信息为导向，结合市场行情，在适宜的时机进行采购，并在保持合理利润空间的前提下进行销售。

（2）产地加工合作

公司依托“N+50”的布局在药材主产区进行加工基地的合作建设，利用产地源头的优势，并结合交易中心经营的核心品种，在产地进行药材的收鲜、趁鲜加工以及仓储，确保药材的优质优价，一方面通过下游的销售订单进行销售，另一方面利用优质货源开发新的销售端客户，实现以优质货源吸引客户，以优势价格留住客户的目标。

（3）线下市场管理

线下市场是公司目前经营管理的一个重要场所，承接线下商户的经营，线下市场根据不同的功能划分为几大区域，包括贵细精品品牌街区、神农洲中医药养生街区、大健康产品智慧交易区（中医药产品展销区）、大健康电商直播基地、全国道地药材展馆等，为药商药企提供标样展示、互动体验的全天候智慧交易服务场所。

盈利模式：公司报告期对线下市场进行了整体升级改造，提升了整体租赁费用。公司同步优化为入驻客户的管理和服务，收取租赁费和管理费。通过线下市场的活跃度提高公司客户的粘度，扩大公司自营中药材贸易业务的发展规模。

（4）电商平台建设

公司以中药产业互联为核心战略部署，打造线上线下一体化的产业服务平台。线上运营的“神农洲”电商平台（原“神农采”升级版），为第三方服务平台，主要对上下游客户进行服务，方便客户在平台上进行交易。目前，电商平台处于拓客引流阶段，暂未对平台客户收费。线下依托养生名优产品展示馆及电商直播间，持续开展产品招商和迭代，建立珍宝岛优势产品库和供应链，同时，加大对直播团队、网红达人的招商及合作洽谈，形成B2C模式流量沉淀，作为自营遴选产品的数据库和产品池，未来将逐步打造珍宝岛自营健康子品牌，引导消费者遴选健康产品的认知和习惯。

（三）主打产品的市场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市场机遇，不断深耕各级终端市场，逐步打造核心用药领域产品群，核心产品主要聚焦心脑血管、呼吸系统等优势疾病领域，我国心脑血管中成药、呼吸系统中成药年度市场规模均在1,000亿元体量以上。根据米内网数据统计，2024年度上半年，注射用血塞通在心脑血管中成药领域临床渠道及市场份额均排名第1；舒血宁注射液在心脑血管中成药领域临床渠道和市场份额分别排名第8和第3；注射用炎琥宁在呼吸系统疾病用药中成药领域临床渠道和市场份额分别排名第9和第2；血栓通胶囊市场份额排名第1。

（四）业绩驱动力因素

1、中医药利好政策频出，产业发展动能持续增强

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推动中医药行业发展的若干利好政策，从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中医药“一带一路”发展、中医药科技创新支持、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中医药文化传播、加快中药新药审评审批、实施道地中药材工程、加大产业的投资力度、加强中医药知识产权保护、培养中医药人才、加强中医药医保支付等方面对中医药产业发展进行支持助力。

相关政策的出台与实施突显国家大力促进发展中医药产业传承创新发展的决心，行业联动，持续释放政策红利，掀起一波中医药行业发展的浪潮。预计未来5年各项政策将有序推进落实，并逐步出台鼓励关于中医药传承发展的具体政策措施，继续推动中药产业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

2、营销广深透布局，持续落实“招商，找商，服务商”营销理念

公司持续落实“招商，找商，服务商”的营销理念及“广深透，开足马，拉满弓，争夺抢”的营销十二字方针，落实各事业部区域市场规划，做好“广、深、透”布局，分品类、分产品、分规格，形成以等级医疗机构、基层医疗机构、零售市场全终端覆盖的销售管理体系，切实推动营销指标落地，并深化推进品牌学术推广、团队建设、后台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等工作的协同发展。严格执行“以成而改、以快而变”理念，进一步优化内部管理流程、权限，充分发挥各部门之间协同作战能力。全面、深入推进以产品为单位的区域化招商模式，实现市场终端覆盖的不断扩大。

3、积极拥抱集采，市场占有率及覆盖率不断提升

发挥公司在招标集采方面的突出优势，核心中成药品种注射用血塞通100mg、血栓通胶囊、复方芩兰口服液、双黄连口服液顺利入围京津冀“3+N”带量采购项目并在多个省份执行。化药品种盐酸克林霉素胶囊、盐酸氨溴索注射液、注射用炎琥宁200mg等亦陆续入围各省集采项目。进一步扩大了产品市场占有率，获得规模优势增量，有力地推动了产品终端及销售渠道下沉，并巩固了公司在同类产品中的市场主导地位，加深相关区域产品布局渗透，拓宽腹地市场，成为公司业绩的崭新增长点，促进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对经营业绩的持续提升产生了积极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注射用血塞通、舒血宁注射液等多个产品进入第三批全国中成药集采及首批扩围接续采购品种名单，2025年公司14个品规中选，将为广大患者提供更多高质量用药选择，有望进一步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获得规模优势增量，推动珍宝岛系列品种医疗终端准入和销售渠道下沉。

此次中选的系列品种循证证据完善，在心脑血管、抗病毒、呼吸系统疾病用药领域具备较强的核心竞争力。采购周期中，医疗机构将优先使用本次药品集中采购中选药品，将促使行业整合加速，市场份额向优势企业集中，公司将持续巩固产品在同类产品中的市场地位，持续拓展市场占有率，推动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注射用血塞通（冻干）及双黄连口服液2021年12月末中选湖北省中成药省际联盟集中带量采购，对其在湖北联盟地区的销售产生较大影响，此次中选，有利于恢复并进一步提升联盟地区市场份额。随着国家集采改革进入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新阶段，将为公司系列中选的优质中药品种提供更多市场空间，同时公司凭借研发、智能制

造及循证研究成果优势将有望持续获益。

4、聚焦优势领域，持续提高产品市场价值

公司产品主要聚焦心脑血管系统用药、呼吸系统用药、骨骼肌肉系统用药、妇儿用药等多个治疗大类及治疗亚类。基于心脑血管 3.3 亿患病人群基数；银发经济规模化、标准化、集群化、品牌化发展；人口老龄化加剧；长期慢病诊疗需求，呼吸系统疾病常见多发、发病率高、人群普遍易感的流行病学特征，公司立足现代化可持续发展，深耕中成药领域，形成系列化产品的销售组合，满足医疗市场未被完全满足的市场需求，不断提高市场覆盖的深度及广度。

5、强化营销服务，赋能一线市场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推行精细化服务，注重服务的质量，不断提升客户的满意度，以服务促发展，以合作促共赢。根据公司营销战略及营销规划，为营销战略的实施提供精准广泛的产品服务、推广服务、学术服务、售后服务等，通过专业化、标准化、品牌化的服务，满足客户医药学信息资源获取需求，形成药品供应需求的良性互动，确保公众用药安全。

6、持续智能制造、全程质控，保公众用药安全

公司持续推进严格的、精益求精的生产管理体系、智能制造体系、质量控制体系，以优质、安全、疗效确切的产品，获得良好的市场口碑和反馈，公司加大药品整个生命周期内各环节研究和控制力度，采用 GMP 等管理规范及严格的质量标准控制药品质量，各步严格把关。公司结合国家药品标准以及《中国药典》等行业技术标准相关要求，为每个药品制定高于国家药品标准的公司内部质量控制标准，提高了药品关键检查项目的指标。确保每批产品的生产、检验均符合相关法规、注册要求和质量标准。进一步完善质量风险管理方案，建立临床不良反应信息反馈体系，增强市场质量风险防范和应对能力，实现从药品研发到临床使用全过程的质量监控，确保公众用药安全。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营销优势

企业始终坚持以战略引领，构建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产品为核心单元、以事业部制为组织载体、以市场规律为根本导向、以问题破解为突破抓手，深化招商合作机制，创新服务模式，全面构建“对标一流、争先进位”的现代化营销体系。通过强化对标管理，聚焦行业标杆企业和标杆产品的先进经验，锚定“单品伟大化、小品最大化”目标，以“广深透”的调研精神、“拉满弓”的奋斗姿态、“开足马”的攻坚韧劲、“争夺抢”的竞争意识，全力以赴推进营销目标高质量完成。

公司坚决落实“多线并存、多品共销”战略方针，系统构建品种多元、规格适配、渠道协同的组合式营销体系。坚持市场导向、客户至上原则，依托专业化营销服务团队、覆盖全国 30 余省

份的紧密型配送网络以及丰富终端资源，通过精准市场细分、品牌学术双轮驱动，全面提升营销服务效能。以“产品力转化生产力”为核心路径，持续赋能市场承接与拓展能力，实现品牌价值与经济价值的双提升。

1、强化人才支撑，构建专业复合型梯队

通过科学化调整组织架构，搭建“战略决策层—区域执行层—基层服务层”三级联动机制，形成学术推广、商务管理、终端服务深度融合的复合型队伍。高端化研发创新管线，践行“一心四院”研发战略，组建以海归精英、博士硕士为骨干的高端科研团队，深化推进产品二次开发与新药创制，为临床提供优质药物供给保障。专业化市场运营体系，构建“医学+市场+数据”架构，医学团队严控科学传播，市场团队精准制定策略，数据团队动态监测环境，实现决策科学性、执行精准性、响应及时性。

2、织密营销网络，推进全域覆盖

建成覆盖30余省份、超6000家医疗机构的全国性营销网络，贯通“城市公立医院—县域医共体——基层卫生机构——零售终端”全链条服务体系，重点实施“小终端·大模式”基层攻坚行动。建立三级学术推广体系，动态研判行业趋势与区域市场潜力，精准锁定目标客群。按产品属性分类施策，注射剂聚焦等级医院，口服制剂覆盖医疗与零售双终端，普药产品通过商业网络下沉第三终端。

3、标准化宣传引领，打造高端标杆品牌

公司着眼企业长远发展需求，以支持营销、服务市场为中心，以“求实、创新、协同”的团队精神，打造自上而下一体化市场学术推广体系。以循证医学为根基，构建“国家级——省级——地市级”三级学术会议矩阵，强化“中药+化药+生物药”品牌集群效应，通过药交会、新品发布等场景提升专业形象。坚持线上线下融合，制定统一推广服务规范，完善全流程工具配套，持续扩大品牌辐射半径。

4、创新服务模式，推动资源整合升级

贯彻“产业+资本”双轮驱动战略，以“平台共建、合作共赢”理念深化政企合作，加速健康产业项目落地。创新采用“多线并存、多品共销”模式，系统整合各省区市内外部营销资源，强化渠道资源整合效能，提升一二三终端覆盖率与转化率。通过渠道拓展和整合强化资源利用率及转化率，不断提高市场覆盖率及占有率，实现营销资源的经济效益转化。

5、服务驱动品牌升级，构建客户价值生态

企业将服务质量提升纳入企业高质量发展核心战略，系统构建覆盖“发货配送——数据支撑——客户服务——学术推广——质量追溯”的全周期服务体系，实现从产品出厂到终端应用的全链条闭环管理。公司对各渠道、各消费群体，在产品、售前支持、供货服务、售后服务、学术推广、销售人员服务等维度的客户综合满意度评价较高，在品牌知名度、品牌忠诚度、品牌美誉度等关键指标上持续领先。未来将持续优化“产品——服务——生态”协同体系，为医药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创新范式。

（二）技术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守正务实，开放创新”的核心理念，同知名院校、科研机构、CRO 企业等开展深度合作，着眼于我国医药行业的未来发展，聚焦中药、化药、生物药三大产品体系创新型研发，打造高水平研发平台和高科技产品集群，全线升级产品结构，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黑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创新创业实践基地和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

公司应用连续热回流提取技术、大孔树脂吸附技术、微波真空干燥技术、膜过滤技术、提取过程自动化控制技术、近红外光谱技术、指纹图谱谱系技术、工艺流程数字化技术等 10 余项国内、国际先进技术，全面提升产品质量；采用全自动生产线和多种高端的研究、检测设备为产品质量提供了有力保证；采用卧式刮刀离心机等提高了洁净分离工艺的生产效率；采用了德国默克集团 (Merck KGaA) 超滤器，保证制剂产品终端过滤效果；引进了韩式浓缩器自动化浓缩设备，达到节能环保的目的。

公司高度重视开展中药注射剂的产品质量提升。核心品种舒血宁注射液参加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科技司承办的“中成药及饮片标准化建设项目”，通过共建药材 GAP 基地、应用药材智能混配投料技术等方式，从源头保障产品质量可控、均一。持续深入开展质量研究，明确物质基础，通过多含量指标、双重指纹图谱等特有控制措施，建立独家质控标准，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水平，保障疗效稳定。

（三）质量优势

公司坚持“良心出良品，品质创品牌”的质量理念，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安全，不仅在质量管理体系建设上成果显著，还在智能制造领域积极探索，公司的生产线完全符合国内新版 GMP 标准，以质量风险管理为核心开展精细化管理，导入卓越绩效模式，构建起涵盖药品创新研发、生产制造及上市后药物警戒等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理体系。同时，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领先国内同行业的售后服务管理体系，实现“全程服务、全面服务、全优服务”，并通过了“双五星”品牌与服务认证。

公司结合国家药品标准以及《中国药典》等行业技术标准，开创性建立质量多级内控标准体系，为每个药品制定高于国家标准的内部质量控制标准，提高关键检查项目指标。公司设有独立的质量控制中心和计量中心，该中心获得中国国家实验室认证委员会 CNAS 检测实验室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资格，认可能力覆盖公司所有产品全部检验项目。

在生产制造环节，公司精益求精，以全面建设符合 CMC 的中药智慧工厂为目标，深度融合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药工业。智能生产线上配备先进的智能监测、处理和调节系统，能自动监控洁净区环境，保障产品在无菌、稳定的环境下生产，提升生产效率。

数字化车间整个生产过程实现电子流程管理，物料流转、加工和产品组装等环节都由数字化系统精确控制，生产设备互联互通、数据实时共享，形成高效协同的生产网络。引入前沿技术，智能控制系统和 AI 视觉检测技术已应用于生产，对关键参数实时监控优化。AI 视觉检测技术自动识别生产中的缺陷和异常避免生产中断，保障生产效率和质量。

公司加大药品全生命周期各环节研究和控制力度，增强市场质量风险防范和应对能力，确保每批产品生产、检验符合法规、注册要求和质量标准，实现从药品研发到临床使用全过程质量监控，保障公众用药安全。

（四）产品优势

公司产品管线覆盖心脑血管疾病用药、呼吸系统疾病用药、消化系统疾病用药、骨骼肌肉系统用药、妇科儿科用药、血液造血系统、全身抗感染用药等疾病领域，公司重点布局心脑血管及呼吸系统两大优势病种领域，重点打造以注射用血塞通、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炎琥宁和血栓通胶囊、复方芩兰口服液等注射剂与口服制剂的重磅产品组合。

报告期内的核心产品包括注射用血塞通、血栓通胶囊、注射用炎琥宁、复方芩兰口服液、双黄连注射液、舒血宁注射液等，根据产品属性及生命周期，公司积极布局拓展城市等级、县域基层、广阔商销、零售药店等终端市场。

在心脑血管疾病领域，中成药因安全性高、副作用较小而受到市场广泛认可。随着中成药现代化、居民保健意识的提高、心脑血管疾病的发病率流行病学特征，中成药市场在心脑血管疾病领域的市场需求不断增大，呈现增长趋势。该领域中注射用血塞通、血栓通胶囊为公司核心品种之一，分别针对住院和口服需求，二者协同互补作用较强，序贯疗法用药临床获益更高。公司心脑血管疾病领域药品安全性、有效性获得临床广泛认可，依托等级医疗机构持续深耕、销售渠道多元化拓展、慢病防治用药组合、广深透覆盖等营销策略，并通过销售渠道向基层医疗和广阔市场下沉，与零售连锁药店加强合作，拓展了非等级医疗终端，保障销量稳步增长。

在呼吸系统领域，注射用炎琥宁、双黄连制剂为经典呼吸系统一线用药，临床循证证据丰富，可全面应对病毒性肺炎等各类肺炎、病毒性上呼吸道感染等呼吸系统疾病，依托企业智能制造、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高于法定标准的内控标准，其优质性、安全性、有效性已获得广泛认可。复方芩兰口服液是公司独家医保产品、中药保护品种，入选中国中医药循证医学中心发布的100个基于评价证据的中药品种。

（五）产业政策优势

近年来中医药利好政策频发，国家陆续发布多项重要政策支持中医药行业发展，涉及医保、中药研发创新、中药饮片质量规范管理、中医医疗服务体系建设等各个方面。2023年2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提出了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其中，“中医药传承创新和现代化工程”提出了“开展中药品质智能辨识与控制工程化技术装备研究，研发推广中药材生产与品质保障、中药饮片智能炮制控制与调剂工程化、中成药制造核心工艺数字化与智能控制等技术装备”，公司在中药智能制造方面，处于全国中药行业的领先地位。化药方面，国家鼓励仿制药行业创新发展与创新，陆续出台了《关于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有关事项的公告》《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家药监局关于开展化学药品注射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的公告》等，为仿制药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明确、广阔的市场前景，为企业提供了良好的生产经营环境。在政策支持与集采的推动下，我国药企加速推进仿

制药一致性评价，未来竞争力较弱的中小型企业将面临被淘汰的局面，龙头企业市场份额将持续增加，仿制药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升。

同时在资金支持、创新激励、产业集聚、人才支持、国际合作和市场支持等方面也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通过专项基金、税收优惠等方式提供资金支持，降低企业研发成本；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设立快速审批通道，激励创新药物研发；建设生物医药产业园区，促进企业集聚和产业链协同；通过人才培养和引进计划，支持高素质研发团队的建设；鼓励跨国合作和国际市场准入，提升研发水平和全球竞争力；制定国家战略规划和优化监管流程，明确发展方向并降低合规成本；通过医保覆盖和政府集中采购等政策，支持创新药物的市场推广和普及。这些政策优势为企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推动了产业创新和国际化进程。

（六）专利优势

公司一直注重产品的知识产权保护，截至2024年12月末公司拥有174项有效专利（其中国内发明专利124项，国外发明专利17项，国内实用新型专利8项，国内外观设计专利25项），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20项。通过PCT途径，创新药在多个国家获得专利授权，包括《作为FGFR和VEGFR抑制剂的乙烯基化合物》已分别获得美国、欧洲、中国、日本授权；《作为Akt抑制剂的二氢吡唑氮杂卓类化合物》已分别获得美国、欧洲、中国、日本、韩国授权；《作为Akt抑制剂的盐型及其晶型》已分别获得美国、日本、韩国、中国和欧洲授权；《穿心莲内酯改构化合物》获得美国和中国授权；《一种穿心莲内酯改构化合物的盐型、晶型及其制备方法》获得美国、中国和欧洲授权；《一种作为FGFR和VEGFR抑制剂化合物的盐型、晶型及其制备方法》获得美国、欧洲和日本授权。

（七）品牌优势

公司致力于推动我国中医药文化及医药健康事业的传承创新发展，致力打造中国中医药产业资本化标杆与创新引擎。持续聚焦企业品牌及产品品牌的塑造、积累与传播。以品牌势能驱动企业资本市场价值提升。

公司依托“品牌价值+资本势能”双轮驱动战略，基于对市场需求的深刻洞察，依托精准的品牌定位、多维传播策略及多元化品牌活动，构建起覆盖全产业链的品牌生态化布局。企业及产品品牌影响力不断获得提升。公司由品牌中心开展品牌战略指导及服务工作，通过前瞻性品牌战略设计，实现了品牌估值与资本市场口碑的协同跃升，形成“以品牌促发展”的良好发展态势。

报告期内，通过持续不断地组织开展品牌传播活动，珍宝岛药业树立了良好的公众品牌、行业品牌及资本市场品牌形象。2024年度品牌建设成果丰硕，并获得多项品牌荣誉，实现了企业品牌价值增量。

珍宝岛药业依托不断深化企业品牌价值、市场价值，获《证券市场周刊》“最具投资价值上市公司”殊荣；获评第十三届公益节“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奖”；入选世界品牌莫干山大会“大健康领域品牌信用建设典型案例”；位列“2023-2024年度民族医药品牌建设百家企业”；荣获“2024年中国医药健康产业绿色可持续践行者”；子公司哈珍宝认定为黑龙江省第三批省级绿色制造企

业。在 ESG 价值不断深化的过程中，构建起了“社会价值-品牌信用-资本增值”的良性循环。

在珍宝岛品牌持续实现维度拉升的道路上，公司在米思会年度中国医药工业百强系列榜单中位列“中国中药企业第 26 位”；在中国中药协会主办 2024 中国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上获评“2024 中药上市公司前 30 强”；在药智网评选的“2023 中国医药市场药企排行榜”系列榜单中，珍宝岛药业位列 2023 中国医药市场药企排行榜(中药)百强第 24 位；并获“2024 中医药传承与创新最佳实践案例”。

此外，公司在深化企业各细分品牌领域打造上，实现了多维度品牌共振提升。依托“品牌+资本”双平台，联动顶级资本资源开展品牌价值路演，不断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及投资价值。在新质生产力品牌打造上，公司获评 2024 药品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加入医药产业新质生产力创新发展共同体；子公司被认定为 2024 年度黑龙江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近年来，经过持续不断的价值积累，“珍宝岛”品牌不断获得社会公众、医药行业及资本市场认可，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未来，公司将持续聚焦品牌升级，致力打造资本市场价值锚点，深化多平台、多渠道品牌传播，依托高影响力的行业品牌活动，进一步深化“珍宝岛”品牌核心价值，推动公司实现高质、新质发展。

（八）团队建设优势

公司坚持“合作、平台、共享、共赢”发展理念，围绕研发创新、智能制造、市场开拓、风险合规管理等方面打造一支高素质、高学历的人才队伍。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内生外引双轮驱动，内部构建阶梯式人才成长体系，“高潜力人才→业务骨干→战略领导者”三级培养，实现人才可持续发展；外部着力引进具有国际化视野、经营性思维、前瞻性战略决策意识以及丰富实战经验的高素质人才。重点引进研发领军人才，实现研发科技创新；引进拥有一流技术的生产核心人才，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逐步提升效能；同时筛选引进销售精英，打造精准攻坚有突破能力的销售团队。持续开展行业标杆企业分析，着力加强对先进模式、成功案例和优秀团队的考察调研，开展组织诊断与差异分析，弘扬优势弥补差距，不断提升自身核心实力，以高素质人才队伍引领各项业务全面发展。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04 亿元，同比降低 13.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8 亿元，同比降低 7.30%。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703,934,334.17	3,138,186,554.27	-13.84
营业成本	1,215,053,991.42	1,810,869,423.95	-32.90

销售费用	291,632,065.52	668,244,427.79	-56.36
管理费用	304,437,049.96	333,662,238.08	-8.76
财务费用	124,998,219.95	134,445,269.56	-7.03
研发费用	37,991,232.71	80,221,763.81	-5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308,401.91	-478,244,805.78	134.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21,795.59	176,427,333.36	-16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162,451.45	765,692,370.02	-159.31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成本占比较高的中药材版块业务规模缩减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受国家药品集采政策影响，中选产品被广泛接受，加之公司同步强化费效管控，导致销售费用降低。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研发项目结项或终止，相应的研发费用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往来款结算收回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①本期增加长期资产投入；②上年同期转让子公司款项金额较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①本期收取借款减少；②上年同期涉及收到投资款事项，本年不涉及。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6.77 亿元，同比降低 13.20%；主营业务成本 11.86 亿元，同比降低 33.10%。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工业	2,375,642,477.06	929,989,815.09	60.85	20.23	32.10	减少 3.52 个百分点
商业及药材销售	301,357,359.62	256,331,497.21	14.94	-72.81	-76.03	增加 11.4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中药制剂	1,887,595,510.22	778,048,173.96	58.78%	17.66%	42.44%	减少 7.17 个百分点

生物制剂	6,130,622.03	3,104,394.65	49.36%	-60.37%	-15.85%	减少 26.79 个百分点
化学制剂	480,774,919.66	147,926,914.61	69.23%	38.68%	1.96%	增加 11.08 个百分点
研发	1,141,425.15	910,331.87	20.25%	-87.89%	-89.89%	增加 15.81 个百分点
租赁	3,596,644.71	5,332,701.29	-48.27%	-39.24%	2.30%	减少 60.21 个百分点
药品贸易	146,774,755.42	130,063,945.90	11.39%	-52.29%	-52.15%	减少 0.26 个百分点
中药材贸易	150,985,959.49	120,934,850.02	19.90%	-81.00%	-84.73%	增加 19.6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东地区	1,491,107,054.74	647,349,840.73	56.59%	90.35%	-11.44%	增加 49.90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54,993,888.57	80,662,368.04	-46.68%	-38.31%	-9.79%	减少 46.37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978,869,393.29	271,931,465.15	72.22%	-24.08%	-17.37%	减少 2.26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56,575,279.69	78,108,244.02	-38.06%	-74.03%	-60.48%	减少 47.32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36,820,481.78	38,647,504.23	-4.96%	-91.12%	-86.61%	减少 35.38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21,850,940.81	28,459,215.22	-30.24%	-78.28%	-58.97%	减少 61.28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36,782,797.80	41,162,674.90	-11.91%	-80.55%	-39.72%	减少 75.8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分行业情况说明：

工业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口服品种销售规模增加，产品结构变化所致。

商业、药材销售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均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公司战略性收缩贸易业务所致。

分产品情况说明：

中药制剂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口服品种销售规模增加，产品结构变化所致；

生物制剂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医保政策因素影响；

化学制剂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产品市场需求稳定，销售规模略有增加所致；

研发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均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研发项目服务减少所致；

租赁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出租业务减少所致；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出租业务减少后成本分摊增加所致；

商业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均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医药配送业务减少所致；

药材销售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均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市场环境因素影响，公司战略性收缩该业务所致。

分地区情况说明：

各区域销售规模变动主要系①中药材业务因公司战略性收缩，各区药材销售规模相应缩减；②工业板块公司侧重于产品以区域为单位，选择综合能力强的合作客户，向其赋予单独区域或者多区域的经销权。因此，目标客户群体发生变化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注射用血塞通	万支	9,594.18	9,645.98	217.80	116.98%	109.30%	-1.82%
舒血宁注射液	万支	8,035.92	7,611.33	890.81	120.02%	133.53%	89.77%
注射用炎琥宁	万支	19,890.70	18,023.18	3,063.69	6.00%	1.16%	155.97%
血栓通胶囊	万粒	79,016.28	70,493.53	10,590.81	408.64%	375.76%	403.33%

产销量情况说明：

注射用血塞通、舒血宁注射液、血栓通胶囊产销量、库存量增加主要系湖北集采、天津 3+N 集采、广东联盟集采政策因素影响，产品为中选品种，市场销量稳定提升导致生产量、库存量同步提升；

注射用炎琥宁库存量增加主要系该品为抗病毒防控常备用药，上年期末因市场环境因素影响销售量增加，但未及时填补库存，导致库存储备规模减少。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工业	原辅料及包材	704,086,342.49	59.35	474,209,136.30	26.74	48.48
工业	人工	72,611,929.43	6.12	62,974,753.23	3.55	15.30
工业	能源	67,452,302.49	5.69	62,317,908.00	3.51	8.24
工业	制造费用	84,928,908.80	7.16	95,500,476.64	5.39	-11.07
小计		929,079,483.22	78.32	695,002,274.17	39.19	33.68
研发		910,331.87	0.08	9,007,128.14	0.51	-89.89
商业及药材销售	采购成本	256,331,497.21	21.61	1,069,274,066.09	60.30	-76.03
合计		1,186,321,312.29	100.00	1,773,283,468.40	100.00	-33.1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中药制剂	原辅料及包材	628,604,300.72	52.99	408,315,206.93	23.03	53.95
中药制剂	人工	47,781,043.14	4.03	38,869,287.67	2.19	22.93
中药制剂	能源	46,377,541.56	3.91	42,527,539.79	2.40	9.05
中药制剂	制造费用	55,285,288.53	4.66	56,521,164.62	3.19	-2.19
生物制剂	原辅料及包材	578,329.15	0.05	632,592.93	0.04	-8.58
生物制剂	人工	702,505.59	0.06	747,164.16	0.04	-5.98
生物制剂	能源	794,376.02	0.07	910,504.46	0.05	-12.75
生物制剂	制造费用	1,029,183.89	0.09	1,398,669.08	0.08	-26.42
化学制剂	原辅料及包材	74,903,712.61	6.31	65,261,336.44	3.68	14.78
化学制剂	人工	24,128,380.70	2.03	23,358,301.41	1.32	3.30
化学制剂	能源	20,280,384.91	1.71	18,879,863.75	1.06	7.42
化学制剂	制造费用	28,614,436.38	2.41	37,580,642.94	2.12	-23.86
小计		929,079,483.22	78.32	695,002,274.17	39.19	33.68
研发		910,331.87	0.08	9,007,128.14	0.51	-89.89
商业及药材销售	成本	256,331,497.21	21.61	1,069,274,066.09	60.30	-76.03
合计		1,186,321,312.29	100.00	1,773,283,468.40	100.00	-33.1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本期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结合产品市场需求，品种结构与销量变动所致，中药制剂、生物制剂、化学制剂、医疗器械均属于工业板块。

商业及药材销售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销售规模缩减带动销售成本下降。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26,494.06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6.7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新增）	41,733.82	15.43
2	客户 2（新增）	26,772.33	9.90
3	客户 3	25,536.05	9.44
4	客户 4	16,744.93	6.19
5	客户 5（新增）	15,706.93	5.81

报告期内，公司侧重于产品以区域为单位，选择综合能力强的合作客户，向其赋予单独区域或者多区域的经销权。因此，目标客户群体发生变化，发货商业也由原来配送商业向客户指定商业调整。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38,086.37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9.3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新增）	9,819.84	4.99
2	供应商 2（新增）	8,352.28	4.25
3	供应商 3（新增）	6,974.01	3.54
4	供应商 4	6,493.61	3.30
5	供应商 5（新增）	6,446.63	3.28

报告期，公司为规避供应商过于集中导致的供货不及时、质量不合格等风险，综合考虑各供应商体量规模、药材品质、配送周期、商业信誉等情况，引入竞争机制，选取优质供应商开展新的合作。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291,632,065.52	668,244,427.79	-56.36
管理费用	304,437,049.96	333,662,238.08	-8.76
财务费用	124,998,219.95	134,445,269.56	-7.03
研发费用	37,991,232.71	80,221,763.81	-52.64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7,991,232.7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32,422,813.17
研发投入合计	70,414,045.8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6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46.05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2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5.1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25
本科	87
专科	7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32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52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31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6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308,401.91	-478,244,805.78	134.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21,795.59	176,427,333.36	-16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162,451.45	765,692,370.02	-159.31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48,421,100.68	0.38	79,577,491.25	0.64	-39.15	主要系票据结算及到期收款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5,775,880.52	0.05	29,466,281.55	0.24	-80.40	主要系票据结算及到期收款所致。
预付款项	90,279,907.65	0.71	256,136,286.94	2.05	-64.75	主要系采购业务结算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85,200,915.63	8.53	1,955,093,263.89	15.68	-44.49	主要系股权及债权款、往来款收回所致。
存货	1,488,080,420.91	11.70	720,888,304.94	5.78	106.42	主要系应对集采后市场需求，增加产品储备所致。
在建工程	149,415,977.64	1.17	284,286,791.71	2.28	-47.44	主要系工程项目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12,330,812.78	0.10	4,132,321.95	0.03	198.40	主要系增加租赁项目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2,458,973.10	0.33	12,712,682.34	0.10	233.99	主要系增加装修费所致。
短期借款	1,296,020,868.06	10.19	876,185,729.17	7.03	47.92	主要系借款结构变化所致。

应付票据	-	-	13,986,418.67	0.11	-100.00	主要系到期付款结算所致。
预收款项	5,538,355.49	0.04	2,333,600.79	0.02	137.33	主要系增加预收款项所致。
合同负债	49,759,820.64	0.39	34,131,994.09	0.27	45.79	主要系增加预收款项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4,157,028.89	3.49	976,488,439.93	7.83	-54.51	主要系到期偿还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7,966,075.14	0.06	138,355.21	0.00	5,657.7	主要系增加租赁项目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913,406.94	0.30	26,023,063.28	0.21	45.69	主要系预估退货额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8,375.54	0.01	46,477,767.97	0.37	-98.26	主要系其他合伙人退出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89,731.92	房屋押金及保证金
货币资金	898,869.6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802,226.85	司法冻结
合计	2,990,828.39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下属的中成药生产。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 and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市场竞争格局

根据米内网最新数据，2024 年上半年我国三大终端六大市场药品销售额达到 18,638 亿元，同比下滑 1.2%。从药品销售的三大终端的销售额分布来看，2024 年公立医院终端市场份额最大，占比为 59.8%；零售药店终端市场份额为 30.8%，比 2023 年增加 1.5 个百分点；公立基层医疗终端市场份额为 9.4%，与 2023 年持平。

在中成药终端市场方面，2024 年上半年整体规模达到 4,179 亿元，同比增长 6.6%。2024 年上半年医疗渠道各治疗领域的主要表现：

表：2024 年上半年医疗渠道中成药治疗领域分布

大类名称	2024 年上半年市场份额 (%)	2024 年上半年增长率 (%)
心脑血管疾病用药	28.75	-8.06
呼吸系统疾病用药	16.36	-10.04
骨骼肌肉系统疾病用药	10.98	4.42
消化系统疾病用药	8.56	-1.68
泌尿系统疾病用药	7.63	3.12
肿瘤疾病用药	6.81	-4.48
妇科用药	5.32	4.47
儿科用药	4.39	14.98
神经系统疾病用药	3.67	-1.91
五官科用药	2.75	8.68
补气补血类用药	2.69	4.09
皮肤科用药	1.49	8.51
其它用药	0.6	4.72

从上表数据可以看出，心脑血管疾病用药和呼吸系统疾病用药仍然是中成药市场的两大主力领域，分别占据了 28.75%和 16.36%的市场份额。同时，骨骼肌肉系统疾病用药、消化系统疾病用药等领域的增长相对平稳，儿科用药和五官科用药则表现出较高的增长潜力。（数据来源：米内网）

（2）竞争优劣势

①行业整体趋势

随着人口老龄化趋势加剧以及健康意识的提升，中国医药市场底层需求依然强劲。然而，近年来医药市场的销售渠道变得更加分散，商业模式也趋于多元化，这为药企未来的销售与增长带来了新的机遇与挑战。

②政策驱动下的市场变化

国家“腾笼换鸟”策略进一步深化，创新药成为医药市场增长的主要驱动力。受医保控费和带量采购政策的影响，药品实际销售量的增长预计维持在 7%-8%之间，略高于中国 GDP 的增长预期（约为 5.2%）。

③创新药发展情况

2024 年，国产创新药的研发和上市速度持续加快：

中药申报数量：批准中药 IND61 件（56 个品种），以注册分类统计，包括创新中药 IND49 件（44 个品种），改良型中药 IND11 件（11 个品种），同名同方药 IND1 件（1 个品种）；建议批准的中药 NDA14 件（14 个品种）中，包括创新中药 NDA3 件（3 个品种），古代经典名方中药复方制剂 NDA11 件（11 个品种）。

创新药上市数量：全年批准上市 1 类创新药 48 个品种，其中 17 个品种（35.4%）通过优先审评审批程序批准上市，11 个品种（22.9%）附条件批准上市，13 个品种（27.1%）在临床试验期间纳入了突破性治疗药物程序。（数据来源：2024 年药品审评报告）

2024 年医药行业继续保持稳健增长态势，创新药研发和上市速度显著加快，市场竞争格局也在不断演变。公司将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中成药	心脑血管疾病用药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	无①	活血祛瘀，通脉活络。用于中风偏瘫、瘀血阻络及脑血管疾病后遗症、胸痹心痛、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属瘀血阻滞证者。	是	是	12 项专利自 2005 年至 2036 年	否	是	是	否
中成药	心脑血管疾病用药	舒血宁注射液	无①	扩张血管，改善微循环。用于缺血性心脑血管疾病，冠心病，心绞痛，脑栓塞，脑血管痉挛等。	是	否	15 项专利自 2004 年至 2041 年	否	否	是	是
中成药	心脑血管疾病用药	血栓通胶囊	无①	活血祛瘀，通脉活络。用于脑络瘀阻引起的中风偏瘫，心脉瘀阻引起的胸痹心痛，脑梗塞，冠心病心绞痛见上述症候者。	是	是	8 项专利自 2006 年至 2036 年	否	是	是	是
中成药	呼吸系统疾病用药	复方芩兰口服液	无①	辛凉解表，清热解毒。用于外感风热引起的发热，咳嗽，咽痛。	否	是	3 项专利自 2006 年至 2034 年	否	否	是	是
中成药	儿科呼吸系统疾病用药	小儿热速清糖浆	无①	清热解毒，泻火利咽。用于小儿外感风热所致的感冒，症见高热，头痛，咽喉肿痛，鼻塞流涕，咳嗽，大便干结。	否	是	2 项专利自 2007 年至 2034 年	否	否	是	是
化学药	呼吸系统疾病用药	注射用炎琥宁	化药②	适用于病毒性肺炎和病毒性上呼吸道感染。	是	否	3 项专利自 2007 年至 2038 年	否	否	否	否

中成药	呼吸系统 疾病用药	双黄连注射 液	无①	清热解毒，清宣风热。 用于外感风热引起的发 热、咳嗽、咽痛。适用 于病毒及细菌感染的上 呼吸道感染、肺炎、扁 桃体炎、咽炎等。	是	否	5 项专利自 2007 年至 2034 年	否	否	是	是
-----	--------------	------------	----	--	---	---	-----------------------------	---	---	---	---

注 1：①申报生产时间较早，现无法确定产品注册分类。

注 2：②早期申报生产时的注册分类，不同于现行化学药品注册分类。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品名称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注射用血塞通 200mg（元/支、万支）	17.12-20.08	1,712
注射用血塞通 400mg（元/支、万支）	34.14	805
注射用血塞通 100mg（元/支、万支）	16.27-27.96	4,691
舒血宁注射液 2ml（元/支、万支）	4.5-7.64	5,312
血栓通胶囊 0.18g（元/粒、万粒）	1.4089-1.6575	42,231
复方芩兰口服液（无蔗糖）10ml（元/支、万支）	7.2	3,702
小儿热速清糖浆 5ml（元/支、万支）	4.81	402
注射用炎琥宁 200mg（元/支、万支）	1.31-1.5	10,905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骨骼肌肉系统疾病用药	807.04	429.86	46.74	-52.41	-33.75	-15.00
呼吸系统疾病药物	96,508.32	49,690.36	48.51	-0.43	27.30	-11.22
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	2,321.70	2,609.52	-12.40	-73.14	-15.25	-76.78
神经系统药物（脑血管药物）	1,639.46	901.98	44.98	37.95	20.40	8.02
心脑血管疾病药物	135,691.34	39,008.48	71.25	52.56	43.46	1.20
其他类药物	596.39	358.78	39.84	218.44	42.20	74.56
药品贸易及销售药材	30,135.74	25,633.15	14.94	-72.81	-76.03	11.43
合计	267,699.98	118,632.13	55.68	-13.20	-33.10	13.18

证券简称	工业营业收入(万元)	医药工业毛利率(%)	整体毛利率(%)
中恒集团	173,163.99	48.87	43.21
东北制药	429,145.99	61.20	38.73
昆药集团	430,442.45	69.24	43.46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骨骼肌肉系统疾病用药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均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医保政策因素影响所致；

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营业收入、毛利率均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公司结合战略布局，品种销售规模有所调整所致；

神经系统药物（脑血管药物）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公司结合战略布局，品种销售规模有所调整所致；

心脑血管疾病药物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均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集采中选执行因素影响，产品销售规模增加所致；

其他类药物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小品种销售规模增加所致；

药品贸易及销售药材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均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公司战略性缩减业务所致。

2、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持科技为本的理念，构建创新研发体系，汇聚专业研发团队，以提升整体研发实力。通过科学高效的方式推动研发计划实施，加速创新药研发、高端仿制药及生物药引进等核心领域的重点项目建设。同时，对公司内部中药院内制剂、同名同方和经典名方研发领域进行深度挖掘，持续推进中药注射剂再评价工作。为拓展国际市场，公司积极寻求与海外创新药及仿制药项目的合作机会，导入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且能解决临床需求的项目。此外，公司不断探索与跨国药企、生物技术公司及学术机构的合作可能，共同研发创新药。公司构建了覆盖中药、化药和生物药研发的全产业链和全链条的中药研发孵化产业园、化药研发孵化产业园及生物药研发孵化产业园。全面支持制药工业的技术需求和孵化环境，整合国内外优质研发资源，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结合流行病学和临床用药发展趋势，关注心脑血管、呼吸系统、骨科、肿瘤、消化系统、糖尿病、儿科和精神神经等疾病领域。通过自主研发、品种并购、合作开发等多种方式，优化产品结构和产品管线，形成品种梯队。提升新产品的市场覆盖率和竞争力，实现创新引领市场、创造提升效益的双创双收战略目标。

中药研发方面，企业持续在传统优势的中药研发领域投入资金和精力，联合全国知名的大学和研究机构，对部分已上市品种持续进行二次开发工作，近年来，通过与上海中医药大学、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军医大学、河南中医药大学、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北京中医药大学附属东方医院、山东省药科学院、中国中医科学院等科研院所合作，全面深入的开展化学物质基础（689）、非临床安全性、临床研究及作用机制研究等。公司积极推进延长产品有效期、中药注射剂再评价、中药保护品种等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在研 1.1 类中药创新药研发完成临床前研究，获得药监局批准的临床试验通知书；中药二次开发项目研究方面，2 个中药口服品种正在开展质量标准提升研究、1 个中药注射剂品种质量标准提升研究持续顺利开展。

化药研发方面，公司在研创新药项目 HZB1006 是第二代 FGFR 抑制剂，与第一代多靶点 RTKs 抑制剂相比，选择性好、全身毒副作用低，不良反应少。可用于治疗肝癌、神经内分泌瘤、尿路上皮癌、胆管癌、唾液腺癌等多种肿瘤的治疗，已开展 I 期临床研究，目前已完成 10 个剂量组的爬坡，进展

顺利。1 类创新药 ZBD1042、HZB0071 及 ZBD0276 因国家局临床政策调整、相同靶点及适应症全球药物研发进展动态变化以及我司项目进展进程，需进一步进行项目阶段性评估。报告期内，化药仿制药项目承接落地有序，5 个制剂项目获得生产批件，5 个原料项目登记备案转 A，3 个项目完成注册申报，2 个完成 BE 试验。产品涉及心脑血管、抗感染、精神等多个重大疾病领域。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创新药	ZY-ZXM012	1.1 类创新药	消化道及代谢	是	否	II 期临床试验
二次开发 1	ZY-ZXM003-B01	补充申请	清热解毒，疏风解表	是	否	上市后研究
二次开发 2	ZY-ZXM013-B01	——	辛凉解表，清热解毒	否	是	持续研究中
二次开发 3	ZY-ZbhXM014	——	清热解毒，泻火利咽	否	是	持续研究中
化药创新药	创新药 ZBD1006	化药 1 类	肝癌等多种肿瘤	否	否	1 期临床
化药创新药	创新药 ZBD1042	化药 1 类	中重度流感	是	否	完成 I 期临床
化药创新药	创新药 HZB0071	化药 1 类	腺癌、胃癌等多种肿瘤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化药创新药	创新药 ZBD0276	化药 1 类	特发性肺纤维化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	完成情况
1	清降和胃颗粒	中药 1.1 类	非糜烂性胃食管反流病	获批临床
2	富马酸卢帕他定原料药	原料药	抗过敏药	获得受理通知书
3	阿哌沙班原料药	原料药	预防静脉血栓栓塞	备案登记 A
4	枸橼酸托法替布片	化药 4 类	治疗类风湿关节炎	获得药品注册证书
5	盐酸莫西沙星原料	原料药	抗感染药	备案登记 A
6	左乙拉西坦注射用浓溶液	化药 4 类	癫痫病治疗药	获得药品注册证书
7	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片	化药 4 类	胃食管反流性疾病(GERD)、糜烂性反流性食管炎的治疗	获得药品注册证书
8	富马酸丙酚替诺福韦原料药	原料药	治疗慢性乙型肝炎	备案登记 A

9	盐酸莫西沙星片	化药 4 类	抗感染药	获得受理通知书
10	布瑞哌唑片	化药 4 类	用于治疗精神分裂症和作为抗抑郁药物的辅助疗法治疗重度抑郁症(MDD)。	获得受理通知书
11	盐酸溴己新注射液	化药 4 类	用于慢性支气管炎及其他呼吸道疾病伴有黏痰，不易咳出者。	获得药品注册证书
12	盐酸莫西沙星氯化钠注射液	化药 4 类	抗感染药	获得药品注册证书
13	利伐沙班原料	原料药	预防静脉血栓栓塞	备案登记 A
14	甲苯磺酸艾多沙班原料	原料药	预防静脉血栓栓塞	备案登记 A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	完成情况
1	院内制剂 1	注册制医疗机构制剂	心血管系统	因经营战略调整，项目终止。
2	院内制剂 2	注册制医疗机构制剂	心血管系统	因经营战略调整，项目终止。
3	院内制剂 3	注册制医疗机构制剂	心血管系统	因经营战略调整，项目终止。
4	注射用达托霉素	化学药品 5.2 类	抗感染药	不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不予批准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无形资产“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昆药集团	14,311.22	1.7	2.72	25.4
东北制药	14,889.68	1.98	2.67	20.91
华润三九	95,297.63	3.45	3.77	15.87
步长制药	71,698.74	3.43	4.17	44.53
江中药业	21,357.87	4.82	4.78	49.55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43,511.03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60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0.90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46.05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抗流感病毒一类新药	30.94	0	30.94	0.011	-94.54	受国家政策及同品种竞争格局变化，公司对该产品进行阶段性项目评估，报告期投入较少
泛 FGFR 激酶抑制剂	449.19	0	449.19	0.166	-26.69	项目 I 期临床正常研究进展
复方芩兰口服液	212.03	-	212.03	0.078	626.87	用于二次开发质量标准提高及临床样品生产
盐酸莫西沙星片	247.29	-	247.29	0.091	65.80	该品在 2024 年开展了 BE 研究并完成申报

3、 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珍宝岛营销以医疗、商销、零售三大业务板块为营销主体，聚焦等级医疗机构、百强连锁、第三终端等优质终端，坚持多线并存、多品共销，建立不同品种、不同规格、不同渠道的组合式营销体系。在学术推广上聚焦产品学术研究、产品推广资料创新升级、品牌活动的策划与组织、专家网络体系的建设和自上而下一体化市场推广体系的打造。

医疗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侧重于产品以区域为单位，选择综合能力强的合作客户，向其赋予单独区域或者多区域的经销权。通过与客户合作进行市场营销，利用合作客户资源实现终端的快速覆盖，逐步建立专业学术品牌形象，持续进行临床用药信息沟通、指导临床合理用药、协助监测药品不良反应及相关循证医学指导工作。

商销业务：通过与临终端商业合作，运用商业公司资源，建立覆盖全国各省、市的分销网络体系，逐步销售至第三终端。

零售业务：通过省区、合作客户完成产品渠道布局，实现对连锁、单体诊疗、第三终端市场的定向开发，以及专业化的市场推广、动销活动、售后服务支持。公司在零售终端，以“珍宝岛”驰名商标—珍宝岛品牌为市场运作平台；从独家传统中药产品+特色产品相结合的产品群切入和扩大市场。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市场推广费	17,063.26	58.51
工资及福利费	9,379.41	32.16
差旅费	328.99	1.13
招待费	340.92	1.17
办公费	50.00	0.17
其他	2,000.62	6.86

合计	29,163.21	100.00
----	-----------	--------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中恒集团	66,615.73	29.34
东北制药	138,189.24	18.42
江中药业	149,491.55	33.70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29,163.21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0.79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销售费用下降的原因：报告期，受国家药品集采政策影响，中选产品被广泛接受，加之公司同步强化费效管控，导致销售费用降低。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二级子公司蚌埠锐驰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蚌埠鼎明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生产；食品生产；食品销售；保健食品生产；饮料生产；茶叶制品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化妆品生产；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公司子公司浙江索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浙江索奥医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零售；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公司子公司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亳州神农洲市场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品牌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艺创作；个人互联网直播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进出口；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不含酒）；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4、公司子公司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亳州东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文艺创作；个人互联网直播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食品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

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5、公司子公司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亳州乾阌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进出口;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个人互联网直播服务;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文艺创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公司子公司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亳州神农百草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进出口;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文艺创作;个人互联网直播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安徽辉泓制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食品生产;饮料生产;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中药提取物生产;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亿嘉撷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注销。

9、公司全资子公司珍宝岛(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二级子公司珍宝岛(上海)实业有限公司注销。

10、公司全资子公司亳州万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注销。

11、公司二级子公司亳州昌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注销。

12、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康芮科技有限公司注销。

13、公司二级子公司亳州神农谷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注销。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该公司为医药制造企业，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该公司为我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经营范围为：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零售；药品批发；检验检测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实验动物生产；实验动物经营。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计量技术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物业管理；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初级农产品收购。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217,792.46 万元，较期初减少 21.43%；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99,579.13 万元，较期初增长 3.14%；营业收入 121,334.0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9.28%；营业利润 3,486.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7.99%；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030.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8.99%。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中医药行业在政策支持、市场需求变化以及技术进步等多重因素的推动下，展现出全新的发展格局与发展趋势。

1、政策红利持续释放，为中医药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近年来，国家对中医药行业的支持力度不断加大，相关政策相继出台，为中医药产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顶层设计全面覆盖：《中医药振兴发展行动计划》，明确提出将通过医保、医疗、医药联动改革，进一步优化中医药发展环境。特别是在中药种植、生产和使用全过程，国家大力推进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全面提升中药饮片和中成药质量，推动中药产业迈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计划还提出建设涵盖临床有效性、安全性评价、质量标准、生产工艺、制剂技术等在内的中成药综合评价体系。

新药审评体系完善：国家药监局发布了《中药注册管理专门规定》，进一步细化了中药注册要求，激发了中药新药研发的活力。同时，《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 年）》新增 138 个药品进入目录，其中中成药品种总数达到 1,450 种，占比显著提升。值得注意的是，超过六成的中成药调整涉及删除医保支付限定范围，体现了国家对中药事业的高度重视与支持。

综合评价体系逐步建立：围绕临床有效性、安全性评价、质量标准、生产工艺及制剂技术等领域，国家正加快构建中成药综合评价体系，确保中药产品的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更加科学化、标准化。

2、集采趋于常态化与精细化，医保支付改革助力创新

随着药品集中采购政策的深入推进，集采已成为医药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影响逐渐从“降价”向“提质”转变。

集采覆盖面持续扩大：根据国家医保局规划，到 2025 年底，国家和省级集采药品数量将达到 550 种。这意味着未来集采将更加注重上下联动与规则优化，通过精细化管理实现招采过程的高效运行。2024 年已完成化药制剂第 10 批集采，中成药完成第三批集采和第一批续标。

门诊统筹服务加速推进：2024 年，国家医保局发布通知进一步支持定点零售药店开通门诊统筹服务，这一举措不仅增强了医保基金的共济功能，还完善了对常见病、多发病的保障机制。各地医保局陆续出台的创新产品支付支持政策，将进一步促进创新药在临床终端的放量销售。

企业应对策略：面对集采带来的控费压力，药企需以患者需求为核心，加快产品结构调整，加大对高附加值产品研发的投入力度，并积极开展药物经济学研究，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3、居民健康意识增强，人均医疗保健支出持续增长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 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41,892 元，同比增长 7.2%；人均医疗保

健支出达 2,750 元，同比增长 18%，占可支配收入比例同比提升 0.6 个百分点。这一数据表明，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和健康意识的增强，医疗保健领域的消费需求正在迅速扩大。

中医药市场的独特优势：作为我国医药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医药凭借其广泛的群众基础和文化信任，在分级诊疗体系完善和基层中医诊疗能力提升的背景下，将迎来更广阔的市场空间。

未来机遇：随着居民健康消费结构的升级，中医药在预防、治疗和康复等环节的作用将进一步凸显，为行业发展带来新的增长点。特别是“治未病”理念的推广，使得中医药在健康管理领域的需求持续上升。

4、老龄化进程加速，慢病管理需求日益迫切

根据国家统计局抽样调查数据，截至 2023 年底，全国 60 岁及以上人口占比约为 21%，其中 65 岁及以上人口达 2.2 亿人，占比约 16%。预计到 2035 年左右，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 4.2 亿人，占总人口比例超过 30%，我国将进入重度老龄化阶段。

慢病管理的重要性：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加剧，慢性病、全病程管理的需求持续上升。各类疾病的发病率呈现上升趋势，并表现出年轻化和复杂化的特点。这对诊断率、治疗率以及全病程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

中医药的独特价值：中医药在慢病治疗方面具有显著优势，尤其是在调理体质、缓解症状和改善生活质量等方面效果突出。未来，中医药将在慢病管理和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领域发挥更大作用，迎来更大的市场机会。

5、院外市场成为新的增长引擎

随着带量采购、医保谈判等政策的深化实施，处方外流速度加快，原有的产业链条和业务模式被重塑，院外市场逐渐成为医药行业的重要阵地。院外市场具有分散化、多元化的特点，需要企业结合目标人群、应用场景和实际需求，制定更加精准的产品组合、品牌传播策略。

中医药行业将在政策支持、市场需求和技术进步的共同推动下，迎来更加广阔的发展前景。公司将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积极拥抱政策红利，聚焦技术创新与产品研发，强化品牌建设和市场营销，努力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中医药健康服务集团，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贡献更多力量。

(二) 公司发展战略

☒ 适用 ☐ 不适用

在“健康中国 2030”国家战略的指引下，珍宝岛药业紧跟医药行业发展趋势，紧抓产业发展的市场机遇，以特色产品和服务为核心，深耕中药全产业链，致力于打造一家以科技创新为驱动的健康领域领军企业。公司聚焦“一心三园四平台”的发展战略，全面推进科技研发、市场营销、生产制造、招标采购、品牌资本以及团队建设等六大领域的协同发展，构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现代医药企业。

1、战略定位与布局

公司充分发挥在医药制造业的产业优势，坚定地在医药制造领域进行深度布局和持续深耕。通过在中药材产业及品种结构调整上的努力，公司已基本完成以医药制造业为核心、中药材流通产业为协同的中药全产业链布局。未来，公司将依托和发挥这一全产业链优势，进一步提升珍宝岛在中药产业的品牌

影响力和行业地位，同时积极拓展化药、生物药业务，构建公司在医药制造领域的多元化竞争力，为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坚持“中药为主，化药、生物药协同发展”的战略方向，在夯实现有产品优势的基础上，逐步向建立治疗领域优势转变，以满足不同疾病领域的临床需求。

2、研发战略：创新驱动，多领域布局

公司在研发领域采取多维度布局策略，重点围绕中药、化药、生物药及大健康领域开展技术创新和产品的研发，力求为患者提供更优质的健康解决方案。

中药研发：以心脑血管疾病、呼吸系统疾病和儿科为重点领域，深入开展中药创新药的研发工作。同时，针对公司现有大品种进行二次开发和上市品种再评价，通过优选病种开展学术证据研究，挖掘现有品种的治疗潜力，并加快新产品的引进与上市步伐。此外，公司还将结合核心品种构建慢性病（如心脑血管疾病）的整体解决方案，为患者提供全方位健康管理支持。

化药研发：聚焦市场份额较大的疾病领域，布局化药创新药、高端仿制药以及制剂和原料药一体化仿制药，推动公司在化学药品领域的技术突破和市场拓展。

生物药研发：以 ADC（抗体药物偶联物）和单抗为技术平台，聚焦重大肿瘤领域，开展前沿技术研发和产品管线布局，进一步增强公司在生物药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大健康领域：结合公司核心品种，开发针对慢性病管理、睡眠等的大健康产品，形成涵盖预防、治疗和康复的完整解决方案，满足消费者对健康生活的多样化需求。

品种并购：围绕重大疾病治疗领域，选择与公司产品互补性、销售协同性、生产协同性高的细分品类或产品进行论证和引进，重点关注具有较大市场潜力的创新性品种，为公司未来发展注入新动能。

3、营销战略：品牌引领，学术驱动

公司在营销领域采取品牌体系建设与专业化学术推广相结合的战略，全面提升市场竞争力。

品牌体系建设：加强品牌体系建设，完善和优化公司品牌体系规划和品牌定位规划。构建以“珍宝岛”企业品牌为核心，以复方芩兰口服液为代表的呼吸系统等产品品牌组成的多层次品牌体系。通过拓展品牌宣传渠道，强化品牌传播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专业化学术建设：深化三级学术推广体系，提升市场洞察能力。结合产品研发工作，完善公司产品在临床循证和用药经济性等方面的研究，强化产品学术证据研究。同时，加强市场和销售团队的学术知识和素养培训，提升团队的专业学术能力，为客户提供更加专业的服务支持。

优化销售产品组合：开展公司产品价值潜力评估论证，制定科学合理的销售产品组合规划和重点产品发展定位规划，确保产品组合能够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

加强市场准入：围绕已上市品种和储备上市品种，制定重点品种招标策略，实现产品挂网。积极参与国家级省际联盟的集采，经确保为临床提供质优价廉的产品，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4、供应链战略：整合资源，提质增效

公司持续推进供应链整合与优化，通过提升供应链效率和竞争力，为企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生产基地优化：调整和优化生产基地布局及区域产品结构，加强绿色智能制造，加快推进研发创新

成果转化和新产品上市速度，确保供应链各环节高效协同运作。

中药产业链升级：以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为重点，升级“N+50”中药产业链布局，形成中药产业与医药制造业的协同发展格局。借助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建立供应链服务优势，提升公司在中药产业链中的核心竞争力。

5、团队建设：激发活力，提升效能

公司以激活团队、提升组织效能为目标，持续推进组织建设和关键领军人才梯队建设，打造“动车型组织”，激发团队的创造力和执行力。

组织建设：强化内部管理机制，优化组织架构，提升组织运行效率，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有效落地。

人才培养：注重关键领军人才的培养和引进，打造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人才队伍，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品牌赋能：以公司品牌和产品品牌为载体，提升企业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彰显珍宝岛作为中医药文化传承者的责任与担当，为我国中医药文化的繁荣发展贡献力量。

面对医药行业的深刻变革，珍宝岛药业将以创新驱动为核心，以全产业链布局为基础，以品牌建设为引领，全面推进公司在中药、化药、生物药及大健康领域的协同发展。未来，公司将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为中国医药行业的进步和人类健康事业的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6、中药材战略：夯实基础，创新发展

秉承“14650”的发展战略，贯彻“六统一”发展要求，结合线上线下业务行业发展特点，不断繁荣线下药材交易市场，线上围绕“神农洲”统一大品牌构筑四大核心业务板块。

线下市场建设：不断升级完善线下市场配套设施，依托差异化和特色经营，制定“6免4统一”经营策略，划分不同功能区，打造集仓储、配送、展销、交易等功能于一体的大型综合性中药材交易枢纽。

线上平台打造：围绕“神农洲”统一大品牌战略引领，充分发挥线下实体现有客户数量及交易规模优势，打造神农洲饮片电商平台、神农洲药材电商平台、神农洲仓单交易平台、神农洲拍卖平台，形成“产品围着客户转”、“商机围着商户转”的四轮驱动发展模式。

中药材经营：汇集各生产企业、饮片集采中选企业、中成药企业等药材采购需求，利用交易中心多年累积渠道优势、产地供应链优势、客户资源优势、线下药材市场优势、药材经营经验优势，打造神农洲药材集中采购交易场所，构建起高效稳定的供应链网络，提升交易中心药材贸易收入和利润。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医药工业：

1、市场营销

2025年，本公司市场营销部门贯彻“拉满弓、开足马、广深透、争夺抢”的十二字经营纲领，迅速转变服务理念，强化服务意识，全面加速市场审批与决策流程，确保效率与速度并重。我们将以事业部

及各部门为责任主体，紧密围绕客户需求，以奋斗者精神为核心，全力实现营销中心设定的各项指标，塑造具有珍宝岛特色的新型市场营销能力。

目标导向策略：借全国中成药集采中标之契机，明确年度目标，并结合内部现状与外部市场环境，为各事业部量身定制营销方案。遵循“广泛覆盖、深度渗透、精准产出”的总体要求，我们以“全局规划、网络布局、精细管理”为支点，系统规划2025年的核心业绩指标。在广度上，明确各省、市、县、乡等各级区域的产品覆盖目标；在深度上，细化到各区域终端的覆盖计划；在精度上，将设定各终端的具体产出目标，确保营销活动的精准高效。

销售能力建设：第一事业部将聚焦于商业销售的第三终端，采用传统渠道分销与招商相结合的综合营销模式。第二事业部则致力于医疗终端市场，通过精细化招商策略，提升市场份额。第三事业部则专注于零售药店终端，通过区域合作模式，实现销售网络的全面覆盖。

准入能力提升：成立专门招标准入团队，深入学习国家及各省集采政策，研究公司产品性能、疗效和优势，专注于集采、挂网等关键政策领域，高效决策产品挂网、集采等重大事项，确保市场准入工作的顺利进行。

学术推广强化：市场为导向，推广为载体，整合市场、医学与推广三大职能，通过系统的产品市场规划、活动策划与学术培训，确立学术领先地位。同时，通过深入的内部市场研究、外部环境分析、竞争情报收集与标杆企业对比，为营销策略提供有力支持。

组织赋能体系构建：在全国各省组建学术推广团队，负责产品循证宣传、临床用药指导与学术交流，促进终端市场的深度开发；同时设立市场监察部门，把控市场销售秩序；并优化专业的市场准入、商务管理团队，确保准入政策的顺利实施与供应链的及时响应。

2、科技研发

中药方面，推进1类创新药清降和胃颗粒研发，确保II期临床试验入组率达到60%以上；推进两个品种进行中药注射剂“689”质量标准研究，推进1个中药注射剂作用机制深入探究；结合市场销售、基本药物目录纳入与大品种培育等需求，开展复方芩兰口服液、小儿热速清糖浆、血栓通胶囊等适应症拓展和中药品种的保护研究。系统梳理公司产品线，结合市场需求，制定并实施重点品种的二次开发计划，加强循证医学证据建设。

化药方面，预计获得3个药品批件，并提交1个药品的上市申请，继续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推进1类创新药剂量爬坡研究。

结合人工智能技术，探索构建研发数据中台，整合临床、生产与销售数据，为精准立项与动态调整提供有力支撑。

3、生产供应

完善常态化的产销协同机制，确保销售计划、库存情况与生产进度的及时沟通。密切关注产品库存周期与销售发货时效性，有效提升库存周转率。

对供应链各环节的成本进行全面收集、整理与分析。构建涵盖原材料采购成本、生产成本、物流成本、库存成本等多个维度的成本分析体系，为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鼓励技术人员进行工艺创新与改进，在严格遵守 GMP 及相关法规的前提下，强化全过程监测检验，严格管控产品质量，持续推进工艺优化提升，确保产品安全性与生产效率的双重提升。

大力推进中药注射剂所需中药材的 GAP 基地建设，加强对中药材基地的考察与技术对接工作，确保原材料的质量与供应稳定性。

4、采购招标

结合行业大数据和人工智能，建立中药材、原辅包材、工程设备、大宗备件耗材等的行情分析系统和成本构成核算体系，进行成本分析和集中采购，强化全过程监测检验，严格管控产品质量，控制采购价格的合理性与成本控制的有效性。

对供应商进行全面评估与评级，推行供应商白名单管理制度，加大与优质供应商的合作力度，完善供应链管理体系，深化战略供应商合作和业务协同。

5、组织发展

全面梳理与优化组织架构与职能定位，去除冗余与低效环节，构建敏捷高效的组织体系。明确各部门职能定位与价值贡献，形成规范化的部门组织管理手册。

通过简政放权，理清各级管理人员的决策权限，确保决策流程的高效与顺畅。同时，加强专业委员会的运作效率与效果。对六位一体各业务模块实施流程再造工程。通过取消不必要的流程环节或压缩流程长度，力争实现流程数量减少 50%的目标。

结合内部兼职、项目外派、岗位轮换、在职辅导与专业培训等多种方式，构建全面的人才培训与培养体系。针对高管层，开展行业标杆研究、行业政策解读等专项学习活动；针对研发、生产、营销等专业领域，则组织相应的培训班与研讨会，提升员工的专业技能与综合素质。

中药产业：

1. 药材贸易经营

中药材贸易将围绕公司整体战略部署及经营要点要求，结合亳州交易中心“14650”战略发展定位，不断建立与生产公司、集采中选企业、中成药企业等药材供应战略合作关系，围绕产地供应链搭建，摸底各大区农户、客户资源，夯实各大区品种分析，强化信息赋能、完善业务流程、严控经营风险，确保利润创收。

2. 线下市场经营

加强线下市场升级改造，完善线下市场配套设施，结合线下市场商户经营需求，丰富市场经营业态，创新线下市场经营模式，打造中药材信息中心、中药材拍卖中心及单品种大货交易区，不断繁荣线下市场，提升线下市场经营收入。

3. 神农洲线上业务

（1）中药饮片线上经营

建立中药饮片供应链综合服务平台，一站式供应全品类中药饮片，搭建线上神农洲饮片商城，以网销和电销为核心，开展线上下单、线下配送服务，在线上拉网式开发终端市场。

（2）仓单大宗交易业务

以“标准化交易+供应链金融”为核心，推动中药材仓单模式升级。重点覆盖国内药企、深加工企业客户，提升交易效率及价格透明度，巩固亳州中药材价格中心地位，助力产业规模化、数字化升级。

（3）中药材线上交易业务

聚焦公司药材产地供应链资源优势、线下市场商户资源优势、客户资源优势，通过线下展示、线上交易模式，对标京东自营、山姆会员超市经营模式，构建一站式中药材采购 B2B2C 商城。

（4）中药材拍卖业务

围绕线下市场商户、经营大户药材多样化需求，聚拢商户客户在线下市场参加拍卖活动，探索打造专注中药产业全要素的会员制拍卖机构，助力中药产业全要素高效、透明、流通，争取在中药材专业拍卖领域的市场份额提升至行业前列，并不断提高线下市场经营人气。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集采政策风险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的意见（国办发〔2021〕2号）》《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加强区域协同做好2024年医药集中采购提质扩面的通知（医保办发〔2024〕8号）》，集采常态化后，药品中标价格进一步降低，可能导致企业利润空间有所压缩。在集采常态化开展的政策背景下，产品会陆续进入集采，若核心产品未纳入集采目录，可能面临医院渠道销量降低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针对医药行业政策提前布局，积极制定应对策略，主动拥抱集采政策、参与集采项目。目前，公司主打产品均已在全国集采和各省级集采项目中中标。后续公司也将继续积极参与各类集采项目，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产品资质的基础。

2、药品降价风险

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对国家组织集采协议期满接续采购药品开展价格风险处置的函》，国家医保局对国采品种不公平高价进行整治，目前，已经进一步扩展到所有药品，国家医保局开展建设全国挂网药品价格一览表工作，要求各省反馈排查情况。随着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系统建成，省际间价格信息壁垒被打破，药品价格治理更加严格。药品价格全国一盘棋，并且与民营医院和零售药品价格进行对比，对企业的销售价格和渠道管理提出更艰巨的挑战。同时，同类产品不同厂牌间价格也会逐渐趋于平衡，导致企业间价格也要相对公平，若同产品有低价销售企业，也将对产品价格陆续调低。

应对措施：公司针对药品价格已做顶层设计，建立价格底限机制，严格管控挂网、交易价格，并已成立价格管理委员会，针对网上乱价行为严格监管，避免出现失真低价，确保在满足成本的情况下，按国家价格治理政策参加招标挂网及集采工作，保障产品利润及生命周期。

3、采购招标风险

受国内外政策及市场环境因素影响，金属、原辅料、包装原材料价格及物流运输成本上涨，将增加公司的采购及生产成本。

应对措施：加大对市场行情信息收集、分析力度，对各专业类别物料采购额度进行分析，重点关注采购数额/频次较大、采购单价波动频繁的物料品种，从市场库存、供需关系、行业政策等角度出发，对市场行情进行分析和预测。有计划地调整招标时间，避免峰值阶段采购，同时在行情低价阶段提前进行库存储备。此外，深化对供应商及其产品领域的调研，加大供应商溯源、开发力度，通过数据积累、对比、分析、供应商间竞争机制，加大商务谈判力度，进一步提高对采购招标成本的管控。

4、产品质量风险

药品作为关乎生命健康的特殊商品，其质量安全至关重要。本公司在药品生产经营的全流程上，包括产品标准制定、物料源头把控、生产过程管控、产品放行审定、储存运输保障以及市场流通产品质量监测等各个环节，均承担着重大责任。这些环节的有效管理，不仅直接关系到用药者的健康与生命安全，更对公司品牌形象及经营业绩有着深远影响。此外，行业内其他公司若发生药品安全事件，亦可能对本公司同品种产品造成波及，引发市场信任危机。

应对措施：公司始终坚守“为世界提供优质的健康产品与服务”的企业使命，秉持“以质量争生存，以信誉赢市场，顾客至上，持续改进”的质量方针，全方位强化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公司定期开展质量工作分析总结会议，精准部署质量提升策略，通过持续培训与教育，不断增强全体员工的质量意识，使质量第一的理念深入人心。

在硬件投入方面，公司引进国内外先进的制药设备，对制药技术装备及生产设施进行全面升级，为生产高质量药品奠定坚实基础。同时，构建了基于风险预警防控的质量多级内控标准体系，从物料入厂、生产过程到产品放行，每一个关键节点都设置严格质量关卡，确保不合格物料不进厂、不合格产品不流入下一道工序、不合格成品不放行。

在质量管理模式创新上，公司通过细化生产过程质量控制指标，运用先进的质量控制设备，构建基于大数据分析的风险预警防控体系，成功实现质量管理从传统的事后控制向事前预防和过程控制的转变。这一转变极大地提升了质量管理的科学性与有效性，显著降低了质量风险。

为顺应数字化发展趋势，公司实施质量信息化发展战略，全面推进质量管理、供应商管理、生产管理、标准化管理、药物警戒管理等业务板块与信息化、智能化管理平台的深度融合。通过这些平台的高效运行，实现对药品生产全生命周期的实时监控与精准管理，确保药品质量均一、稳定，为公众用药安全有效提供坚实保障。

5、中药材贸易风险

中药材贸易业务受终端市场需求、产端供给、产量情况、自然灾害、人为炒作、蓄意囤货、抛货、药典标准持续提高等诸多因素影响，近年来多种中药材价格频繁波动，绝大多数中药材下游需求企业资金紧张，存在应收账款逾期的风险。此外，中药材市场目前存在大幅产地市场转移的倾向，对传统流通性交易市场存在一定的冲击。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多年的战略布局和积累，形成了对上游道地中药材供应核心资源的掌握，并在全国范围内开展道地药材产区布局并完善中药材专业市场，优化提升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功能和业态，在全国中药材各大产区布局信息站点，为公司提供中药材道地产区中药材种植面积、当地气候环境、

极端天气、产量等一手信息，为公司中药材贸易业务决策提供可靠的信息来源。同时，公司在开展业务前多渠道评估下游企业经营情况、主要负责人信用情况，综合评估下游企业，给予各下游企业不同的授信额度，在其授信额度范围内开展中药材贸易业务。2024年，根据行情及战略布局，收缩贸易业务规模，降低回款难、坏账等风险。

6、人才储备风险

医药行业在创新产品研发、技术拓展及市场营销转型等方面，高度依赖优秀人才资源。为满足公司持续发展对人才的需求，解决研发、生产、营销、技术及管理等领域的人才供给问题，公司需采取综合措施，主动布局人才战略。

应对措施：珍宝岛始终将人才资源视为企业发展的第一资源，持续完善人才战略布局，秉持“合作、平台、共享、共赢”的发展理念，吸引、激励并留住优秀人才，为其提供广阔的发展平台，助力员工实现个人价值与企业发展的双赢。公司注重内部人才培养，同时积极引进外部高端人才，特别是在研发领域，通过核心人才的引进与培养，提升企业创新能力。通过全国医药行业及重点对标企业的多层次、多形式人才交流活动，进一步拓宽人才引进渠道。重点推进与高校及科研机构的合作，积极参与博士后工作站项目对接，打造产学研一体化的人才培养模式，为研发系统注入新鲜血液。针对新销售模式，公司引入行业标杆企业的优秀销售精英，提升营销团队的专业能力与市场竞争力。通过内、外部人才库的建立与优化，持续储备高素质人才，确保团队活力与可持续发展。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将人才考核与实际工作表现紧密结合，构建科学、公平的激励机制，加快人才培育平台与保障措施的建设，为人才成长提供全方位支持。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法人治理制度，促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方的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充分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

则》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筹备、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决议执行和信息披露等方面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同时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和充分行使权利。为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目前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加网络投票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方式召开；关联交易能够从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做到公平合理，涉及需要审议的关联交易，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规则履行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均邀请律师出席，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出席人身份进行确认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均能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地履行职责，正确行使权力，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事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确保了董事会运作的规范和决策的客观、科学，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战略与投资、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的专业作用，加强了董事会集体决策的民主性、科学性、正确性，确保公司的健康发展。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监事会并列席董事会会议，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董事会日常运作、董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财务等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

4.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执行公开透明的绩效考核制度和奖励办法，对公司高管人员实行年薪制度，建立了中层管理人员及员工薪酬绩效考核制度。

5.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和其他债权人、职工、供应商、客户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相互之间良好沟通，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和谐、稳定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关于内部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加强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8.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

作，积极拓宽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公司通过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业绩说明会、参加策略会、组织路演、反路演、接待投资者调研、投资者热线、上交所E 互动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回复投资者疑问，积极促进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维护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19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3、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4、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5、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融资的议案；

				8、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9、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2、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8 月 23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8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0 月 10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0 月 11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新增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6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2 月 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方同华	董事长	男	62	2011 年 3 月	2026 年 5 月	0	0	0	无	267.98	否
闫久江	董事、总经理	男	47	2019 年 10 月	2026 年 5 月	153,617	107,532	-46,085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	117.08	否
张云起	董事	男	61	2019 年 5 月	2026 年 5 月	0	0	0	无	8.00	否
王志群	独立董事	男	53	2024 年 12 月	2026 年 5 月	0	0	0	无	0.55	否
林瑞超	独立董事	男	71	2021 年 5 月	2026 年 5 月	0	0	0	无	8.00	否
兰培宝	监事会主席	男	52	2014 年 3 月	2026 年 5 月	0	0	0	无	20.46	否
李学东	监事	男	52	2011 年 3 月	2026 年 5 月	600	600	0	无	10.80	否
黄静	职工监事	女	40	2023 年 2 月	2026 年 5 月	0	0	0	无	6.96	否
李天翥	副总经理	女	47	2022 年 5 月	2026 年 5 月	102,413	71,689	-30,724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	42.58	否
李秀珍	副总经理	女	45	2023 年 5 月	2026 年 5 月	102,413	71,689	-30,724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	35.30	否
王磊	财务总监	男	44	2019 年 9 月	2026 年 5 月	153,617	107,532	-46,085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	55.87	否
张钟方	董事会秘书	女	40	2023 年 4 月	2026 年 5 月	102,413	71,689	-30,724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	36.75	否
侯工达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1	2023 年 5 月	2024 年 12 月	0	0	0	无	7.45	否
合计	/	/	/	/	/	615,073	430,731	-184,342	/	617.7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方同华	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黑龙江中医药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1987至1996年，经营哈尔滨太平哈城药材采购供应站；1996年组建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长；2011年3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3月至2019年12月，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闫久江	男，1978年出生，本科学历。2006年至2017年先后担任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副总、执行总经理、总经理；2017年至2019年8月担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2019年8月起至2022年6月，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19年10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7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云起	男，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2008年5月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同时兼任中国互联网商务金融研究院院长、中国商业统计学会大数据营销分会会长；2019年5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王志群	男，1972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具有20年的财务管理及审计工作经验。1995年9月至2001年7月担任哈药集团制药四厂财务科电算化室主任，2001年7月至2024年7月担任黑龙江万隆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项目经理、合伙人。2024年12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林瑞超	男，1954年出生，药学博士、专家。曾任北京中医药大学教师，法国第戎大学教师，中国药品生物制品检定所中药民族药检测中心研究员，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中药民族药检定所研究员。现任北京中医药大学中药学院教师。2021年5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兰培宝	男，1973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7年至2003年任职于鸡西市钢铁公司；2003年至2011年先后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培训专员、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2011年3月至2014年3月，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4年3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学东	男，1973年出生，大专学历。1996年至2008年，任黑龙江乌苏里江制药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2009年至今，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项目部部长；2011年3月起，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黄静	女，1985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11年至今在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行政办公室档案管理员、文字秘书、行政专员、行政主管；2021年10月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女工委委员；2022年4月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宣传委员。2023年2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李天翥	女，1978年出生，本科毕业于吉林大学，研究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高级工程师，齐齐哈尔医学院硕士研究生兼职指导教师。曾先后担任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质量授权人兼技术总工，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运营中心总监、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总经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2年5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秀珍	女，1980年出生，本科学历。2003年5月至2017年10月，任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助理、事业部副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先后任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服务部部长、结算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职务，具有丰富的

	市场营销管理经验。2023年5月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磊	男, 1981年出生, 本科学历。2004年至2018年, 先后在海尔集团、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新凤祥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担任中国区大区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内控部长、集团财务负责人等职务; 2019年9月起至今,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2023年1月至2023年4月, 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张钟方	女, 1985年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2009年至2012年, 先后担任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出纳员、核算员; 2012年至今先后担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文字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专员、公司治理主管、证券事务高级经理; 2019年9月至2023年2月,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23年2月至2023年11月,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2023年4月20日起至今,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侯工达 (离任)	男, 1984年生, 中国国籍, 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 注册会计师, 具有15年的企业及财务管理经验。2002年7月至2015年1月, 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 2015年2月至2015年10月, 任北京一亩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16年至今, 任北京体育文化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 2023年5月至2024年12月,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1月15日, 公司原独立董事侯工达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提名王志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4-073 号公告)。2024年12月6日, 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任命王志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4-076 号公告)。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方同华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8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方同华	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
林瑞超	北京中医药大学中药学院	教师	2013-07	——
林瑞超	普洱云河茶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8-12	——
林瑞超	北京博智绿洲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
林瑞超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2	2025-12
张云起	中央财经大学	教授、博导	2008-05	——
张云起	云行信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16-08	——
张云起	华夏天植（北京）信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08	——
张云起	北京雨施信联网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10	——
王志群	哈尔滨市慧禾会计代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12	——
侯工达	北京约顿气膜建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6	——
侯工达	浙江约顿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1-03	——
侯工达	中互体育文化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3-05	——
侯工达	约顿瑞地体育文化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3	——
侯工达	深圳约顿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3	——
侯工达	吉林星华互吉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8	——
侯工达	北京中互睿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0	——
侯工达	中互耀世体育场馆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5	——
侯工达	中互悦零体育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7-11	——
侯工达	中互悦聚文化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9	——
侯工达	中互悦享文化娱乐（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9	——
侯工达	中互悦动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9	——
侯工达	山西中互鼎烽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03	——
侯工达	中互鼎烽体育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02	——
侯工达	西藏约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1-12	——
侯工达	中互智动体育场馆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9	——
侯工达	中互智体体育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9	——
侯工达	北京智顺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05	——
侯工达	中互悦泳（上海）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6	——
侯工达	北京施瓦特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3-02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职情况的说明	
--------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或方案，董事、监事的薪酬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 2024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4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对公司 2023 年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成绩发表了同意意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的报酬基于公司经济效益，依据其岗位价值、个人能力、实际工作业绩，并参考行业薪酬水平等综合因素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应从公司领取的报酬均已按时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17.78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侯工达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王志群	独立董事	聘任	董事会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方同华、闫久江、王磊、张钟方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3 号），决定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方同华、闫久江、王磊、张钟方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024 年 7 月 1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其官网发布《关于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24]136 号），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及时任董事长方同华、时任总经理闫久江、时任财务负责人(代行董事会秘书)王磊、时任董事会秘书张钟方予以通报批评。

2024 年 9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其官网发布《关于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及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24]179 号)，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时任董事长方同华、时任总经理闫久江、时任财务负责人王磊予以通报批评。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3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7、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10、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融资的议案； 1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2、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3、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14、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15、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16、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17、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8、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9、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 20、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22、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5月1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6月14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8月7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差错更正及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8月26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9月23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3、关于新增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年10月29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年11月1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年12月27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新增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3、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方同华	否	10	10	8	0	0	否	5
闫久江	否	10	10	8	0	0	否	5
张云起	否	10	10	10	0	0	否	5
林瑞超	否	10	10	8	0	0	否	5
王志群	否	1	1	1	0	0	否	0
侯工达 (离任)	否	9	9	8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王志群、方同华、林瑞超
提名委员会	林瑞超、方同华、王志群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林瑞超、方同华、王志群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方同华、张云起、林瑞超

注：2024年11月15日，公司原独立董事侯工达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提名王志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4-073 号公告）。2024年12月6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志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4-076 号公告），同时聘任王志群先生担任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8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1月8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制定的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排期、人员配置、审计天数等计划合理、契合实际，可满足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与会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内容。	——
2024年4月19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与年审会计师沟通2023年年度审计相关事项；	我们将充分发挥指导、监督职能，督促内审部门严格实施内控制度，防范公司风险，督促公司积极解决目前存在的审计问题，审计委员会、公司内审部门及会计师三方合力共同促进企业的合规高质量发展。	——
2024年4月29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4、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重点事件专项检查报告； 5、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6、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7、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 8、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经讨论沟通，会议一致同意8项所审议事项，同意公司审计后的财务报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3年度内部控制重点事件专项检查报告、2023年审计工作计划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并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准所”）进行了审查，认为中准所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力、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中准所在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度的相关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会委员一致建议公司续聘中准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年5月20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和防范措施； 2、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	审阅相关材料并讨论沟通后，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

	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2024 年 8 月 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差错更正及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	本次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将该更正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4 年 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监察审计部 2024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重大事件专项检查报告； 3、监察审计部 2024 上半年审计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审计工作计划；	经审阅相关材料并讨论沟通后，会议同意所审议的事项，并同意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4 年 10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查函的回复报告；	经审议讨论，会议同意该回复内容。	——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三季度财务报告；	经审阅相关材料并讨论沟通后，会议同意所审议的事项，并同意 2024 年三季度财务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1 月 8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审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经审阅相关材料、讨论沟通后，会议同意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并同意将该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责任状； 2、关于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阅相关材料、讨论沟通后，会议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 2、3 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4 年 2 月 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2023 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	经审议，会议同意 2023 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	——

	核结果；	核结果。	
2024 年 3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阅相关材料、讨论沟通后，会议同意此议案，并同意将该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4 年 6 月 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阅相关材料、讨论沟通后，会议同意此议案，并同意将该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4 年 6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阅相关材料、讨论沟通后，会议同意此议案。	——

(五) 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2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工作方案；	经审阅相关材料，研究讨论后，会议同意该方案内容。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3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91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34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065
销售人员	319
技术人员	269
财务人员	118
行政人员	457
研发人员	121
合计	2,34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研究生	57
本科	842
大专	844
中专/大专及以下	604
合计	2,34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循“战略导向、价值驱动、市场对标、长期共赢”的薪酬管理原则，构建与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相适配的三维薪酬体系：执行竞争性薪酬策略（对标管理机制），建立“行业+区域+职能”三维对标模型，通过年度薪酬调研，确保核心岗位（研发/市场/管理）薪酬水平具有竞争力。实施“动态调薪矩阵”，结合公司经营情况、部门 KPI、个人绩效等级，构建“业绩-能力-市场”三维调薪机制。建立短中长相结合的多元化激励体系，构建“岗位价值+能力矩阵+业绩贡献”三维度价值评估模型，管理序列与技术序列实施宽带薪酬；建立“能增能减”的动态调整机制，强化薪酬穿透式管理，实现“薪酬-业绩-成本”联动。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始终坚持“搭平台、助成长、显价值”的人才理念，致力于为员工提供多元化的培训学习机会，助力员工职业发展与价值提升。通过邀请专业领域专家到公司授课或开展项目咨询，同时组建内部讲师团队，系统化萃取、沉淀并传播组织与个人经验，持续优化内部课程体系，形成内外结合的培训模式，全面培养综合管理型人才与高技能专业型人才，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力资源保障。

随着“六位一体”战略规划深入推进，公司聚焦研发、生产、销售、供应链、金融等核心业务领域的人才梯队建设，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强化后备人才储备。通过与行业知名咨询机构合作，引入专业测评工具，多维度、全方位评估后备人才能力，并为其量身定制个人发展计划，规划清晰的职业发展路径，构建科学合理的人才梯队，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与可持续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天）	41,839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8,655,425.08

注：报告期内，哈珍宝、鸡西分公司、虎林公司、亳州交易中心将餐饮、保洁、装卸、绿化等非核心业务转为劳务外包服务；2024 年初短期内产量激增，生产公司为解决紧急用工缺口，产生了部分劳务外包费用，综上导致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同比上年有所增长。

以上“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单位“天”是按8小时/天计算，“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与“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为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加和的累计数。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1.5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41,128,892.45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8,216,195.63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2.21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41,128,892.45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2.21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355,770,010.2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55,770,010.23

(3)=(1)+(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365,465,529.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97.3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8,216,195.6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4,020,895,149.13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年4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37,232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以上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于2024年4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2024-015号公告。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事项。	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2024-031号公告。
公司于2024年6月11日完成了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137,232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941,963,592股变更为941,826,360股。	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2024-034号公告。
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事项，因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公司拟对25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85,751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公司于2024年6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2024-036号公告。
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事项。	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2024-053号公告。
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完成了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685,751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941,826,360股变更为941,140,609股。	公司于2024年1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2024-071号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年度经营计划，分解年度经营指标，与高级管理人员建立年度目标责任状。责任状提取公司整体经营规划关键指标和关键内容，包含经营性指标，运营管控指标（包含质量管理、财务、生产安全与环保指标等），学习与团队发展等指标。年底奖金与责任状年度达成结果相关联，年末按照企业经营目标责任状考核实际得分进行兑现，清算全年薪酬总额。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结合行业特点及企业经营实际情况，重点关注公司内外部环境变化、重要业务领域、组织结构优化等方面，持续评估与规范风险管理和内控管理体系，修订及完善多项法人治理制度。公司重点关注跨部门管控流程评审与机制优化，尤其对公司治理、招采管理、生产经营、研发管理、财务管理、绩效管理、内部审计等内控管理制度及流程进行完善与优化，持续提升公司内控管理水平。公司坚持开展对管理层、普通员工等各层级开展各类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宣导及培训，提升员工内控意识。公司通过开展分子公司内控自我评价与管理层内控流程审计等多种方式，主动发现潜在问题及潜在风险，并对发现问题进行及时整改，举一反三，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水平。公司风险与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致力于对内控体系持续改进提升，保证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内部控制预期目标。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参股公司投后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对子公司的规范治理、日常运营、财务管理及审计监督等事项作了详细的制度规定，通过制度执行和监督检查促进子公司的规范运作。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24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277.00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鸡西分公司

鸡西分公司水环境列入鸡西市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我公司高度重视环保工作，下属各生产车间严格贯彻落实国家及地方有关环保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及环保标准，不断加强环保管理，完善环保设施建设，重视污染物排放监测、危险废物存放处置等工作。

2024 年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确保废水、废气和危险废物处理符合环保要求。报告期主要环保信息列示如下：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排放标准	2024 年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COD	污水收集处理后排放	1 个污水排放口在用，位于厂区西南角	最低值 10.791mg/L-最高值 233.199mg/L	300mg/L	35.04t	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氨氮			最低值 0.019mg/L-最高值 12.246mg/L	50mg/L	0.23t	无	
二氧化硫	锅炉尾气经袋式除尘机组除尘后排放大气	1 个锅炉烟气总排放口，位于厂区东侧锅炉房位置	最低值 68mg/m³ - 最高值 228mg/m³	300mg/m³	33.78t	无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氮氧化物			最低值 49mg/m³ - 最高值 139mg/m³	300mg/m³	93.29t	无	
烟尘			最低值 2.4mg/m³ - 最高值 22.4mg/m³	50mg/m³	4.02t	无	
动物尸体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0.25t	无	委托第三方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处理
危险废液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20.53t	无	
其他固废	炉渣：与鸡西市鸡冠区亿鑫免烧砖厂签订综合利用转运协议	位于厂区东南侧锅炉房炉渣堆放区位置	不适用	不适用	18230.00t	无	
	中药药渣：与鸡西市鸡冠区久瑞水泥制砖厂签订综合利用转运协议	位于厂区东南侧锅炉房炉渣堆放区位置	不适用	不适用	3703.60t	无	

(2) 哈珍宝

哈珍宝水环境列入哈尔滨市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我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贯彻落实国家及地方有关环保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及环保标准，不断加强环保管理，完善环保设施建设，重视污染物排放监测、危险废物存放处置等工作。

报告期主要环保信息列示如下：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排放标准	2024 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COD	污水收集处理后排放	2 个污水总排放口，排口 1 位于一期构筑物北侧，排口 2 位于 2 期构筑物北侧	最低值 32.778mg/L-最高值 155.965mg/L	500mg/L	6.15t	无	《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6-2008)
氨氮			最低值 0.663mg/L-最高值	35mg/L	0.08t	无	

			41.727mg/L				
动物尸体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哈尔滨国环医疗固体废物无害化集中处置中心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3.74t	无	危险废物，其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要求；其利用处置是通过委托具有危险废物环境许可证的单位进行或按照《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等相关标准及技术规范要求自行利用处置；其转移按照规定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
实验室废液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1.29t	无	
废药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1.46t	无	
废活性炭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0.20t	无	
废油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哈尔滨市航天合成润滑油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0.33t	无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鸡西分公司

鸡西分公司建有一套污水处理系统，污水处理设计处理能力达到 2000t/d，污水处理工艺采用 IC 厌氧塔活性污泥+A/O 工艺。厂区的污水总排放口安装了自动在线监测系统，并与鸡西市生态环境局信息中心联网，进行实时监控，保证水质达标排放。鸡西分公司建有 3 台燃煤锅炉，均配备有干式+布袋除尘系统，设备运行正常，废气达标排放。

（2）哈珍宝

设施名称	处理污染物	对应排污口名称	主要工艺	处理能力	在线监测情况	是否联网
污水处理站 1	pH 值,色度,悬浮物,急性毒性,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总有机碳,总氮（以 N 计）,氨氮（NH3-N）,总磷（以 P 计）,动植物油,总氰化物	废水排放口 1	调曝池，初沉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曝气生物滤池	1200 吨/天	有	是
污水处理站 2	pH 值,色度,悬浮物,急性毒性,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总有机碳,总氮（以 N 计）,氨氮（NH3-N）,总磷（以 P 计）,动植物油,总氰化物	废水排放口 2	厌氧生物法，好氧生物法，格栅，沉淀池	500 吨/天	无	否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鸡西分公司

鸡西分公司新建厂区三期（一期）工程项目，于 2024 年 4 月份委托“黑龙江辰瀚环境保护有

限公司”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取得鸡西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新建厂区三期（一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鸡环审（2024）57 号）。

(2) 哈珍宝

许可名称	行政许可编号	核发机关	获取时间	有效期限	许可事项	备注
排污许可证	91230199731374049N001Z	哈尔滨市生态环境局	2023-11-15	2028-11-14	大气污染物排放信息、水污染物排放信息、固体废物排放信息、噪声排放信息	延续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备案，备案编号：2303022023152M

(2) 哈珍宝于 2022 年 8 月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了修订，于 2022 年 8 月在哈尔滨市平房区生态环境局备案。报告期内无突发环境事件。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1) 鸡西分公司每年均按照鸡冠区生态环境局要求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按要求上传至排污许可证系统。

(2) 哈珍宝的废水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黑龙江洁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日常监测，废水检测项目及频次：COD（1 次/半年）、氨氮（1 次/半年）。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鸡西分公司 2024 年开展了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并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取得鸡西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关于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 2024 年度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验收意见的函》，通过审核验收。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虎林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虎林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强化环保目标责任制，各项工作取得进步，具体工作总结如下：

①管理措施

落实环保管理责任制

根据上级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同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年度环境保护工作目标，并列入领导层绩效考核项目。目前，虎林公司已经设立了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环保负责人，进一步明确了各级领导、各个部门以及员工的环境保护责任。

完善管理制度建设

进一步完善公司环境保护管理规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政策法规进行监督完善，真正做到外请监督、内抓管理。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并报鸡西市虎林生态环境局备案。

虎林公司依据环保相关政策、制度及相关标准的要求，建立了《危险废物管理责任制》、《危险废物管理规程》等一系列环境保护的相关制度，每年进行排放污染物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的编制并报鸡西市虎林生态环境局备案。

②“三废”及危险废弃物处置情况

三废管理

废水：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污水处理厂处理，厂区污水排放符合《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标准，每月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根据《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Cr、NH3-N等）运行技术规范》（HJ355-2019）进行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比对监测，每半年委托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废水手工监测。

废气：废气排放口2个，编号DA001为锅炉烟筒排气口，主要污染物分别是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2台10吨生物质锅炉产生的废气通过布袋除尘器+干式除尘器及脱硝系统进行有效净化。锅炉采用生物质颗粒燃料。每月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废气污染物检测，排放浓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编号DA002为污水处理站排气口，

主要污染物分别是氨、硫化氢和臭气。污水处理站废气所在的水池上方设置废气收集装置，通过管道收集经洗涤塔处理净化后，由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每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废气浓度检测，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及《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

噪声:主要设备均设置在室内，通过加装隔声、减振、厂内车辆限速，加强周边绿化等方式进行降噪，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每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噪声排放指标检测。

③固体废物与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

虎林公司严格按照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管理，公司危险废物的收集和储存按照国家标准实施，防治流失产生污染，并每半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危险废物处置公司进行危险废物转移。公司锅炉产生的固体废物由黑龙江红森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转移处理。

危险废物和固体废物在厂区内储存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危险废物储存期间，使用完好无损容器盛装。固体废物转移前储存于灰渣室。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 2020 年 6 月 28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变更（编号：91230300130721906W001Q）。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利用清洁型能源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虎林公司 2024 年全年耗用生物质颗粒 5,984.75 吨，取代燃煤排放二氧化碳。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09	——

其中：资金（万元）	2.38	1、协办虎林市第一届青年路跑活动约1万元； 2、协办虎林市球类比赛活动1.38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1.71	1、敬老院慰问品总价值1.41万元； 2、地方抗洪抢险一线人员慰问品价值0.3万元。
惠及人数（人）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作为与时代发展同频共振的现代化医药企业，珍宝岛药业始终将社会责任视为企业发展的核心战略，注重促进民众健康水平的提升与社会价值创造。把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参与公益事业、救灾助困及员工权益保护作为企业发展战略中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多种举措，积极投身社会公益、参与扶贫等慈善事业，对地方教育、文化、科学、卫生、扶贫济困等方面给予充分支持。

公司致力于通过 ESG 治理框架积极践行社会责任，推动社会价值的可持续增长。2024 年，公司以“责任赋能，聚焦社会关注群体”为核心理念，深度践行企业社会责任，持续提升 ESG 表现，惠及敬老院、抗洪抢险、文体事业、困难员工及高考学子等群体，通过精准帮扶与可持续公益项目，实现社会价值与品牌价值的双提升，达到了从“公益投入”到“价值创造”的升级，将社会责任转化为了企业长期价值增长的驱动力。

公司已连续十余年在春节、中秋节慰问黑龙江省虎林市及周边地区敬老院，积极助力地方民生、文体事业发展，为虎林抗洪抢险一线人员赠送慰问品。同时，子公司亳州交易中心携手亳州市青少年关爱协会、拥军协会、谯城区爱心协会，组织开展系列爱心送考启动仪式，为亳州市莘莘学子顺利高考保驾护航。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85	——
其中：资金（万元）	4.85	向困难员工发放慰问金共计 4.85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	——
惠及人数（人）	——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贯彻和推进中央“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决策部署，2024 年度主要开展公司内部扶贫工作，组织了涵盖珍宝岛全系统的困难员工慰问活动，由各子公司工会主席前往公司困难员工家中慰问，并向患病员工捐助慰问金，切实让员工感受企业温暖及关怀。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创达集团、实际控制人	一、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会从事与珍宝岛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二、同意珍宝岛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 三、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经营和珍宝岛相似产品。 四、优先考虑珍宝岛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利益。	2020 年 8 月 1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创达集团、实际控制人	一、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人已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二、尽可能减少和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珍宝岛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保证不利用控制地位和关联	2020 年 8 月 1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系损害珍宝岛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其他	创达集团		如因股权质押融资风险事件导致创达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受到影响，将积极采取多种合法措施防止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被处置，维护控股股东地位的稳定性。	2020年9月27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珍宝岛		募集资金不会变相投入公司类金融业务；公司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投入。	2020年8月11日	是	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后的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珍宝岛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会用于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资金额。	2020年11月3日	是	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珍宝岛		公司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计划程序，积极办理取得募投项目国有土地使用权的相关手续，确保及时取得募投项目用地，按期开展募投项目建设工作，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2020年11月20日	是	募投项目建设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方同华		将督促控股股东创达集团以自有、自筹资金足额偿付融资本息，确保不因逾期偿付本息或其他违约事项导致创达集团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被质权人行使质押权；若创达集团所质押上市公司股票存在平仓风险，本人将采取多种方	2020年9月27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式避免创达集团所持股票被处置，避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其他	方同华	1、本人将积极督促并协助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办理相关房屋建筑物的产权证书； 2、未来任何因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未取得相关房屋产权证书涉及的纠纷、处罚导致的相关损失及罚款均由本人承担，保证该等纠纷、处罚不会对公司造成任何损失。	2020 年 9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0,000.00	1,0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蔡伟、刘飞飞	杨军、李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蔡伟（2）、刘飞飞（4）	杨军（1）、李辉（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准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中准所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充分保障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年报披露的及时性，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规范化需要，公司聘请中审亚太成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中准所进行了友好沟通，中准所已知悉本事项且未提出异议。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准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中准所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充分保障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年报披露的及时性，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规范化需要，公司改聘中审亚太成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处罚情况

1、2024年4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方同华、闫久江、王磊、张钟方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3号），决定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方同华、闫久江、王磊、张钟方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2024年7月1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其官网发布《关于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24]136号），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及时任董事长方同华、时任总经理闫久江、时任财务负责人(代行董事会秘书)王磊、时任董事会秘书张钟方予以通报批评。

3、2024年9月1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其官网发布《关于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24]179号），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时任董事长方同华、时任总经理闫久江、时任财务负责人王磊予以通报批评。

（二）整改情况

上述存在的违法、违规情形，公司已全部整改完毕并长期坚持。主要整改措施如下：

1、针对第一项和第二项处罚的整改措施为：

（1）公司已要求创达集团及时还款，创达集团已于2024年2月底前将占用资金8,000万元及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2倍计算后的利息744.22万元，合计8,744.22万元归还至公司。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对以上《代为清偿协议》的签订进行了补充审议与披露，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公司在供应商管理方面存在工作失误，造成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后续公司采购部门严格执行公司《供应商管理工作办法》，加强对供应商的信用审核，定期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评级，对不合格的供应商采取停止合作与淘汰措施，对信用评级较低的供应商采取货到检验付款等保障措施。付采购款的后期跟踪管理确保已支付采购款能够及时收到货物。

（3）采购部门持续做好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对于被列入黑名单的供应商采取取消一至三年合作资格或直至永久合作资格，违规情节极其严重触犯法律的，将采取法律手段予以解决。

（4）采购部门完善供应商、客户名单库管理，建立控股股东与供应商、客户间的防火墙机制，

避免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同供应商、客户发生非经营性往来。

(5) 财务部门进一步加强对往来款的管理,严格执行《中药材贸易授信管理规定》等相关制度规定。公司加强内控管理,严格落实各项内控管理制度的执行,并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强化公司内控合规性。

(6) 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时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估,对公司及子公司涉及的重大事项进行监督与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董事会,并要求相关责任主体及时整改。

(7) 强化关联交易的认定和识别,加强对公司的重大交易事项的识别和研判,定期更新关联方清单、完善信息传递机制,做好事前审核和防范。

(8) 完善重大事项的内部报告机制。定期组织公司及子公司高管人员开展信息披露相关内容的培训,确保公司各部门及分子公司在发生重大事项时能第一时间报告,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尤其是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

(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部门责任人及控股股东后续将认真学习落实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政策法规和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等内部法人治理制度,提高规范运作与合规意识,保护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2、针对第三项处罚的整改情况:

(1)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于2024年8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差错更正及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进行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对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和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主要会计数据进行了更正。

(2) 公司认真总结本次差错更正事项的教训,公司相关部门也对造成此次事件的管理缺陷和内控流程进行了全面的检查,认真总结基础工作规范化的经验教训,进一步强化对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监督和检查,确保财务会计信息质量。同时,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将进一步完善财务人员的后续专业教育制度,加强对《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内控制度的学习培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从严把好业务关口,切实规范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并积极引进、招聘专业财务管理人员,加强公司财务部门的人员力量。进一步规范会计核算,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3) 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业务人员对本次会计核算不规范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的自省与反思,今后公司将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对公司治理、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内部控制等方面的工作进行全面审视和梳理,及时改进和优化,开展专门培训活动,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针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出的问题,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及时对以上问题采取自查,并已整改完毕。后续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意识,组织相关人员加强对《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学习,持续全面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维

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健发展。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年6月，公司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其中珍宝岛拟投资人民币40,000万元，占特瑞思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16.6665%；虎林龙鹏将其对特瑞思享有的62,023.73万元债权转换为股权，占特瑞思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25.8429%。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出资20,000万元。另外，公司子公司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实际出资2,5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2021-024号公告
2022年6月29日，经特瑞思股东友好协商，共同签订了《关于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对原协议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主要是将投资金额50%的第二期增资款支付时间延长3个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有7,800元未实际出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22-052号公告

注：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于2025年1月21日更名为亳州郡泽方隆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年6月，公司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其中珍宝岛拟投资人民币40,000万元，占特瑞思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16.6665%；龙鹏投资将其对特瑞思享有的62,023.73万元债权转换为股权，占特瑞思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25.8429%。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实际出资20,000万元。另外，公司子公司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实际出资2,5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2021-024号公告
2022年6月29日，经特瑞思股东友好协商，共同签订了《关于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对原协议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主要是将投资金额50%的第二期增资款支付时间延长3个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有7,800万元未实际出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2022-052号公告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年与2023年，公司分别与哈尔滨五味堂医药有限公司、哈尔滨双笙商贸有限公司、哈尔滨湖时商贸有限公司三家供应商签订了《药材采购合同》，并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创达集团因自身资金需求向以上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2024-025号公告

家供应商借款,因创达集团未按时偿还向哈尔滨五味堂医药有限公司、哈尔滨双笙商贸有限公司、哈尔滨湖时商贸有限公司的借款累计 8,000 万元,导致 2023 年以上三家供应商在与公司的业务合作中未按合同约定供货,实质构成公司代控股股东向相关方偿还借款,形成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

2024 年,公司与创达集团及以上三家供应商协商还款事项且达成一致,并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签订了《代为清偿协议》,由创达集团代以上三家供应商向公司清偿往来款,偿还占用资金 8,000 万元及利息 744.22 万元,合计 8,744.22 万元。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上述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及利息已全部偿还公司。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6,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7,9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7,9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0.2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9,5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9,5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57,900万元，均是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内对全资子公司进行的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 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总额 (2)	超募资金总 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 至报告期 末超募资 金累计投 入总 额 (5)	截至报告期 末募 集 资 金 累 计 投 入 进 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 募资金累计投入 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 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 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 象发行股 票	2021 年 10 月 22 日	1, 237, 999, 917. 28	1, 217, 240, 132. 22	1, 217, 240, 132. 22	-	831, 349, 109. 07	-	68. 30	-	-39, 391, 624. 70	-3.24	218,309,425.13

合计	-	1,237,999,917.28	1,217,240,132.22	1,217,240,132.22	-	831,349,109.07	-	68.30	-	-39,391,624.70	-3.24	218,309,425.13
----	---	------------------	------------------	------------------	---	----------------	---	-------	---	----------------	-------	----------------

注 1：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2.3 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上表中年度投入金额和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均不含暂时补流的 2.3 亿元。

注 2：“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包含公司募投项目“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结项剩余金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530.57 万元。

注 3：“创新药及仿制药研发平台项目”中本年度投入金额为负，系创新药项目终止研究服务协议退回募集资金账户 113,032,000.00 元所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创新药及仿制药研发平台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350,924,429.85	-106,963,296.70	91,886,873.52	26.18	创新药研发平台项目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为 2027 年 11 月至 2028 年 11 月；仿制药研发平台项目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至 2026 年 11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鸡西分公司三期工程建设项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403,703,887.14	15,426,245.38	343,993,674.53	85.21	2025 年 8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目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中药材产地加工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03,109,533.83	50,726,311.64	147,526,311.64	72.63	2025 年 10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是	否	54,685,281.26	1,419,114.97	42,835,311.71	78.33	已结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204,817,000.14		205,106,937.67	100.14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1,217,240,132.22	-39,391,624.70	831,349,109.07	68.30	-	/	/	/		/	/	

注 1：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2.3 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上表中年度投入金额和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均不含暂时补流的 2.3 亿元。

注 2：“创新药及仿制药研发平台项目”中本年度投入金额为负，系创新药项目终止研究服务协议退回募集资金账户 113,032,000.00 元所致。

2、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23,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2024-062号公告）。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实施情况，公司拟将“中药材产地加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5年10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2024-063号公告）。

(2) 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2月13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530.57万元（实际余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项目尾款及保证金支付完毕后，按照募集资金规范管理的要求办理资金划转，并在资金清零后办理对应募集资金账户的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2024-081号公告）。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23,068	0.26	-	-	-	-822,983	-822,983	1,600,085	0.17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23,068	0.26	-	-	-	-822,983	-822,983	1,600,085	0.1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939,540,524	99.74	-	-	-	-	-	939,540,524	99.83
1、人民币普通股	939,540,524	99.74	-	-	-	-	-	939,540,524	99.83
三、股份总数	941,963,592	100	-	-	-	-822,983	-822,983	941,140,609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减少有限售条件股份 137,232 股；公司完成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5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685,751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有限售条件股份 685,751 股。公司总股本由 941,963,592 股变更为 941,140,609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	2,423,068	0	-822,983	1,600,085	股权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处于锁定期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除限售比例为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

						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除限售比例为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除限售比例为 40%。
合计	2,423,068	0	-822,983	1,600,085	/	/

注：报告期内，公司向 2 名离职人员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37,232 股限制性股票，向 25 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685,751 股限制性股票，共计减少有限售条件股份 822,983 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7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34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	470,985,300	50.04	0	质押	462,539,994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	10,500,000	96,129,994	10.2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55,792,905	5.9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湖州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7,098,180	5.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盛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绍兴滨海新区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2,488,755	2.39	0	无	0	其他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质押专户	1,500,000	10,200,000	1.08	0	无	0	其他
李卓	9,507,840	9,507,840	1.0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衍香	5,604,300	5,604,300	0.6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作旺	5,581,048	5,581,048	0.5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雷和印	5,560,000	5,560,000	0.5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470,985,3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985,300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	96,129,994	人民币普通股	96,129,994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5,792,905	人民币普通股	55,792,905
湖州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098,180	人民币普通股	47,098,180
上海盛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绍兴滨海新区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488,755	人民币普通股	22,488,755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质押专户	10,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00,000
李卓	9,507,840	人民币普通股	9,507,840
刘衍香	5,604,300	人民币普通股	5,604,300
李作旺	5,581,048	人民币普通股	5,581,048
雷和印	5,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6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湖州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者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的情况，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湖州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绍兴滨海新区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负责人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由北京盛世宏明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盛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他无变化。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孙立志
成立日期	2010.8.16
主要经营业务	对工业、农业项目的投资；粮食收购、加工、销售；食品（米、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零售；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不得经营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非法理财、集资、放贷、吸储等业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贸易咨询；软件开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品、危险品、剧毒品）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服务；货物运输代理；农业技术推广服务；谷物种植。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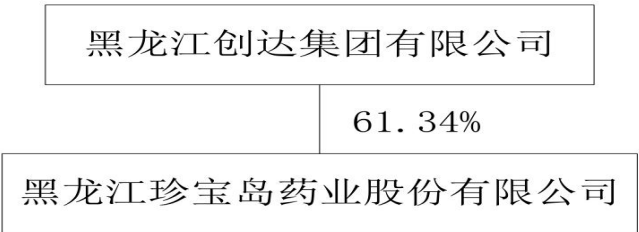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方同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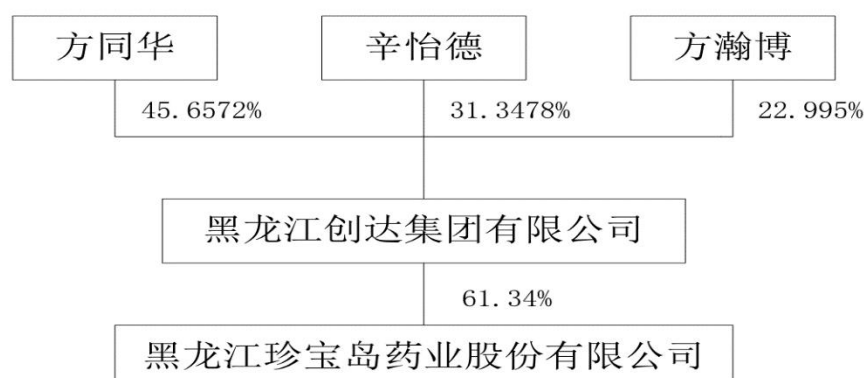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名称	股票质押融资总额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创达集团	29,49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26.6.18	经营回款及下属公司分红	否	否
创达集团	60,000.00	生产经营	2025.7.8		否	否
创达集团	10,000.00	生产经营	2025.7.8		否	否
创达集团	25,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25.12.27		否	否
创达集团	4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25.10.13		否	否
创达集团	39,905.02	生产经营	2026.12.11		否	否
创达集团	—	为可交债公司债券换股和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至解除质押登记日为止		否	否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中审亚太审字（2025）005287 号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珍宝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珍宝岛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珍宝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 5.4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示，珍宝岛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2,706,503,666.40 元。由于营业收入是珍宝岛公司经营和考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的确认涉及管理层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收入的发生及是否完整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
- （2）结合客户业务模式检查收入确认依据、时点是否符合控制权转移等条件；选取样本检查

与收入相关销售合同、随货同行单、托运单、货物签收单等，以确认收入是否真实准确；

(3) 调查重要客户的股权结构、经营范围、法人代表和注册地址等背景信息，分析其经营业务、规模与公司的交易是否匹配，业务是否有合理的商业理由，检查往来资金、售后退回等是否异常；

(4) 向主要客户函证当期销售额及应收账款余额，对重要客户及供应商执行访谈程序；

(5)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各月收入变化及与同期比较变化是否合理，对重点品种进行价格、销量、成本等多因素分析；

(6)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程序，核对随货同行单、托运单等单据及其他支持性文件，检查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7) 执行期后测试，关注是否存在期后大额退回。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5.4”所示，珍宝岛公司202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3,093,309,025.42元，占期末总资产的24.33%。由于应收账款期末金额重大，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且涉及管理层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评估和测试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项评估信用减值的判断等；

(3) 获取管理层确认预期损失率所依据的数据及相关资料，检查应收账款的账龄迁徙、历史坏账、预期信用损失判断等情况，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和检查期后回款，评价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4) 检查大额预期信用损失的转回相关支持性证据，确认其转回的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5) 选取样本进行函证，并对函证实施过程保持有效控制，编制应收账款函证结果汇总表，对函证结果进行评价；

(6)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数据，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

(7) 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四、其他信息

珍宝岛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4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珍宝岛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珍宝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珍宝岛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珍宝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珍宝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珍宝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珍宝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

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杨军（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李辉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3,304,072.43	1,454,040,157.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7,231.24	427,029.9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421,100.68	79,577,491.25
应收账款		3,093,309,025.42	2,407,463,275.56
应收款项融资		5,775,880.52	29,466,281.55
预付款项		90,279,907.65	256,136,286.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85,200,915.63	1,955,093,263.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88,080,420.91	720,888,304.9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8,963,827.86	8,173,739.5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389,665.40	14,739,536.05
其他流动资产		303,797,066.54	241,661,314.96
流动资产合计		7,193,059,114.28	7,167,666,681.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07,060,226.71	673,412,423.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1,200,000.00	592,226,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14,729,707.85	788,437,591.50
固定资产		1,318,984,887.08	1,137,530,521.60
在建工程		149,415,977.64	284,286,791.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330,812.78	4,132,321.95
无形资产		980,366,925.94	784,029,824.9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03,600,771.65	210,313,567.71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4,823,926.83	14,823,926.83
长期待摊费用		42,458,973.10	12,712,682.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1,117,330.32	302,595,522.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3,482,809.32	493,706,770.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19,572,349.22	5,298,207,945.58
资产总计		12,712,631,463.50	12,465,874,627.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96,020,868.06	876,185,729.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986,418.67
应付账款		278,162,437.19	319,002,308.81
预收款项		5,538,355.49	2,333,600.79
合同负债		49,759,820.64	34,131,994.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686,282.99	25,121,703.79
应交税费		137,047,509.01	121,448,964.71
其他应付款		227,045,546.49	311,105,116.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4,157,028.89	976,488,439.93
其他流动负债		52,858,274.16	75,336,955.41
流动负债合计		2,520,276,122.92	2,755,141,231.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46,000,000.00	1,29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966,075.14	138,355.2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8,494,642.39	130,096,251.01
递延收益		150,107,169.09	169,343,245.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913,406.94	26,023,063.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8,375.54	46,477,767.9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01,289,669.10	1,670,078,682.95
负债合计		4,421,565,792.02	4,425,219,914.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41,140,609.00	941,963,5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38,588,481.93	2,343,853,185.36
减：库存股		15,100,131.98	22,039,524.63
其他综合收益		0	47,150.00
专项储备		4,985,730.89	3,886,256.48
盈余公积		471,012,700.08	470,981,796.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59,984,437.52	3,809,690,780.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00,611,827.44	7,548,383,235.96
少数股东权益		490,453,844.04	492,271,476.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91,065,671.48	8,040,654,712.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712,631,463.50	12,465,874,627.30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662,040.75	484,124,839.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4,362.64	233,980.5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200,459.89	16,382,591.40
应收账款		389,967,276.23	236,550,522.83
应收款项融资		159,048.54	742,791.30
预付款项		537,084,243.42	67,760,053.73
其他应收款		3,026,103,299.97	4,127,853,094.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69,488,285.07	245,744,760.9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574,329.12	16,787,776.94
流动资产合计		5,129,533,345.63	5,196,180,411.0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85,672,402.99	2,998,894,388.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0,000,000.00	351,026,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4,831,852.17	7,819,807.86
固定资产		675,981,335.42	489,943,653.68
在建工程		142,831,230.24	258,854,096.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01,338.54	1,541,873.98
无形资产		449,567,433.56	429,204,704.4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18,917,166.37	136,478,350.54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33,205.62	4,753,591.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173,296.34	25,295,391.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447,063.28	204,054,210.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03,556,324.53	4,907,866,068.29
资产总计		10,033,089,670.16	10,104,046,479.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0,309,527.78	480,542,972.2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143,881,326.74	83,308,280.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71,178.28	403,895,523.59
应付职工薪酬		6,583,231.73	7,576,709.57
应交税费		29,824,348.28	8,173,462.18
其他应付款		347,880,945.18	410,656,360.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931,918.36	233,741,314.23
其他流动负债		30,051,835.24	67,590,055.87
流动负债合计		1,349,834,311.59	1,705,484,678.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13,000,000.00	78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05,018.23	1,153,766.8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74,484.38	3,106,455.03
递延收益		104,531,081.56	119,292,021.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22,235.35	2,863,402.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1,732,819.52	913,415,645.93
负债合计		2,271,567,131.11	2,618,900,324.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41,140,609.00	941,963,5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38,588,481.93	2,343,853,185.36
减：库存股		15,100,131.98	22,039,524.63
其他综合收益			47,150.00
专项储备		4,985,730.89	3,886,256.48
盈余公积		471,012,700.08	470,981,796.00
未分配利润		4,020,895,149.13	3,746,453,699.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61,522,539.05	7,485,146,154.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033,089,670.16	10,104,046,479.37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06,503,666.40	3,143,513,397.07
其中：营业收入		2,703,934,334.17	3,138,186,554.27
利息收入		2,569,332.23	5,326,842.80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26,192,613.19	3,071,236,895.98
其中：营业成本		1,215,053,991.42	1,810,869,423.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080,053.63	43,793,772.79
销售费用		291,632,065.52	668,244,427.79
管理费用		304,437,049.96	333,662,238.08
研发费用		37,991,232.71	80,221,763.81
财务费用		124,998,219.95	134,445,269.56

其中：利息费用		137,087,686.81	135,412,678.61
利息收入		20,118,074.91	2,487,854.80
加：其他收益		52,952,602.66	47,035,289.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08,664.87	463,862,582.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802,196.98	-24,394,251.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201.28	-78,059.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859,648.20	-95,105,904.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566,058.16	-14,484,627.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80,403.94	-261,794.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3,259,081.98	473,243,987.84
加：营业外收入		3,770,067.05	8,291,752.25
减：营业外支出		3,557,233.87	3,190,031.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3,471,915.16	478,345,708.43
减：所得税费用		87,078,894.41	10,759,595.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393,020.75	467,586,113.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393,020.75	467,586,113.3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8,216,195.63	472,740,021.1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3,174.88	-5,153,907.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150.00	189,100.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150.00	189,100.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150.00	189,1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47,150.00	189,100.00

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6,345,870.75	467,775,213.3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8,169,045.63	472,929,121.1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3,174.88	-5,153,907.7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62	0.5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62	0.50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00,913,578.05	1,285,369,013.91
减：营业成本		744,050,890.62	757,907,981.23
税金及附加		21,739,555.02	19,809,779.52
销售费用		2,289,965.30	1,262,301.42
管理费用		112,605,486.46	128,137,604.42
研发费用		24,470,917.32	20,461,279.15
财务费用		53,529,401.68	65,786,384.43
其中：利息费用		63,434,780.11	67,126,112.64
利息收入		10,010,994.13	1,458,977.49
加：其他收益		34,911,653.72	35,143,453.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49,390.55	2,217,365.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862,738.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382.08	-42,770.6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97,922.59	-15,613,003.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513,194.39	-13,030,443.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261.98	-181,269.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0,394,473.12	300,497,016.01
加：营业外收入		815,772.88	5,236,193.64
减：营业外支出		7,921,932.67	136,934.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3,288,313.33	305,596,274.73
减：所得税费用		80,924,324.93	34,294,051.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2,363,988.40	271,302,223.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2,363,988.40	271,302,223.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150.00	189,1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150.00	189,1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150.00	189,1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2,316,838.40	271,491,323.1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978, 414, 302. 42	3, 795, 609, 613. 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 654, 381. 00	5, 264, 522. 6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669, 159. 63	13, 025, 057. 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 246, 056. 73	484, 448, 767. 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 510, 983, 899. 78	4, 298, 347, 960. 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 246, 543, 187. 20	2, 945, 977, 539. 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 370, 000. 00	8, 450, 000. 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5, 947, 478. 17	338, 768, 655. 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8, 871, 570. 22	393, 672, 151. 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 943, 262. 28	1, 089, 724, 420. 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 346, 675, 497. 87	4, 776, 592, 766. 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 308, 401. 91	-478, 244, 805. 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 287, 890. 8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 788, 400. 00	20, 346, 916. 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 203, 865. 16	129, 452, 673. 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	94, 865, 870. 7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 900, 000. 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280,156.98	338,565,461.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151,952.57	95,138,127.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150,000.00	6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301,952.57	162,138,127.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21,795.59	176,427,333.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9,681,309.3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90,000,000.00	2,65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72,211.47	244,941.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9,472,211.47	3,364,926,250.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75,000,000.00	2,43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4,278,240.93	158,280,191.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356,421.99	8,953,689.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3,634,662.92	2,599,233,880.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162,451.45	765,692,370.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6,189,089.17	982,314,191.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0,313,244.04	1,446,189,089.17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0,971,981.20	1,616,963,732.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5,585,746.21	412,175,15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6,557,727.41	2,029,138,891.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1,816,948.97	609,330,873.6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174,508.99	92,349,897.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484,941.60	234,040,279.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2,205,361.50	990,315,232.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1,681,761.06	1,926,036,28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24,033.65	103,102,608.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578,095.09	90,872.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780,000.00	20,346,916.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004,608.00	340,409,154.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328,425.2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362,703.09	423,075,368.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323,017.66	90,116,547.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567,754,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323,017.66	657,870,547.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39,685.43	-234,795,178.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31,309.3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5,000,000.00	1,3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36,44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836,444.44	1,400,431,309.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2,000,000.00	1,39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260,049.61	92,997,179.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3,900.22	108,772.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73,949.83	1,489,105,951.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237,505.39	-88,674,642.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3,983,894.36	704,351,106.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662,040.75	483,983,894.36
----------------	--	----------------	----------------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1,963,592.00				2,343,853,185.36	22,039,524.63	47,150.00	3,886,256.48	470,981,796.00		3,809,690,780.75		7,548,383,235.96	492,271,476.90	8,040,654,712.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1,963,592.00				2,343,853,185.36	22,039,524.63	47,150.00	3,886,256.48	470,981,796.00		3,809,690,780.75		7,548,383,235.96	492,271,476.90	8,040,654,712.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2,983.00				-5,264,703.43	-6,939,392.65	-47,150.00	1,099,474.41	30,904.08		250,293,656.77		252,228,591.48	-1,817,632.86	250,410,958.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8,216,195.63		438,216,195.63	-1,817,632.86	436,398,562.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22,983.00				-5,264,703.43	-6,939,392.65							851,706.22		851,706.2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22,983.00				851,706.22								851,706.22		851,706.22
4.其他					-6,116,409.65	-6,939,392.65									
(三) 利润分配										-188,200,675.60		-188,200,675.60			-188,200,675.6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8,200,675.60		-188,200,675.60			-188,200,675.60
4.其他															
(四)							-47,150.00		30,904.08		16,245.92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47,150.00		30,904.08		16,245.92				
6.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099,474.41				1,099,474.41			1,099,474.41
1.本期 提取								3,170,932.74				3,170,932.74			3,170,932.74
2.本期 使用								2,071,458.33				2,071,458.33			2,071,458.33

(六) 其他										261,890.82		261,890.82		261,890.82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941,140,609.00				2,338,588,481.93	15,100,131.98	0	4,985,730.89	471,012,700.08		4,059,984,437.52		7,800,611,827.44	490,453,844.04	8,291,065,671.48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1,963,592.00				2,349,596,891.07	29,994,441.51	-141,950.00	3,343,239.62	470,981,796.00		3,363,217,633.99		7,098,966,761.17	7,935,320.81	7,106,902,081.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1,963,592.00				2,349,596,891.07	29,994,441.51	-141,950.00	3,343,239.62	470,981,796.00		3,363,217,633.99		7,098,966,761.17	7,935,320.81	7,106,902,081.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43,705.71	-7,954,916.88	189,100.00	543,016.86			446,473,146.76		449,416,474.79	484,336,156.09	933,752,630.88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89,100.00				472,740,021.12		472,929,121.12	-5,663,843.91	467,265,277.21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5,743,705.71	-7,954,916.88							2,211,211.17	490,000,000.00	492,211,211.17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490,000,000.00	490,000,000.00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5,743,705.71	-7,954,916.88							2,211,211.17		2,211,211.17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26,266,874.36		-26,266,874.36		-26,266,874.36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股 东）的											-26,266,874.36		-26,266,874.36		-26,266,874.36

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43,016.86					543,016.86		543,016.86
1. 本期								2,590,457.13					2,590,457.13		2,590,457.13

提取															
2. 本期使用								2, 047, 440. 27					2, 047, 440. 27		2, 047, 440. 2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1, 963, 592. 00				2, 343, 853, 185. 36	22, 039, 524. 63	47, 150. 00	3, 886, 256. 48	470, 981, 796. 00		3, 809, 690, 780. 75		7, 548, 383, 235. 96	492, 271, 476. 90	8, 040, 654, 712. 86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1,963,592.00				2,343,853,185.36	22,039,524.63	47,150.00	3,886,256.48	470,981,796.00	3,746,453,699.59	7,485,146,154.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1,963,592.00				2,343,853,185.36	22,039,524.63	47,150.00	3,886,256.48	470,981,796.00	3,746,453,699.59	7,485,146,154.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2,983.00				-5,264,703.43	-6,939,392.65	-47,150.00	1,099,474.41	30,904.08	274,441,449.54	276,376,384.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2,363,988.40	462,363,988.40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22,983.00				-5,264,703.43	-6,939,392.65					851,706.2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51,706.22						851,706.22
4.其他	-822,983.00				-6,116,409.65	-6,939,392.65					
(三)利润分配									-188,200,675.60		-188,200,675.6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8,200,675.60		-188,200,675.6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7,150.00		30,904.08	16,245.92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7,150.00		30,904.08	16,245.92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99,474.41			1,099,474.41
1.本期提取								3,170,932.74			3,170,932.74
2.本期使用								2,071,458.33			2,071,458.33
(六)其他									261,890.82		261,890.82
四、本期末余额	941,140,609.00				2,338,588,481.93	15,100,131.98	0	4,985,730.89	471,012,700.08	4,020,895,149.13	7,761,522,539.05

额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1,963,592.00				2,349,596,891.07	29,994,441.51	-141,950.00	3,343,239.62	470,981,796.00	3,501,418,350.81	7,237,167,477.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1,963,592.00				2,349,596,891.07	29,994,441.51	-141,950.00	3,343,239.62	470,981,796.00	3,501,418,350.81	7,237,167,477.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43,705.71	-7,954,916.88	189,100.00	543,016.86		245,035,348.78	247,978,676.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9,100.00			271,302,223.14	271,491,323.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43,705.71	-7,954,916.88					2,211,211.1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743,705.71	-7,954,916.88					2,211,211.17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266,874.36	-26,266,874.3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26,266,874.36	-26,266,874.3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43,016.86			543,016.86
1. 本期提取								2,590,457.13			2,590,457.13
2. 本期使用								2,047,440.27			2,047,440.2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 额	941,963,592.00				2,343,853,185.36	22,039,524.63	47,150.00	3,886,256.48	470,981,796.00	3,746,453,699.59	7,485,146,154.80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珍宝岛公司”），是由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初创于1996年10月28日，注册资本为50万元，股东为自然人方同华、辛德丽、刘爱琴、申哲洙。

经过多次增资、股权转让等运作，截至2010年12月28日，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至8,000万元。其中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6,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虎林龙鹏医药科技开发中心出资1,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

经2011年1月21日有限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和2011年2月28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有限公司原有股东作为发起人，以2010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截至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2亿元股本，其中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虎林龙鹏医药科技开发中心出资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

2011年2月24日股东虎林龙鹏医药科技开发中心更名为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2011年11月21日的临时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6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增加股本1.6亿元。转增基准日期为2011年11月30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亿元。本次增资后，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28,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虎林龙鹏投资中心出资7,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

2015年4月2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547号）核准，于2015年4月14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458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42,458万股。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证券简称“珍宝岛”，股票代码“603567”。

2016年6月13日，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42,458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42,458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份为84,916万股，2016年6月14日，转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

2020年7月13日，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2020年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8号）核准，珍宝岛股份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不超过254,748,000股，股票面值人民币1元，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2,803,59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34元。

2021年10月25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中准验字[2021]2087号）。报告显示：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2,803,592股，每股发行价格13.34元，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1,237,999,917.28元，扣除与本次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20,759,785.06元（不含税）且不包括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申购资金于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17,240,132.22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92,803,592元整，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124,436,540.22元。

以前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70,740,733.77元，2024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73,640,375.30元，公司创新药及仿制药研发平台项目中的创新药项目终止研究服务协议退回募集资金账户113,032,000.00元，另外将募集资金账户补充流动资金230,000,000.00元，2024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9,391,624.7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31,349,109.07元，累计利息收入4,937,710.02元，累计手续费支出20,778.66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60,807,954.51元。

2022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本次回购已于2023年5月10日完成，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560,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7%。

2023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在审议相关事项时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及其他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2023年7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3年7月3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423,068股，授予价格为8.432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2024年4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37,232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公司根据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941,826,36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137,232股，即以941,689,12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8,337,825.60元（含税），

并于2024年7月12日完成权益分派。

2024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按照《激励计划》相关条款：公司未满足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当期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未解除限售部分由公司回购注销。本激励计划2023年度对应的业绩考核目标为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到6.50亿元，公司2023年度实际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3亿元，未达到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考核标准，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根据《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对25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85,751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41,140,609股。其中，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577,315,2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34%；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现已更名为亳州郡泽方隆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份55,792,9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3%；其他流通股308,032,4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73%。

公司控股股东为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方同华、辛怡德夫妇及其子方瀚博。

2023年4月11日，公司控股股东创达集团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9.1亿元，债券期限为3年；2023年6月28日，创达集团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规模0.9亿元，债券期限3年。目前，创达集团的可交换债券均已到换股期。截至2024年12月31日，创达集团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已换股2,570,006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创达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票数量为462,539,994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0.12%，占公司总股本49.15%。其中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数量为106,329,994股，占公司总股本11.30%。

公司注册于黑龙江省鸡西市虎林市虎林镇红星街72号，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300130721906W，法定代表人：闫久江。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行业。经营范围：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医用口罩生产；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I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药品进出口一般项目：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初级农产品收购；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用口罩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用口罩批发；招投标代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9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报告“收入”、“无形资产”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核销	单笔金额超过 50 万元
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	单笔金额超过 50 万元
重要的单项无形资产	单笔金额超过 2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外购在研项目	资产负债表日累计余额 1000 万元（含）以上研发项目及公司认定的其他重点研发项目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单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预付账款	单笔金额超过 5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合同负债及预收账款	单笔金额超过 5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笔金额超过 2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

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报告“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

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报告“长期股权投资”或本报告“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报告“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报告“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

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

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

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部分财务担保合同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12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③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④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医药配送组合	本组合以医药配送企业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非医药配送组合	本组合以非医药配送企业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关联方组合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标准为：

账龄	应收账款违约预期损失率比例（%）	
	医药配送组合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非医药配送组合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50	5.00
1 至 2 年	5.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30.00
3 至 4 年	100.00	50.00
4 至 5 年	10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其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个别认定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业务保证金、拨付的业务人员备用金及关联方往来。
其他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

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开发成本。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②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报告“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

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

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报告“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0—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5	9.5—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0—5	9.50
仪器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31.67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报告“长期资产减值”。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取得临床试验批件作为开发阶段起点的准则依据及合理性。

⑥开发阶段有关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在取得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件》、《药品注册批件》或者获得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之后至获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号）之前作为开发阶段，该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在符合资本化的条件时予以资本化。

上述会计政策所涉及的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件》、《药品注册批件》或者获得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对应的研发项目类型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类型	资本化开始节点
1	化学药第 1 类研发项目	取得临床试验批件或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
2	化学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研发项目	取得药品注册批件

创新药及仿制药研发平台项目的项目类型主要涉及化学药第 1 类和化学药第 4 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化学药第 4 类研发项目进入开发阶段的具体确认依据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类型	资本化开始节点
1	化学药第 4 类研发项目（需要开展生物等效性试验）	完成生物等效性试验（BE）备案
2	化学药第 4 类研发项目（无需开展生物等效性试验）	进入中试生产阶段

⑦与研发相关的无形资产计量、摊销的具体会计政策

与研发相关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期末，对其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已资本化的研发支出列报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报告“长期资产减值”。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

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生产车间改造支出、厂区初始建设绿化支出、厂区道路修建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

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1、 预计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

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②收入具体确认时点及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

A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销售货物以收到客户签字的随货同行单（或托运单等类型单据）为依据确认销售收入的

实现。

B 提供研发服务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研发服务，因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产出法。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所发生的，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与减值

1)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

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收到的财政贴息，直接冲减相应的借款费用；财政贴息拨付给贷款银行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财政部于2022年12月13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根据解释16号问题一：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短期以及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分类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

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4）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9)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6%、5%、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	15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15
蚌埠锐驰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蚌埠鼎明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5
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	25
安徽珍宝典当有限公司	25
安徽珍宝岛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25
安徽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珍药广济堂中医门诊有限公司	25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5
安徽神农洲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5
重庆方草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25
西和县盛合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宏轩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25
北京珍宝岛中药产业有限公司	25
贵州神农谷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贵州神农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贵州神农谷中药产业有限公司	25
亳州神农百草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5
亳州神农洲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25
亳州东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
亳州乾阁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5
亳州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	25
北京珍宝岛医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5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5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25
吉林省珍宝岛医药有限公司	25
黑龙江省迪晟健医药有限公司	25
北京恒创星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珍宝恒瑞贸易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珍宝新拓贸易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新区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新区医药药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新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珍宝岛（上海）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25
爱尔利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
杭州润华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25
浙江索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黑龙江羽迪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浙江索奥医药有限公司	25
黑龙江省松花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龙和药业有限公司	25
安徽辉泓制药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被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黑龙江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323001099，认定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被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黑龙江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323001071，认定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该子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子公司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成立，经营范围主要为三七种植及销售、中药材种植及销售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的农业生产者自产自销农产品免征增值税的规定，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向国家税务总局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税务局申请减免增值税并完成备案登记，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再次取得国家税务总局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税务局发出的免征增值税备案通知书，该通知书备案有效期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

(4) 子公司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8 月成立，经营范围主要为三七及其它中药材种植及销售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的农业生产者自产自销农产品免征增值税的规定，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 1 日向国家税务总局腾冲市税务局申请减免增值税，并于 2014 年 3 月 5 日取得国家税务总局腾冲市税务局发出的免征增值税备案通知书，该通知书备案有效期从 2014 年 3 月 1 日起开始。

(5) 子公司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

(6) 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公告 2023 年第 7 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 200%在税前摊销。本公司及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享受该项优惠政策。

(7)《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及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享受该项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65.69	24,985.60
银行存款	1,050,311,578.35	1,446,164,103.57
其他货币资金	2,990,828.39	7,851,067.9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053,304,072.43	1,454,040,157.0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1) 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400,736,084.64 元，减幅 27.56%，主要原因系公司日常经营项目、投资项目及偿还借款项目支出所致。

(2)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为人民币 2,990,828.39 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98,869.62 元，房屋押金、保证金 1,289,731.92 元，司法冻结 802,226.85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7,231.24	427,029.96	/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537,232.24	427,029.96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537,231.24	427,029.9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6,392,361.14	79,577,491.25
商业承兑票据	2,032,227.37	
减：坏账准备	3,487.83	
合计	48,421,100.68	79,577,491.2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6,016,734.31
商业承兑票据		1,197,566.37
合计		47,214,300.6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 847, 085, 633. 90	2, 260, 143, 119. 55
1 年以内小计	1, 847, 085, 633. 90	2, 260, 143, 119. 55
1 至 2 年	1, 340, 056, 868. 72	234, 145, 114. 37
2 至 3 年	138, 125, 920. 92	23, 725, 112. 2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4, 725, 491. 75	4, 484, 567. 94
4 至 5 年	2, 389, 727. 17	3, 455, 311. 28
5 年以上	4, 487, 178. 84	17, 946, 390. 53
合计	3, 346, 870, 821. 30	2, 543, 899, 615. 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 458, 783. 04	0. 04	1, 458, 783. 04	100. 00		1, 928, 823. 40	0. 08	1, 907, 213. 40	98. 88	21, 610. 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458, 783. 04	0. 04	1, 458, 783. 04	100. 00		1, 928, 823. 40	0. 08	1, 907, 213. 40	98. 88	21, 610. 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 345, 412, 038. 26	99. 96	252, 103, 012. 84	7. 54	3, 093, 309, 025. 42	2, 541, 970, 792. 50	99. 92	134, 529, 126. 94	5. 29	2, 407, 441, 665. 56
其中：										
医药配送组合	504, 180, 514. 11	15. 06	39, 654, 691. 48	7. 87	464, 525, 822. 63	685, 400, 960. 37	26. 94	17, 250, 793. 32	2. 52	668, 150, 167. 05

非医药配送组合	2,841,231,524.15	84.89	212,448,321.36	7.48	2,628,783,202.79	1,856,569,832.13	72.98	117,278,333.62	6.32	1,739,291,498.51
合计	3,346,870,821.30	/	253,561,795.88	/	3,093,309,025.42	2,543,899,615.90	/	136,436,340.34	/	2,407,463,275.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项计量类别	1,458,783.04	1,458,783.04	100.00	/
合计	1,458,783.04	1,458,783.0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医药配送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0,934,159.89	804,671.97	0.50
1 至 2 年	217,594,411.40	10,879,720.92	5.00
2 至 3 年	122,102,056.63	24,420,412.40	20.00
3 至 4 年	2,687,691.37	2,687,691.37	100.00
4 至 5 年	862,194.82	862,194.82	100.00
合计	504,180,514.11	39,654,691.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医药配送组合是指本公司所属医药配送业务,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关联方组合外,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标准为: 1 年以内 0.5%; 1-2 年 5%; 2-3 年 20%; 3 年以上 100%

组合计提项目: 非医药配送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86,149,121.61	84,307,456.34	5.00
1 至 2 年	1,122,379,143.22	112,237,914.34	10.00
2 至 3 年	15,372,474.29	4,611,742.32	30.00
3 至 4 年	11,468,140.38	5,734,070.20	50.00
4 至 5 年	1,527,532.35	1,222,025.86	80.00
5 年以上	4,335,112.30	4,335,112.30	100.00
合计	2,841,231,524.15	212,448,321.36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非医药配送组合是指本公司所属除医药配送业务以外,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

项和关联方组合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标准为：1 年以内 5%；1-2 年 10%；2-3 年 30%；3-4 年 50%；4-5 年 80%；5 年以上 10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医药配送业务	17,250,793.32	22,403,898.16				39,654,691.48
非医药配送业务	117,278,333.62	95,168,015.84		-1,971.90	0	212,448,321.36
单项计提	1,907,213.40	593,191.04	844,402.00	197,219.40	0	1,458,783.04
合计	136,436,340.34	118,165,105.04	844,402.00	195,247.50		253,561,795.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5,247.5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	1,029,385,464.33		1,029,385,464.33	30.66	56,714,106.02
合计	1,029,385,464.33		1,029,385,464.33	30.66	56,714,106.0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研发服务	9,888,447.03	924,619.17	8,963,827.86	8,603,936.37	430,196.82	8,173,739.55
合计	9,888,447.03	924,619.17	8,963,827.86	8,603,936.37	430,196.82	8,173,739.5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 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 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研发服务	494,422.35			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494,422.35	/	/	/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775,880.52	24,466,281.55
应收账款		5,000,000.00
合计	5,775,880.52	29,466,281.5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761,079.45	

合计	80,761,079.45	
----	---------------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	------	------	------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24,466,281.55		-18,690,401.03		5,775,880.52	
应收账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9,466,281.55		-23,690,401.03		5,775,880.52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2,938,333.35	69.72	254,867,589.40	99.51
1至2年	27,016,173.36	29.92	469,480.78	0.18
2至3年	320,420.94	0.35	794,236.76	0.31
3年以上	4,980.00	0.01	4,980.00	0.00
合计	90,279,907.65	100.00	256,136,286.9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4,031,961.47	尚未结算
供应商 2	3,267,360.56	尚未结算
供应商 3	2,009,859.93	尚未结算
供应商 4	2,000,100.00	尚未结算
供应商 5	1,600,150.00	尚未结算
合 计	12,909,431.96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	44,252,920.75	49.02
合计	44,252,920.75	49.0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85,200,915.63	1,955,093,263.89
合计	1,085,200,915.63	1,955,093,263.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3,013,597.61	1,283,957,939.44
1 年以内小计	53,013,597.61	1,283,957,939.44
1 至 2 年	563,903,805.66	650,045,365.80
2 至 3 年	471,355,965.58	11,626,581.9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552,574.55	13,496,934.42
4 至 5 年	6,243,703.02	1,566,966.98
5 年以上	54,166,800.56	87,441,285.16
合计	1,160,236,446.98	2,048,135,073.75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1,553,656.48	3,211,275.82
保证金、质保金、押金	57,415,624.28	91,444,801.65
往来款	591,669,877.71	1,294,677,419.82
股权及债权转让		122,000,000.00
政府补助	471,388,622.58	528,515,622.58
其他	8,208,665.93	8,285,953.88
合计	1,160,236,446.98	2,048,135,073.75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79,672,868.55	25,470.00	13,343,471.31	93,041,809.8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9,206,069.44	9,206,069.44		
--转入第三阶段		-25,470.00	25,47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1,938,912.57	3,988,808.25	716,580.00	-17,233,524.32
本期转回			20,000.00	2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0		752,754.19	752,754.19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8,527,886.54	13,194,877.69	13,312,767.12	75,035,531.3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采用的依据：对于个别认定组合，在没有明显证据表明发生坏账的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如存在减值迹象，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他组合，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标准为：1 年以内 5%；1-2 年 10%；2-3 年 30%；3-4 年 50%；4-5 年 80%；5 年以上 1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组合	79,672,868.55	-17,950,104.32				61,722,764.23
单项计提	13,368,941.31	716,580.00	20,000.00	752,754.19		13,312,767.12
合计	93,041,809.86	-17,233,524.32	20,000.00	752,754.19		75,035,531.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80,000,000.00	15.51	政府补助	2-3 年	
虎林市人民政府	136,571,000.00	11.77	政府补助	2-3 年	
亳州市人民政府	118,452,579.38	10.21	政府补助	2-3 年、3-4 年	
北京柯维凯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77,280,000.00	6.66	往来款	1 年以内, 1-2 年	7,578,000.00
黑龙江泽耀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69,231,307.55	5.97	往来款	1-2 年	6,923,130.76
合计	581,534,886.93	50.12	/	/	14,501,130.76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480,618.99	6,514,090.96	37,966,528.03	64,941,783.41	5,578,846.90	59,362,936.51
在产品	41,833,668.26		41,833,668.26	83,264,342.21		83,264,342.21
半成品	829,227,106.44	81,272,244.00	747,954,862.44	165,728,863.64	13,738,876.00	151,989,987.64
库存商品	627,038,090.32	25,163,518.90	601,874,571.42	399,713,376.25	19,280,469.19	380,432,907.06
发出商品	14,447,766.44		14,447,766.44			
包装物	23,794,779.95		23,794,779.95	26,339,729.61		26,339,729.61
低值易耗品	6,610,109.31		6,610,109.31	5,552,843.99		5,552,843.99
合同履约成本	13,598,135.06		13,598,135.06	13,945,557.92		13,945,557.92
合计	1,601,030,274.77	112,949,853.86	1,488,080,420.91	759,486,497.03	38,598,192.09	720,888,304.9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578,846.90	5,491,632.27		4,556,388.21		6,514,090.96
半成品	13,738,876.00	82,045,386.78		14,512,018.78		81,272,244.00
库存商品	19,280,469.19	24,270,610.06		18,387,560.35		25,163,518.90
合计	38,598,192.09	111,807,629.11		37,455,967.34		112,949,853.8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5,389,665.40	14,739,536.05
合计	15,389,665.40	14,739,536.05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押贷款	17,403,107.01	2,013,441.61	15,389,665.40	14,963,996.01	224,459.96	14,739,536.05
合计	17,403,107.01	2,013,441.61	15,389,665.40	14,963,996.01	224,459.96	14,739,536.05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质押贷款	224,459.96	1,788,981.65		2,013,441.61
合计	224,459.96	1,788,981.65		2,013,441.61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退货成本	119,948,187.74	77,443,177.72
待抵扣增值税	108,225,794.72	75,169,970.19
预缴企业所得税	70,609,473.69	66,150,687.71
待摊费用	3,150,671.42	2,485,148.13
待认证及暂估进项税额	1,451,607.87	88,375.71
预缴水利建设基金	411,331.10	606,177.63
办公用房租金		67,841.27
预付热费		20,000.23
预付推广费		19,629,936.37
合计	303,797,066.54	241,661,314.96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押贷款	17,869,107.01	2,479,441.61	15,389,665.40	15,429,996.01	690,459.96	14,739,536.05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7,403,107.01	2,013,441.61	15,389,665.40	14,963,996.01	224,459.96	14,739,536.05
合计	466,000.00	466,000.00		466,000.00	466,000.0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66,000.00	466,000.0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66,000.00	466,00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无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 值 准 备 期 末 余 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 综 合 收 益 调 整	其他 权 益 变 动	宣告发 放现 金股 利或 利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浙江特瑞 思药业股 份有限公 司	247,927,663.74	55,000,000.00		-21,196,241.99						281,731,421.75	
北京珍鑫 私募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325,435.55	450,000.00		-775,435.55							
安徽九洲 方圆制药 有限公司	422,736,280.36			264,461.05						423,000,741.41	
安徽香料 谷国际贸 易有限公 司	2,423,044.04			-94,980.49						2,328,063.55	
小计	673,412,423.69	55,450,000.00		-21,802,196.98						707,060,226.71	
合计	673,412,423.69	55,450,000.00		-21,802,196.98						707,060,226.71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 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原 因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本期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损 失	其他					
杭州爱科瑞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杭州多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1,200,000.00						151,200,000.00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哈尔滨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13,750,000.00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026,000.00							30,000.00			
合计	592,226,000.00						591,200,000.00	13,780,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58,462,491.90	34,132,565.48		892,595,057.38
2.本期增加金额	82,394,213.76			82,394,213.76
(1) 外购	6,012.12			6,012.12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82,388,201.64			82,388,201.64
(3) 企业合并增加	0			0
3.本期减少金额	15,526,703.35			15,526,703.3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5,526,703.35			15,526,703.35
4.期末余额	925,330,002.31	34,132,565.48		959,462,567.7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8,985,853.54	5,171,612.34		104,157,465.88
2.本期增加金额	47,599,516.59	682,772.96		48,282,289.55
(1) 计提或摊销	20,043,167.12	682,772.96		20,725,940.08
(2) 固定资产转入	27,556,349.47			27,556,349.47
3.本期减少金额	7,706,895.49			7,706,895.49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7,706,895.49			7,706,895.49
4.期末余额	138,878,474.64	5,854,385.30		144,732,859.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86,451,527.67	28,278,180.18		814,729,707.85
2.期初账面价值	759,476,638.36	28,960,953.14		788,437,591.5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交易大厅	566,845,065.00	尚未验收。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18,984,887.08	1,137,530,521.6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18,984,887.08	1,137,530,521.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仪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28,047,183.90	1,046,353,205.85	41,491,660.23	103,793,070.97	2,419,685,120.95
2. 本期增加金额	258,772,822.61	118,886,552.58	1,487,971.67	6,962,418.26	386,109,765.12
(1) 购置	10,112,824.12	15,922,111.80	1,487,971.67	5,151,135.06	32,674,042.65
(2) 在建工程转入	233,133,295.14	102,964,440.78		1,811,283.20	337,909,019.12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5,526,703.35				15,526,703.35
3. 本期减少金额	82,622,056.54	27,087,875.66	1,831,894.54	19,748,704.44	131,290,531.18
(1) 处置或报废	233,854.90	27,087,875.66	1,831,894.54	19,748,704.44	48,902,329.5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2,388,201.64				82,388,201.64
4. 期末余额	1,404,197,949.97	1,138,151,882.77	41,147,737.36	91,006,784.79	2,674,504,354.8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57,794,089.88	705,435,728.99	34,615,499.81	84,064,758.55	1,281,910,077.23
2. 本期增加金额	61,017,697.20	62,569,839.32	1,716,829.57	4,528,578.72	129,832,944.81
(1) 计提	53,310,801.71	62,569,839.32	1,716,829.57	4,528,578.72	122,126,049.32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7,706,895.49				7,706,895.49

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27,680,136.94	14,761,013.24	1,691,443.08	12,335,483.09	56,468,076.35
(1) 处置或报废	123,787.47	14,761,013.24	1,691,443.08	12,335,483.09	28,911,726.88
(2) 转入投资性房地	27,556,349.47				27,556,349.47
产					
4. 期末余额	491,131,650.14	753,244,555.07	34,640,886.30	76,257,854.18	1,355,274,945.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5,867.20	178,654.92		244,522.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5,867.20	178,654.92		244,522.1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13,066,299.83	384,841,460.50	6,328,196.14	14,748,930.61	1,318,984,887.08
2. 期初账面价值	770,253,094.02	340,851,609.66	6,697,505.50	19,728,312.42	1,137,530,521.6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二期乙醇库	1,044,258.35	尚未完成规划验收 待整体工程项目结束,办理不动产证(需要和其他三期项目整体竣工后一起办理)
危险品库	1,639,445.79	
合成四车间	31,266,089.29	
固废仓库	2,651,127.59	
合成五车间	22,160,899.22	
环保中心	13,415,629.49	
甲类仓库(一)	5,056,056.08	
甲类仓库(二)	2,803,159.41	
甲类仓库(三)	1,100,243.92	
合计	81,136,909.14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9,415,977.64	284,286,791.71
工程物资		
合计	149,415,977.64	284,286,791.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安徽（亳州）皖药产地加工项目	140,748,024.44		140,748,024.44			
中药材库1号	3,277,514.22		3,277,514.22			
七号地内街装饰升级改造项目	1,967,389.50		1,967,389.50			
鸡西三期工程	955,014.77		955,014.77	255,418,092.21		255,418,092.21
新建厂区（三期）	351,590.32		351,590.32	223,986.55		223,986.55
合成二车间设备	303,790.28		303,790.28	682,504.90		682,504.90
生物质颗粒项目	109,311.96		109,311.96	12,613.86		12,613.86
新厂区景观路建设项目	37,735.85		37,735.85	37,735.85		37,735.85
设备库1号				25,432,695.67		25,432,695.67
企业灾备数据中心项目				943,396.20		943,396.20
QC中心设备				406,194.68		406,194.68
提取一车间设备				386,017.70		386,017.70
技术研发部				146,902.65		146,902.65
炎琥宁扩产改造项目				75,471.70		75,471.70
新建QC中心				56,684.33		56,684.33
水针B生产线改造				54,495.41		54,495.41
其他	1,665,606.30		1,665,606.30	410,000.00		410,000.00
合计	149,415,977.64		149,415,977.64	284,286,791.71		284,286,791.7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 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 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 源
企业灾备数据中心 项目	10,770,000.00	943,396.20	7,739,188.57	7,173,150.81	1,509,433.96		80.62	100.00				募投
新建 QC 中心	10,350,000.00	56,684.33	331,835.69	388,520.02			7.02	100.00				自筹
水针 B 生产线改造		54,495.41	283,649.88	338,145.29				100.00				自筹
冻干粉针 A 线改造 项目	18,050,000.00		5,840,880.57	5,840,880.57			34.72	100.00				自筹
新建 QC 中心 2			426,604.59	426,604.59				100.00				自筹
安徽（亳州）皖药 产地加工项目	251,000,000.00		140,748,024.44			140,748,024.44	56.07	56.07				募投
鸡西三期工程	488,626,600.00	255,418,092.21	15,555,765.74	270,018,843.18		955,014.77	77.14	87.87				募投
新建厂区（三期）		223,986.55	127,603.77			351,590.32						自筹
合成二车间设备		682,504.90	-264.03	378,450.59		303,790.28		92.00				自筹
炎琥宁扩产改造项 目	6,740,000.00	75,471.70		75,471.70			71.00	100.00				自筹
新厂区景观路建设 项目		37,735.85				37,735.85						自筹
提取一车间设备		386,017.70	93,320.35	479,338.05				100.00				自筹
生物质颗粒项目	4,703,500.00	12,613.86	96,698.10			109,311.96		30.00				自筹
技术研发部		146,902.65		146,902.65				100.00				自筹
QC 中心设备		406,194.68	12,777.78	418,972.46				100.00				自筹
设备库 1 号	34,366,458.14	25,432,695.67	21,729,884.43	47,162,580.10				100.00				自筹
中药材库 1 号	6,210,000.00		3,277,514.22			3,277,514.22	52.78	70.00				自筹
七号地内街装饰升 级改造项目	18,000,000.00		15,247,784.93		13,280,395.43	1,967,389.50	83.00	90.00				自筹
其他		410,000.00	26,010,922.56	5,061,159.11	19,694,157.15	1,665,606.30		100.00				自筹
合计	848,816,558.14	284,286,791.71	237,522,191.59	337,909,019.12	34,483,986.54	149,415,977.64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617,632.06			17,617,632.06
2. 本期增加 金额	10,480,188.48	2,492,521.84	448,606.21	13,421,316.53
房屋及建 筑物	10,480,188.48			10,480,188.48
机器设备		2,492,521.84		2,492,521.84
土地			448,606.21	448,606.21
3. 本期减少 金额	457,352.86			457,352.86
房屋及建筑物	457,352.86			457,352.86
4. 期末余额	27,640,467.68	2,492,521.84	448,606.21	30,581,595.7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485,310.11			13,485,310.11
2. 本期增加 金额	4,704,929.50	69,236.72	67,532.12	4,841,698.34
(1) 计提	4,704,929.50	69,236.72	67,532.12	4,841,698.34
3. 本期减少 金额	76,225.50			76,225.50
(1) 处置	76,225.50			76,225.50
4. 期末余额	18,114,014.11	69,236.72	67,532.12	18,250,782.9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9,526,453.57	2,423,285.12	381,074.09	12,330,812.78
2. 期初账面 价值	4,132,321.95			4,132,321.9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药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4,224,282.06	947,063.25	62,616,050.99	584,385,866.30	872,173,262.60
2. 本期增加金额			2,718,227.18	219,475,209.23	222,193,436.41
(1) 购置			2,718,227.18	180,339,600.00	183,057,827.18
(2) 内部研发				39,135,609.23	39,135,609.2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92,035.39	8,085,749.73	9,077,785.12
(1) 处置			992,035.39	8,085,749.73	9,077,785.12
4. 期末余额	224,224,282.06	947,063.25	64,342,242.78	795,775,325.80	1,085,288,913.8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0,942,176.11	647,511.92	28,802,373.96	7,751,375.68	88,143,437.67
2. 本期增加金额	4,910,162.63	84,559.12	5,905,315.58	6,655,607.33	17,555,644.66
(1) 计提	4,910,162.63	84,559.12	5,905,315.58	6,655,607.33	17,555,644.66
3. 本期减少金额			777,094.38		777,094.38
(1) 处置			777,094.38		777,094.38
4. 期末余额	55,852,338.74	732,071.04	33,930,595.16	14,406,983.01	104,921,987.9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8,371,943.32	214,992.21	30,411,647.62	781,368,342.79	980,366,925.94
2. 期初账面价值	173,282,105.95	299,551.33	33,813,677.03	576,634,490.62	784,029,824.9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3.61%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鸡西三期土地	14,705,532.89	正在办理
合计	14,705,532.89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1,276,134.28					1,276,134.28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4,823,926.83					14,823,926.83
亳州神农谷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15,685,944.06					15,685,944.06
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399,995.95					2,399,995.95
合计	34,186,001.12					34,186,001.1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1,276,134.28					1,276,134.28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亳州神农谷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15,685,944.06					15,685,944.06
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399,995.95					2,399,995.95
合计	19,362,074.29					19,362,074.29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将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医贸”）2024年12月31日资产组（CGU）的各项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商誉认定为一个资产组，来判断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经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运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确认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黑医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2,026.79万元，并出具编号为中锋评报字（2025）第40042号评估报告，评估该资产组2024年12月31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19,271.81万元，可回收金额大于账面价值，本年不计提商誉减值。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2,026.79	19,271.81	0.00	2027 年为明确预测期，2028 年及以后为永续期。	预测维持在 2024 年的水平	过去 5 年销售量数据	11.61%	过去 5 年销售量数据
合计	2,026.79	19,271.81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75,876.38	32,907,966.86	1,724,341.11		31,559,502.13
数字化项目	2,491,563.32		803,779.39		1,687,783.93
企业灾备数据中心项目--技术支持与运维		1,509,433.96	355,129.04		1,154,304.92
膜包	1,049,328.63	438,938.05	339,793.12		1,148,473.56
GSP 库房建设项目		1,093,000.00			1,093,000.00
影壁墙工程	546,796.13		136,699.03		410,097.10
树脂柱盐酸管道衬氟项目	172,430.53		82,766.65		89,663.88
绿化景观费用	546,039.42		546,039.42		
IC 厌氧塔改造工程	280,883.02		280,883.02		
其他	7,249,764.91	962,221.59	2,895,838.92		5,316,147.58
合计	12,712,682.34	36,911,560.46	7,165,269.70		42,458,973.10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3,921,896.58	95,302,059.28	240,155,167.07	53,324,387.2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8,435,523.64	20,022,860.29	189,056,047.40	28,358,407.11
可抵扣亏损	581,929,915.18	145,482,478.80	675,240,739.58	168,810,184.90
递延收益	107,354,432.20	16,239,953.69	124,338,933.00	18,791,534.34
预计负债	158,494,642.39	39,021,262.85	130,096,251.00	31,672,738.87
租赁负债	12,516,678.47	3,129,169.62	4,115,356.32	1,028,839.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3,795.56	159,589.15	1,133,996.84	181,101.27
捐赠	380,836.60	95,209.14	380,836.60	95,209.15
限制性股票期权股份支付费用	3,072,510.19	460,876.53	2,220,803.97	333,120.60
服务费	4,815,483.87	1,203,870.97		
合计	1,431,945,714.68	321,117,330.32	1,366,738,131.78	302,595,522.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	递延所得税	应纳税暂时性差	递延所得税

	异	负债	异	负债
低价值长期资产一次性计入申报费用	773,597.71	193,399.43	20,240,662.77	3,240,370.19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3,339,276.49	5,000,891.47	17,071,289.47	2,560,693.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000.00	3,900.00
使用权资产	12,330,812.78	3,082,703.19	4,132,321.96	1,033,080.49
应收退货成本	119,948,187.74	29,636,412.85	77,443,177.76	19,185,019.18
合计	166,391,874.72	37,913,406.94	118,913,451.96	26,023,063.2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750,715.97	29,242,664.43
可抵扣亏损	262,313,187.46	290,459,905.95
合计	287,063,903.43	319,702,570.3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76,509,063.53	
2025 年	48,258,098.73	48,798,456.13	
2026 年	33,539,669.43	35,881,707.74	
2027 年	59,702,191.27	59,711,665.53	
2028 年	63,504,577.32	69,559,013.02	
2029 年	57,308,650.71		
合计	262,313,187.46	290,459,905.95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账面价值

		值 准 备			值 准 备	
预付工程、设备款	98,605,800.00		98,605,800.00	182,689,140.47		182,689,140.47
预付软件款	84,339.62		84,339.62	4,636,552.02		4,636,552.02
预付委外研发项目款	191,604,905.75		191,604,905.75	304,733,105.26		304,733,105.26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73,187,763.95		73,187,763.95	1,647,973.05		1,647,973.05
合计	363,482,809.32		363,482,809.32	493,706,770.80		493,706,770.80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89,731.92	1,289,731.92	其他	房屋押金及保证金	1,288,827.74	1,288,827.74	其他	房屋押金及保证金
货币资金	898,869.62	898,869.62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620,101.46	5,620,101.46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802,226.85	802,226.85	冻结	司法冻结	801,193.90	801,193.90	冻结	司法冻结
货币资金					140,944.80	140,944.80	冻结	建信融通
合计	2,990,828.39	2,990,828.39	——	——	7,851,067.90	7,851,067.90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05,711,340.28	395,642,756.94
信用借款	490,309,527.78	480,542,972.23
合计	1,296,020,868.06	876,185,729.1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986,418.67
合计		13,986,418.6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61,894,336.13	262,479,269.90
1-2 年	11,595,043.14	44,992,806.27
2-3 年	2,566,548.04	3,724,116.22
3 年以上	2,106,509.88	7,806,116.42
合计	278,162,437.19	319,002,308.8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5,858,032.53	尚未结算
合计	5,858,032.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715,848.24	117,878.47
租金	3,820,798.15	2,205,796.22
电费	1,709.10	9,926.10
合计	5,538,355.49	2,333,600.7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43,415,793.82	27,745,038.53
研发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6,337,264.12	6,320,754.69
其他	6,762.70	66,200.87
合计	49,759,820.64	34,131,994.0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937,374.19	310,524,818.89	305,689,119.86	27,773,073.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84,329.60	29,462,134.08	29,733,253.91	1,913,209.77
三、辞退福利		10,659,442.89	10,659,442.8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5,121,703.79	350,646,395.86	346,081,816.66	29,686,282.9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953,504.31	255,968,100.12	251,018,739.67	25,902,864.76
二、职工福利费	88,848.68	20,599,313.22	20,605,296.73	82,865.17
三、社会保险费	509,441.23	17,306,404.92	17,428,007.91	387,838.24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	462,116.49	16,300,299.93	16,403,394.49	359,021.93
工伤保险费	47,324.74	1,006,104.99	1,024,613.42	28,816.31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732,744.35	11,799,936.60	11,753,889.40	778,791.5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2,835.62	4,681,064.03	4,713,186.15	620,713.50
六、短期带薪缺勤		170,000.00	170,000.0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2,937,374.19	310,524,818.89	305,689,119.86	27,773,073.2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36,394.33	28,531,072.30	28,788,599.15	1,878,867.48
2、失业保险费	47,935.27	931,061.78	944,654.76	34,342.2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184,329.60	29,462,134.08	29,733,253.91	1,913,209.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14,155,405.77	101,901,527.09
增值税	14,014,032.94	11,743,411.31
房产税	3,135,476.51	2,591,285.43
个人所得税	1,700,206.32	746,168.42
土地使用税	1,527,716.41	1,527,875.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4,365.23	708,773.01

印花税	853,889.68	1,659,490.11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659,706.65	506,266.44
环境保护税	86,013.12	40,759.03
水利建设基金	696.38	23,408.79
合计	137,047,509.01	121,448,964.7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7,045,546.49	311,105,116.12
合计	227,045,546.49	311,105,116.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72,089,448.68	42,043,564.10
设备款	42,306,249.89	51,859,856.85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13,737,742.02	20,481,619.91

其他	98,912,105.90	196,720,075.26
合计	227,045,546.49	311,105,116.1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安徽珍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6,842,170.98	未付工程款
大连腾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468,698.67	尚未验收
江苏驰耐特防腐科技有限公司	3,266,846.77	尚未结算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60,451.39	尚未结算
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2,488,000.00	尚未结算
西藏兴炜融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320,945.42	尚未结算
长春惠利制药装备有限公司	2,113,469.45	尚未结算
北京诚通新新建设有限公司	1,628,617.52	尚未结算
江苏国泰消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149,120.22	尚未结算
合计	26,238,320.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39,606,425.56	972,686,876.06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550,603.33	3,801,563.87
合计	444,157,028.89	976,488,439.93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	47,214,300.68	71,152,559.89

待转销项税额	5,643,973.48	4,184,395.52
合计	52,858,274.16	75,336,955.4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72,123,255.83	349,461,593.61
信用借款	1,113,483,169.73	1,921,225,282.4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39,606,425.56	972,686,876.06
合计	1,546,000,000.00	1,298,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3,272,925.69	4,080,409.5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56,247.22	140,490.5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550,603.33	3,801,563.87
合计	7,966,075.14	138,355.21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应付退货款	158,494,642.39	130,096,251.01	预估退货款
合计	158,494,642.39	130,096,251.0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公司根据医药工业板块产成品预计销售退回率 7.33%，确认相关预计负债 158,494,642.39 元。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9,343,245.48	560,000.00	19,796,076.39	150,107,169.09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169,343,245.48	560,000.00	19,796,076.39	150,107,169.0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质量检验中心（虎林 GMP 改造项目）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注射用骨肽高技术产业项目	44,826,716.17			6,687,399.50		38,139,316.67	与资产相关
中药标准化项目专项资金	1,691,666.87			99,999.96		1,591,666.91	与资产相关
中药制剂多级内控标准体系支持资金	2,035,336.98			387,849.12		1,647,487.86	与资产相关
扩大产能生产设备购置补助	448,336.52			70,790.04		377,546.48	与资产相关
黑龙江省“百千万”工程科技重大专项（抗流感 I 类新药）	4,070,000.00					4,070,000.00	与资产相关
I 类新药清降和胃颗粒的研究与开发	4,970,000.00	560,000.00				5,5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改造项目补贴（鸡西 GMP 改造）	996,008.12			582,442.77		413,565.35	与资产相关
配方颗粒项目补贴款	661,500.00			54,000.00		607,5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二期项目拨款（中药提取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13,980,228.12			1,035,572.52		12,944,655.60	与资产相关
鸡西分公司三期建设	5,388,372.30			862,139.52		4,526,232.78	与资产相关
二期银杏叶车间建设项目	36,250,779.62			4,048,438.80		32,202,340.82	与资产相关
工业投产项目奖补资金	3,173,076.81			692,307.72		2,480,769.09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 亿支水针 GMP 生产基地项目计 800 万（2011）	666,666.35			666,666.35			与资产相关
东北等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计 550 万（2014）	466,101.61			466,101.61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 亿支大型水针生产基地财政专项扶持资金计 800 万（2015 年 12 月）	754,716.80			754,716.80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药品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奖励补贴	1,752,482.81			297,020.64		1,455,462.17	与资产相关
中药材仓储基地建设项目资金	952,082.43			75,000.12		877,082.31	与资产相关
市级服务业、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引导资金（事后奖补）	232,727.34			21,818.16		210,909.18	与资产相关
电商冷链流通设备建设	912,653.06			84,897.96		827,755.10	与资产相关
亳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2020 年拨入统筹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神农谷中药电商物流城 7#地块项目）	13,671,458.05			382,418.52		13,289,039.52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电商小镇补贴	18,054,141.61			506,190.84		17,547,950.78	与资产相关
人防异地建设费财政扶持资金	1,406,943.91			39,055.44		1,367,888.47	与资产相关
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平台专项资金	1,181,250.00			1,181,25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材产地加工项目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69,343,245.48	560,000.00		19,796,076.39		150,107,169.09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合伙人投资	808,375.54	46,477,767.97
合计	808,375.54	46,477,767.97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41,963,592.00				-822,983.00	-822,983.00	941,140,609.00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本激励计划中 2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37,232 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37,232 股，回购价格为 8.432 元/股，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 1,157,140.22 元。本次限制性股票 137,232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941,963,592 股变更为 941,826,360 股，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019,908.22 元。

（2）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85,751 股，回购价格为 8.432 元/股（含每股派息额 0.20 元），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 5,656,760.00 元。本次限制性股票 685,751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941,826,360 股变更为 941,140,609 股，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096,501.43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41,632,381.39		6,116,409.65	2,335,515,971.74
其他资本公积	2,220,803.97	851,706.22		3,072,510.19
合计	2,343,853,185.36	851,706.22	6,116,409.65	2,338,588,481.9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2,039,524.63		6,939,392.65	15,100,131.98
合计	22,039,524.63		6,939,392.65	15,100,131.9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150.00			-47,150.00		-47,150.00		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150.00			-47,150.00		-47,150.00		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7,150.00			-47,150.00		-47,150.00		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886,256.48	3,170,932.74	2,071,458.33	4,985,730.89
合计	3,886,256.48	3,170,932.74	2,071,458.33	4,985,730.8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0,981,796.00	30,904.08		471,012,700.08
合计	470,981,796.00	30,904.08		471,012,700.0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09,690,780.75	3,363,217,633.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09,690,780.75	3,363,217,633.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8,216,195.63	472,740,021.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8,200,675.60	26,266,874.3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6,245.92	
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处置结转未分配利润	261,890.82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59,984,437.52	3,809,690,780.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76,999,836.68	1,186,321,312.29	3,084,078,456.75	1,773,283,468.40
其他业务	26,934,497.49	28,732,679.13	54,108,097.52	37,585,955.55
合计	2,703,934,334.17	1,215,053,991.42	3,138,186,554.27	1,810,869,423.9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珍药商品销售（工业）	2,374,501,051.91	929,079,483.22
外购药品销售（商业）	146,774,755.42	130,063,945.90
外购药材销售（商业）	150,985,959.49	120,934,850.01
主营业务-研发（工业）	1,141,425.15	910,331.87
主营业务-租赁（商业）	3,596,644.71	5,332,701.29
其他业务-租赁收入	18,680,664.79	26,111,931.52
其他业务-其他	8,253,832.70	2,620,747.61
利息收入	2,569,332.2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地区	1,507,836,085.09	669,060,144.34
华中地区	55,047,903.12	80,659,521.13
东北地区	991,386,492.84	278,959,334.15
西南地区	56,576,411.77	78,108,184.36
华北地区	36,974,622.59	38,646,013.57
西北地区	21,851,789.87	28,459,170.47
华南地区	36,830,361.12	41,161,623.4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点	2,680,321,312.93	1,187,539,323.74
在某一时间段	26,182,353.47	27,514,667.68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2,706,503,666.40	1,215,053,991.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8,413,993.68	16,193,056.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82,679.34	8,863,039.53
教育费附加	8,857,309.91	6,360,114.21
土地使用税	8,361,648.39	7,637,575.24
印花税	3,547,336.76	3,595,559.06
车船使用税	97,954.13	111,038.16
其他	419,131.42	1,033,390.14
合计	52,080,053.63	43,793,772.7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费	170,632,574.88	532,787,399.71

工资及福利费	93,794,141.79	105,320,813.41
差旅费	3,289,896.96	5,497,622.88
招待费	3,409,249.80	7,535,386.98
办公费	499,983.83	205,719.78
其他	20,006,218.26	16,897,485.03
合计	291,632,065.52	668,244,427.79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91,315,535.12	96,361,574.07
折旧费	43,176,774.82	54,555,760.79
业务招待费	24,308,629.82	25,210,502.19
修理费	20,847,826.50	22,895,074.99
无形资产摊销	16,013,872.44	11,391,486.32
职工保险	16,393,167.93	19,130,015.99
广告宣传费	15,935,727.06	10,415,030.42
办公费	9,949,882.41	5,127,138.41
聘请中介机构费	9,081,385.08	30,204,943.51
水电费	8,952,475.22	11,520,277.13
差旅费	4,644,195.40	5,622,604.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53,537.29	5,010,079.22
会议费	1,894,293.77	211,995.38
绿化费	1,028,993.80	1,064,609.32
股份支付费用	851,706.22	2,220,803.97
其他	37,089,047.08	32,720,342.10
合计	304,437,049.96	333,662,238.08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15,543,126.29	17,787,226.39
委托外部研发费	7,701,363.45	35,481,194.81
职工薪酬	7,086,609.00	16,941,126.71
折旧及摊销	3,901,360.92	5,390,800.34
燃料及动力	2,734,487.31	2,034,993.43
其他	1,024,285.74	2,586,422.13
合计	37,991,232.71	80,221,763.81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37,087,686.81	135,412,678.61
减：利息收入	20,118,074.91	2,487,854.80
利息净支出	116,969,611.90	132,924,823.81
手续费及其他	8,028,608.05	1,520,445.75
合计	124,998,219.95	134,445,269.56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36,905,206.83	43,436,048.7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191,737.60	176,987.74
增值税加计扣除抵减金额	15,855,658.23	3,422,253.46
合计	52,952,602.66	47,035,289.95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802,196.98	-24,394,251.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141.72	468,253,646.7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187.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3,782,390.39	20,000,000.00
合计	-8,008,664.87	463,862,582.38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201.28	-78,059.24
合计	110,201.28	-78,059.24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487.83	116,833.6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7,320,703.04	-3,881,618.2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253,524.32	-92,022,015.6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788,981.65	680,896.03
合计	-101,859,648.20	-95,105,904.1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94,422.35	37,265.03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8,071,635.81	-12,029,580.5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2,316.11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2,399,995.95
十二、其他		
合计	-98,566,058.16	-14,484,627.5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利得	20,800.45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1,701,204.39	-261,794.60
合计	-1,680,403.94	-261,794.60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529.01	19,533.59	8,529.01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8,529.01	19,533.59	8,529.01
接受捐赠	59,222.73	52,862.27	59,222.73
罚款收入	946,397.97	613,990.53	946,397.97
无法支付的款项	169,964.02	1,570,048.36	169,964.02
赔偿款	72,049.90	109,125.13	72,049.90
资金占用费		4,760,252.08	
其他	2,513,903.42	1,165,940.29	2,513,903.42
合计	3,770,067.05	8,291,752.25	3,770,067.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39,166.71	1,440,352.17	639,166.71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39,166.71	571,588.83	
无形资产报废损失		868,763.34	
捐赠支出	16,115.00	439,390.00	16,115.00
其他	2,901,952.16	1,310,289.49	2,901,952.16
合计	3,557,233.87	3,190,031.66	3,557,233.87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2,900,845.32	54,200,160.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21,950.91	-43,440,565.72
合计	87,078,894.41	10,759,595.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23,471,915.1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8,520,787.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612,346.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90,667.5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090,543.6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351,061.8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72,113.7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611,598.7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320,217.03
所得税费用	87,078,894.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收入	74,518,493.36	161,455,958.87
保证金及押金	55,526,519.58	16,037,316.69

罚款及赔款收入	432,020.20	402,843.81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	373,880,546.50	199,888,729.48
收回贷款		54,225,000.00
利息收入	10,482,307.88	2,241,072.62
其他	12,406,169.21	50,197,845.61
合计	527,246,056.73	484,448,767.0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费	177,422,587.03	514,739,456.90
研发费	40,429,849.35	140,268,726.53
差旅费	8,700,010.70	11,889,503.38
办公费	5,986,735.60	6,883,512.79
招待费	21,386,511.56	31,011,334.64
车辆费	1,695,983.25	2,240,175.56
取暖费	1,413,243.40	424,138.52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70,162,413.14	174,815,077.17
备用金和保证金	51,161,403.98	13,960,452.99
其他	64,584,524.27	193,492,042.40
合计	442,943,262.28	1,089,724,420.8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哈尔滨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利分红	13,750,000.00	20,000,000.00
处置杭州迪索生命科学有限公司股权		9,721,499.60
黑龙江和晖制药有限公司-债权及股权转让	122,000,000.00	132,000,000.00
子公司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处置其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嘉和贸易有限公司		18,301,358.93
子公司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处置其子公司哈尔滨珍宝恒普贸易有限公司		34,029,299.51
子公司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处置其子公司哈尔滨珍宝		30,540,000.00

奥和贸易有限公司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款	1,287,890.82	
合计	137,037,890.82	244,592,158.04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资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00	67,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0	67,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预付投资款		49,900,000.00
对外投资意向金退回		14,000,000.00
收回预付工程款		30,000,000.00
合计		93,9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贵州公司验资户利息收入	9,635,767.47	244,941.61
未达到终止条件应收票据贴现	9,836,444.00	
合计	19,472,211.47	244,941.6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支出	5,187,413.67	8,953,689.04
退合伙人投资款	46,135,108.10	
融资服务费	13,033,900.22	
合计	64,356,421.99	8,953,689.0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56,185,729.17	1,105,000,000.00	240,415,388.89	905,000,000.00	580,250.00	1,296,020,868.06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70,686,876.06	685,000,000.00	118,924.50	970,000,000.00	199,375.00	1,985,606,425.56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39,919.08		19,023,293.95	4,730,068.04	5,716,466.52	12,516,678.47
合计	3,130,812,524.31	1,790,000,000.00	259,557,607.34	1,879,730,068.04	6,496,091.52	3,294,143,972.0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6,393,020.75	467,586,113.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98,566,058.16	14,484,627.57
信用减值损失	101,859,648.20	95,105,904.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1,665,946.00	166,146,374.46
使用权资产摊销	4,841,698.34	11,635,366.80
无形资产摊销	17,555,644.66	12,657,618.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65,269.70	10,746,263.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0,403.94	261,794.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0,625.20	1,420,818.5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	-110,201.28	78,059.24

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3,671,919.78	135,167,737.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08,664.87	-463,862,582.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521,807.80	-63,548,228.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890,343.66	20,111,562.3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0,830,998.92	282,663,793.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4,342,593.77	-891,410,608.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4,500,427.12	-277,489,420.37
其他	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308,401.91	-478,244,805.7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50,313,244.04	1,446,189,089.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46,189,089.17	982,314,191.5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5,875,845.13	463,874,897.6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适用 ☒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50,313,244.04	1,446,189,089.17
其中：库存现金	1,665.69	24,985.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50,311,578.35	1,446,164,103.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0,313,244.04	1,446,189,089.1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仓储租赁	3,596,644.71	
合计	3,596,644.7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13,237,669.48	32,943,543.37
直接投入	12,473,668.23	23,767,020.33
燃料及动力	16,864,866.87	5,346,267.32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8,738,287.91	13,053,776.98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6,607,858.61	56,440,590.65
其他费用	2,491,694.78	5,600,627.30
合计	70,414,045.88	137,151,825.9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7,991,232.71	80,221,763.81
资本化研发支出	32,422,813.17	56,930,062.14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盐酸溴己新注射	5,172,983.60	567,471.26	431,057.75	6,171,512.61		

液						
左乙拉西坦注射用浓溶液	5,187,598.56	249,934.72	629,076.29	6,066,609.57		
枸橼酸托法替尼片	6,611,023.43		700,000.00	7,311,023.43		
注射用帕瑞昔布钠			18,561.04			18,561.04
穿心莲内酯改构物	437,155.82	50,595.62				487,751.44
抗流感病毒一类新药（代号:HNC042）	64,326,196.78	117,211.68	192,215.71			64,635,624.17
注射用骨肽质量标准提高研究	1,674,470.96	414,136.87				2,088,607.83
中药标准化项目舒血宁注射液标准化建设项目	732,422.25		435,500.00			1,167,922.25
舒血宁注射液安全性再评价药学研究	3,575,898.11	271,108.02				3,847,006.13
中药标准化“舒血宁注射液物质基础”研究项目	1,946,082.05	463,257.46				2,409,339.51
黄芪注射液二次开发研发项目	3,500,660.76	1,090,881.20				4,591,541.96
血塞通注射液工艺优化研究	1,048,127.65	591,538.93				1,639,666.58
小儿热速清糖浆临床研究	4,448,418.80		13,297.04			4,461,715.84
复方芩兰口服液	2,320,664.08	2,086,290.10	34,000.00			4,440,954.18
埃索美拉唑镁（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片	6,451,792.22		176,703.93	6,628,496.15		
小儿热速清糖浆中药保护	187,483.17					187,483.17
甲苯磺酸艾多沙班原料药项目	5,647,609.86	58,300.85	374,549.26			6,080,459.97
阿哌沙班原料药项目	6,177,251.54	27,698.91	8,522.50	6,213,472.95		
枸橼酸莫沙必利原料药项目	4,366,329.25	320,515.13		4,686,844.38		
丙酚替诺福韦原料药项目	5,936,654.16	130,400.57	750,000.00			6,817,054.73
利伐沙班原料药项目	2,725,007.64	64,775.08	152,325.38			2,942,108.10
硫酸氢氯吡格雷原料药项目	1,306,115.34					1,306,115.34
布瑞哌唑原料药	4,866,339.33	-104,940.19	598,144.22			5,359,543.36
盐酸莫西沙星补充研究项目	1,969,893.78	87,756.36		2,057,650.14		
盐酸帕罗西汀原料药项目	1,330,007.24	109,831.88				1,439,839.12
富马酸卢帕他定原料药	2,703,246.08	791,877.62	696,352.07			4,191,475.77
刺五加注射液安评	531,724.78					531,724.78
AKT 激酶抑制剂治疗乳腺癌 1 类	2,533,773.21	31,125.80	60,863.60			2,625,762.61

新药项目						
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	5,651,375.97	11,542.55				5,662,918.52
羟乙基淀粉1300.4电解质注射液	883,987.22	554.87				884,542.09
经典名方毒理研究羌活胜湿汤颗粒研究	5,986,767.81		175,471.70			6,162,239.51
盐酸莫西沙星氯化钠注射液研究	4,438,368.56	378,068.78	37,644.30			4,854,081.64
布瑞哌唑片剂项目	194,977.18	1,670,575.30	1,859,468.59			3,725,021.07
FGFR 激酶抑制剂治疗肝癌 1 类新药	22,859,098.55	48,950.65	4,442,917.95			27,350,967.15
盐酸莫西沙星片	1,203,969.28	1,501,477.59	971,376.67			3,676,823.54
注射用血塞通中药品种保护延长有效期	801,932.45	152,201.70	154,816.73			1,108,950.88
富马酸比索洛尔片	4,540,424.48	407,961.42	617,808.56			5,566,194.46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 EGRC-MET	11,320,754.61					11,320,754.61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 PDL-1	4,716,981.15					4,716,981.15
血塞通注射液安全性再评价研究		392,414.95				392,414.95
黄芪注射液安全性再评价研究		57,314.62				57,314.62
玛巴洛沙韦原料药		3,325,382.79	1,592,400.43			4,917,783.22
清降和胃颗粒研究		75,035.79	1,858,490.57			1,933,526.36
合计	210,313,567.71	15,441,248.88	16,981,564.29	39,135,609.23		203,600,771.65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抗流感病毒一类新药（代号:HNC042）	临床研究	2026 年 12 月	商业化运营	2020 年 7 月	取得临床试验批件
FGFR 激酶抑制剂治疗肝癌 1 类新药	临床试验	2029 年 12 月	商业化运营	2018 年 10 月	取得临床试验批件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项目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	项目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具体依据
抗流感病毒一类新药 (代号:HNC042)	商业化运营	临床试验批件或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	临床试验批件或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
FGFR 激酶抑制剂治疗 肝癌 1 类新药	商业化运营	取得临床试验批件或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	取得临床试验批件或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

其他说明：
无。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7、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 的时点	丧失控制 权时点的 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 权时点的 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 权时点的 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 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 资对应的合并财务 报表层面享有该子 公司净资产份额的 差额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 日合并财务报 表层面剩余股 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 日合并财务报 表层面剩余股 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 重新计量剩余 股权产生的利 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 合并财务报表层 面剩余股权公允 价值的确定方法 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 股权投资相 关的其他综 合收益转入 投资损益 或留存收 益的金额
吉林省珍宝 大药房有限 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000.00	65	出让股权	完成股权变更 登记	8,400.00	0	0	0	0	0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新设主体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 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 末净利润
----	----------------	-------	---------------

浙江索奥医药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28 日	2,546,364.87	-453,635.13
蚌埠鼎明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31 日	29,413.24	-96,061.56
安徽辉泓制药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0 日		
亳州神农百草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5 日		
亳州神农洲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8 日		
亳州东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6 日		
亳州乾阆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其他说明：

- ① 2024 年 5 月 28 日，子公司浙江索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其子公司浙江索奥医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该公司 2024 年 5 月纳入合并范围。
- ② 2024 年 5 月 31 日，孙公司蚌埠锐驰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其子公司蚌埠鼎明医药销售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该公司 2024 年 5 月纳入合并范围。
- ③ 2024 年 7 月 10 日，公司成立子公司安徽辉泓制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0%，该公司 2024 年 7 月纳入合并范围。
- ④ 2024 年 11 月 5 日，子公司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成立其子公司亳州神农百草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该公司 2024 年 11 月纳入合并范围。
- ⑤ 2024 年 11 月 28 日，子公司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成立其子公司亳州神农洲市场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该公司 2024 年 11 月纳入合并范围。
- ⑥ 2024 年 12 月 26 日，子公司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成立其子公司亳州东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1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该公司 2024 年 12 月纳入合并范围。
- ⑦ 2024 年 12 月 30 日，子公司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成立其子公司亳州乾阆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该公司 2024 年 12 月纳入合并范围。

(2) 清算主体

名称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亳州万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
珍宝岛（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29 日
珍宝岛（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5 日
上海亿嘉撷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13 日
亳州昌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2 日
亳州神农谷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2 日
内蒙古康芮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8 日

其他说明：

- ① 2024 年 3 月 29 日，子公司亳州万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手续，该公司 2024 年 8 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②2024 年 5 月 29 日，孙公司珍宝岛（上海）实业有限公司完成注销手续，该公司 2024 年 6 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③2024 年 6 月 5 日，子公司珍宝岛（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手续，该公司 2024 年 7 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④2024 年 6 月 13 日，子公司上海亿嘉撷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手续，该公司 2024 年 7 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⑤2024 年 8 月 22 日，孙公司亳州昌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手续，该公司 2024 年 9 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⑥2024 年 8 月 22 日，孙公司亳州神农谷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完成注销手续，该公司 2024 年 9 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⑦2024 年 11 月 18 日，子公司内蒙古康芮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手续，该公司 2024 年 12 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40,000.0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药品生产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珍宝岛医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10,000.00	北京市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医疗领域技术开发等	100.00		投资设立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	68,000.00	安徽省亳州市	拍卖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中草药种植；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农副产品销售等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云南省文山市	1,000.00	云南省文山市	三七种植及销售	70.00		投资设立
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10,500.0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以自有资金对医药健康行业进行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限金融机构、从事金融活动的企业）	98.5714		投资设立
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10,000.0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中药材、林产品、农副产品的收购和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恒创星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10,000.00	北京市	医药产品、保健食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管理咨询；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100.00		投资设立
珍宝岛（上海）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上海市	5,000.00	上海市	医药科技、生物科技、化妆品科技、食品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100.00		投资设立
亳州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	20,000.00	安徽省亳州市	中药材种植，农产品初加工，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含易燃易爆物品）；农副产品收购；食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润华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20,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材料技术研发	60.00		投资设立
爱尔利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20,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70.00		投资设立
浙江索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绍兴市	20,000.00	浙江省绍兴市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	100.00		投资设立

				展；			
黑龙江省松花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鸡西市	5,000.00	黑龙江省鸡西市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口；会议及展览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辉泓制药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	500.00	安徽省亳州市	药品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30.00%	-221.75	0.00	-6,200,805.76
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286%	-5,849.38	0.00	0.00
杭州润华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40.00%	-356,810.01	0.00	-877,693.14
爱尔利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00%	-165.59	0.00	-5,662,393.0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457.33		457.33	20,669,809.85		20,669,809.85	1,196.51		1,196.51	20,669,809.85		20,669,809.85
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0,294.17	55,000,000.00	55,060,294.17				93,445,312.37	55,000,000.00	148,445,312.37			
杭州润华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16,683.62	151,200,000.00	151,216,683.62	153,410,916.46		153,410,916.46	23,290.47	151,200,000.00	151,223,290.47	152,525,498.29		152,525,498.29
爱尔利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36,356.59		1,136,356.59	20,011,000.00		20,011,000.00	1,136,908.57		1,136,908.57	20,011,000.00		20,011,000.0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739.18	-739.18	-519.71		-3,123.33	-3,123.33	-539.13
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9,448.65	-409,448.65	40,294.17		161,538.98	161,538.98	161,538.98
杭州润华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892,025.02	-892,025.02	-17,520.07		-164,762.33	-164,762.33	20,182.09
爱尔利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51.98	-551.98	-551.98		-18,868,672.83	-18,868,672.83	-748.2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分别与北京弘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晟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哈拾珍公司”）退股协议，截止本协议签署日，哈拾珍公司实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公司系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北京弘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普通合伙人，哈尔滨晟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退股协议约定，双方同意哈尔滨晟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退出合伙企业，退出后哈尔滨晟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由 30%降至 0%。此次股权变动后，本公司持有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权比例由 69%升至 98.5714%，北京弘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权比例由 1%升至 1.4286%。哈尔滨晟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哈拾珍公司的有限合伙人，此次股权退出不影响少数股东权益。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珍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基金管理、资产管理		30.00	权益法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亳州	亳州	中药饮片等生产与销售	34.8182		权益法
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湖州	湖州	药品研发、技术转让	17.0211		权益法
安徽香料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亳州	亳州	国内贸易代理、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等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香料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弘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安徽香料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弘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76,053.46	15,483,650.04	675,243.96	447,920,425.23	2,519,129.54	39,011,375.04	159,128.41	236,519,436.76
非流动资产	265,991.94	824,381,823.10	871,841.93	724,913,968.09	285,685.28	823,509,905.81	1,568,919.40	901,234,247.69
资产合计	1,842,045.40	839,865,473.14	1,547,085.89	1,172,834,393.32	2,804,814.82	862,521,280.85	1,728,047.81	1,137,753,684.45
流动负债	81,833.58	195,638,195.73	1,005,842.97	572,326,944.41	728,001.35	148,215,263.32	643,262.64	413,814,083.08
非流动负债		74,525,676.32		343,217,447.37		75,075,202.76		467,409,147.72
负债合计	81,833.58	270,163,872.05	1,005,842.97	915,544,391.78	728,001.35	223,290,466.08	643,262.64	881,223,230.8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60,211.82	569,701,601.09	541,242.92	257,290,001.54	2,076,813.47	639,230,814.77	1,084,785.17	256,530,453.6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28,063.55	96,963,212.51	162,372.88	89,583,747.32	623,044.04	108,797,084.67	325,435.55	89,319,286.4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328,063.55	281,731,421.75		423,000,741.41	2,423,044.04	247,927,663.74	325,435.55	422,736,280.3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167,663.97	1,969,644.64		208,847,934.99	6,491,554.72	1,032,830.21		424,478,103.88
净利润	-336,601.65	-124,529,213.68	-3,193,542.25	759,547.89	-1,161,186.89	-134,761,449.65	-3,943,857.95	215,347.0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36,601.65	-124,529,213.68	-3,193,542.25	759,547.89	-1,161,186.89	-134,761,449.65	-3,943,857.95	215,347.0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471,388,622.5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 收益	本期其 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质量检验中心（虎林 GMP 改造项目）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注射用肽高技术产业项目	44,826,716.17			6,687,399.50		38,139,316.67	与资产相关
中药标准化项目专项资金	1,691,666.87			99,999.96		1,591,666.91	与资产相关
中药制剂多级内控标准体系支持资金	2,035,336.98			387,849.12		1,647,487.86	与资产相关
扩大产能生产设备购置补助	448,336.52			70,790.04		377,546.48	与资产相关
黑龙江省“百千万”工程科技重大专项（抗流感 I 类新药）	4,070,000.00					4,070,000.00	与资产相关
I 类新药清降和胃颗粒的研究与开发	4,970,000.00	560,000.00				5,5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改造项目补贴（鸡西 GMP 改造）	996,008.12			582,442.77		413,565.35	与资产相关
配方颗粒项目补贴款	661,500.00			54,000.00		607,5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二期项目拨款（中药提取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13,980,228.12			1,035,572.52		12,944,655.60	与资产相关
鸡西分公司三期建设	5,388,372.30			862,139.52		4,526,232.78	与资产相关
二期银杏叶车间建设项目	36,250,779.62			4,048,438.80		32,202,340.82	与资产相关
工业投产项目奖补资金	3,173,076.81			692,307.72		2,480,769.09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 亿支水针 GMP 生产基地项目计 800 万（2011）	666,666.35			666,666.35			与资产相关
东北等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计 550 万（2014）	466,101.61			466,101.61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 亿支大型水针生产基地财政专项扶持资金计 800 万（2015 年 12 月）	754,716.80			754,716.80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药品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奖励补贴	1,752,482.81			297,020.64		1,455,462.17	与资产相关
中药材仓储基地建设项目资金	952,082.43			75,000.12		877,082.31	与资产相关
市级服务业、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引导资金（事后奖补）	232,727.34			21,818.16		210,909.18	与资产相关
电商冷链流通设备建设	912,653.06			84,897.96		827,755.10	与资产相关
亳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2020 年拨入统筹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神农谷中药电商物流城7#地块项目）	13,671,458.05			382,418.52		13,289,039.52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电商小镇补贴	18,054,141.61			506,190.84		17,547,950.78	与资产相关
人防异地建设费财政扶持资金	1,406,943.91			39,055.44		1,367,888.47	与资产相关
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平台专项资金	1,181,250.00			1,181,25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材产地加工项目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69,343,245.48	560,000.00		19,796,076.39		150,107,169.09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7,109,130.44	26,277,170.94
与资产相关	19,796,076.39	20,758,119.01
合计	36,905,206.83	47,035,289.95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 5 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信用风险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其他流动资产、应收款项等。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公司的流动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银行，故流动资金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对于应收款项，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应收账款”和附注“其他应收款的披露”。

(2)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296,020,868.06	
应付账款	239,825,046.04	38,337,391.15
应付票据		
其他应付款	126,048,652.53	100,996,893.96
长期借款		1,546,000,000.00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444,157,028.89	
租赁负债		7,966,075.14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37,231.24			537,231.2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7,231.24			537,231.24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537,231.24			537,231.24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1,200,000.00	591,2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5,775,880.52	5,775,880.52
1.应收票据			5,775,880.52	5,775,880.52
2.应收账款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37,231.24		596,975,880.52	597,513,111.7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可观察输入值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37,231.24	本年末股票市场价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其账面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报告期及上年度，公允价值各层级间无重大转移。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鸡西市虎林市	工业、农业投资	6,010.00	61.34	61.3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方同华、辛怡德夫妇及其子方瀚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中在企业集团的构成中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中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亳州郡泽方隆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原名：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湖州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杭州爱科瑞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黑龙江珍宝岛集团有限公司	创达一级子公司
北京珍宝岛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创达一级子公司
亳州福昊置业有限公司	创达二级子公司
亳州商银置业有限公司	创达二级子公司
黑龙江珍宝城乡发展有限公司	创达二级子公司
亳州市司机之家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创达三级子公司
上海百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宁波润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合肥源卓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亳州市晓月若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北京晓月若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哈尔滨星驰贸易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珍宝岛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辽宁典冠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哈尔滨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哈尔滨市方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人员关联
密山康吉医药经销有限公司	人员关联

安徽成筑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人员关联
安徽宝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人员关联
方瀚博	最终控制人
方同华	最终控制人
辛怡德	最终控制人
虎林市泰舒纳置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蚌埠坤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蚌埠乾泽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亳州碧桂园德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砀山顺麒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哈尔滨泽华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哈尔滨泽华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临泉珍康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牡丹江珍宝岛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安徽珍宝岛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安徽珍铭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亳州九洲方圆中药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亳州珍宝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丰县珍宝岛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蒙城县珍宝岛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蒙城县珍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商丘坤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商丘珍宝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徐州珍宝岛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亳州伯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
太阳升（亳州）医药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7,442.22			853,757.02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385.85			28,886.02
北京晓月若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宣传推广	17,186.63			
太阳升（亳州）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1,946.90			
哈尔滨市方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3,716.81			
合计		360,678.41		否	882,643.0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0,343,036.50	150,638,399.42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研发服务	1,211,802.51	9,425,269.02
密山康吉医药经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5,667,177.34	122,441,391.22
太阳升（亳州）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281,852.85	
哈尔滨市方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59,434.95	
合计		264,063,304.15	282,505,059.6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房屋		494,466.05
合计			494,466.0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房屋					2,818,482.57	2,818,482.57				
安徽宝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136,564.2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4-10-17	2025-10-17	否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05,000,000.00	2024-03-21	2025-03-21	否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24-01-22	2025-01-10	否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97,000,000.00	2023-03-31	2026-04-18	否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23-10-31	2025-04-30	否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4-10-28	2026-04-28	否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4-07-30	2026-07-30	否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024-05-16	2025-05-15	否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324,000,000.00	2023-12-27	2026-12-24	否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02-21	2025-02-21	否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24-02-10	2025-02-09	否
合计	1,676,000,000.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97,000,000.00	2023-4-19	2026-4-18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药号	172,180,000.00	
合计		172,18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177,750.57	6,492,574.19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密山康吉医药经销有限公司	73,419,572.32	4,019,858.62	83,250,681.40	4,162,534.07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48,081,537.00	2,298,342.81	46,506,837.15	2,325,341.86
	哈尔滨珍宝嘉和贸易有限公司			24,000.00	1,200.00
	哈尔滨珍宝恒普贸易有限公司			24,000.00	1,200.00
	哈尔滨珍宝奥和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	300.00
	哈尔滨市方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91,809.36	19,590.47	4,774,647.86	238,732.39
	太阳升（亳州）医药有限公司	28,768,620.00	1,438,431.00		
预付账款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197,599.26		197,599.26	
	北京晓月若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830.19	
其他应收款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4,000,000.00
	安徽香料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6,192.49	4,809.62
	亳州珍宝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000.00	1,100.00
	哈尔滨珍宝奥和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杭州迪索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70,000.00	7,000.00	70,000.00	3,500.00
	哈尔滨珍宝嘉和贸易有限公司			242,254,936.56	12,112,746.83
	哈尔滨珍宝恒普贸易有限公司			203,143,831.00	10,156,781.70
	哈尔滨市方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0	6,500.00
	亳州商银置业有限公司	680,000.00	34,000.00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262,191.67	13,109.58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9,888,447.03	924,619.17	8,603,936.37	430,196.82
合同资产	安徽成筑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63,762,092.23		65,000,000.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计	225,521,868.87	8,754,951.65	734,044,492.78	33,445,043.29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8,886.02
	哈尔滨市方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586.00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127,442.22	
合同负债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6,320,754.69	6,320,754.69
租赁负债	安徽宝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38,355.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安徽宝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44,166.13	137,612.92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2,717,919.46
其他应付款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305,000.00	250,000.00
	安徽宝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43,392.66	
	安徽香料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70,000.00	
	合计	8,410,755.70	9,644,114.3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84,342.00	1,520,636.00
核心业务人员							638,641.00	5,293,264.22
合计							822,983.00	6,813,900.2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2年6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6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截至2023年5月10日，公司本次回购已完成，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560,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7%。

2023年7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3年7月3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42.3068万股，授予价格为8.432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1）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除限售比例30%；（2）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解除限售比例30%；（3）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除限售比例40%。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公司于2024年4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37,232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按照《激励计划》相关条款：公司未满足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当期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未解除限售部分由公司回购注销。本激励计划2023年度对应的业绩考核目标为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到6.50亿元，公司2023年度实际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3亿元，未达到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考核标准，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根据《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对25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85,751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与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之差作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072,510.1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51,076.22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高级管理人员	228,953.09	0
核心业务人员	622,753.13	0
合计	851,706.22	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2025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与亳州药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的银行融资提供人民币1.00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12个月，担保范围包括为债务人和甲方在主债权确定期间发生的一系列债务，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人民币16.24亿元（含本次担保），全部是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进行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1.51%。

(2)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情况说明

2025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中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44,094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8.232元/股，本次限制性股票144,094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941,140,609股变更为940,996,515股。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从事中成药的生产及销售业务，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未划分单独的经营业务，无须列报详细的经营分部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41,140,609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137,232股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公司拟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对离职的3名股权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144,094股公司股份进行回购注销。以此计算，拟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股份数量为940,859,283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1,128,892.45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2.21%。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涉诉事项

①安徽珍宝典当有限公司与吴飞典当纠纷案件

2019年1月，安徽珍宝典当有限公司向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法院起诉吴飞及担保方亳州沃根元冷库有限责任公司，要求二被告连带偿还原告借款本金547,920元、利息10,648元(利息计算至2019年1月3日)、后续利息按照月利率1.1%计算至本息还清之日止并承担本案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等全部相关费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吴飞已归还欠款24.50万元，亳州沃根元冷库有限责任公司愿意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目前正在积极推进出售厂房事宜以归还欠款。

②安徽珍宝典当有限公司与薛亮典当纠纷案件

2019年1月，安徽珍宝典当有限公司向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法院起诉薛亮及担保方亳州沃根元冷库有限责任公司，要求二被告连带偿还原告借款本金182,200元、利息2,471.85元(利息计算至2019年1月3日)、后续利息按照月利率1.1%计算至本息还清之日止并承担本案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等全部相关费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薛亮已归还欠款8.90万元。亳州沃根元冷库有限责任公司愿意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目前正在积极推进出售厂房事宜以归还欠款。

③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与邹雪飞劳动争议案件

公司安排商业管理部质量经理邹雪飞调岗至其他工作岗位，员工未同意并未到岗，公司与其解除劳动合同。2023年10月，邹雪飞将公司诉至哈尔滨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要求医贸公

司向其支付经济赔偿金225,875元，后经裁决向其支付112,541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调解，医贸公司向邹雪飞支付10.5万元，现已结案。

④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与李文婧劳动纠纷案件

2023年6月，因员工李文婧绩效考核不合格，公司将其召回培训，但其未按时到岗培训，公司与其解除劳动合同。劳动者不服，同年7月将公司诉至杭州市上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要求公司支付其未发工资19,580.62元；支付公司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赔偿金共计52,380.54元。后经一审裁决，支持其仲裁请求。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判决，公司向李文婧支付工资19,580.62元及赔偿金52,380.54元，现已结案。

⑤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宋志伟劳动纠纷案件

公司监审中心2022年组织结构发生调整，人员需要调整优化。其中部门监审高级经理宋志伟公司欲将其调岗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但未与其协商一致，后与其解除劳动合同。2022年8月宋志伟将公司诉至哈尔滨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要求公司支付其加班费20,364元、未休年假工资6,364元、经济赔偿金56,000元，共计82,728元。后经裁决，公司需向其支付经济赔偿金41,687.55元，其余请求未予支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判决，公司向宋志伟支付赔偿金42,000元，现已结案。

⑥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与安倩倩、裴玉泉代理纠纷一案

安倩倩与裴玉泉、珍宝制药、医贸公司、股份公司代理纠纷一案，安倩倩于2023年10月诉至山东省利津县人民法院。案件被告裴玉泉是医贸公司员工，是自营经理。2020年6月至10月，安倩倩与裴玉泉双方约定由安倩倩在东营市东营区人民医院销售注射用血塞通，相关费用由裴玉泉进行结算。后因裴玉泉没有结算相关费用，安倩倩在起诉裴玉泉同时起诉珍宝制药、医贸公司、股份公司三家公司。因裴玉泉与医贸公司劳动合同签订岗位是自营经理，安倩倩与裴玉泉双方达成的协议，费用由裴玉泉结算，裴玉泉没有与安倩倩结算与公司无关。安倩倩起诉主体错误，珍宝制药、医贸公司、股份公司对此不应承担责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判决，公司向安倩倩支付中介服务费91,543元及利息并承担案件受理费2,088元及财产保全费935元，现已结案。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32,020,037.77	239,548,319.21
1 年以内小计	332,020,037.77	239,548,319.21
1 至 2 年	67,315,026.05	5,316,123.51
2 至 3 年	4,006,518.22	188,016.34
3 至 4 年	188,016.34	3,843.12
4 至 5 年	3,843.12	362,885.51
5 年以上	1,732,031.59	1,378,860.83
合计	405,265,473.09	246,798,048.5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70,776.54	0.02	70,776.54	100.00		66,456.00	0.03	66,456.00	100.00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405,194,696.55	99.98	15,227,420.32	3.76	389,967,276.23	246,731,592.52	99.97	10,181,069.69	4.13	236,550,522.83
其中：										
医 疗 配 送 组 合										
非 医 疗 配 送 组 合	183,222,588.94	45.21	15,227,420.32	8.31	167,995,168.62	166,021,242.18	67.27	10,181,069.69	6.13	155,840,172.49
关 联 方 组 合	221,972,107.61	54.77			221,972,107.61	80,710,350.34	32.70			80,710,350.34
合计	405,265,473.09	/	15,298,196.86	/	389,967,276.23	246,798,048.52	/	10,247,525.69	/	236,550,522.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黑龙江省海王医药有限公司	66,456.00	66,45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台州上药医药有限公司	4,320.54	4,320.54	100.00	企业已注销
合计	70,776.54	70,776.5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A 组合中，按非医药配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0,047,930.16	5,502,396.53	5.00
1 至 2 年	67,315,026.05	6,731,502.61	10.00

2至3年	4,006,518.22	1,201,955.47	30.00
3至4年	121,560.34	60,780.17	50.00
4至5年	3,843.12	3,074.50	80.00
5年以上	1,727,711.05	1,727,711.05	100.00
合计	183,222,588.94	15,227,420.33	8.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非医药配送组合是指本公司所属除医药配送业务以外，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关联方组合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标准为：1年以内5%；1-2年10%；2-3年30%；3-4年50%；4-5年80%；5年以上10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非医药配送组合是指本公司所属除医药配送业务以外，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关联方组合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

具体计提标准为：1年以内5%；1-2年10%；2-3年30%；3-4年50%；4-5年80%；5年以上1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非医药配送业务	10,181,069.69	5,046,350.63				15,227,420.32
单项计提	66,456.00	4,320.54				70,776.54
合计	10,247,525.69	5,050,671.17				15,298,196.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	338,198,062.50		338,198,062.50	83.45	6,956,989.50
合计	338,198,062.50		338,198,062.50	83.45	6,956,989.5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26,103,299.97	4,127,853,094.23
合计	3,026,103,299.97	4,127,853,094.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20,344,884.09	3,211,051,822.47
1 年以内小计	2,020,344,884.09	3,211,051,822.47
1 至 2 年	307,659,180.73	387,282,124.47
2 至 3 年	230,485,699.27	166,054,839.4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65,852,539.49	95,459,743.02
4 至 5 年	93,438,027.18	252,496,013.70
5 年以上	211,487,414.71	30,621,590.34
合计	3,029,267,745.47	4,142,966,133.49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663,830.28	
保证金、质保金、押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往来款	2,849,594,634.48	3,927,840,942.75
政府补助	172,936,043.20	210,063,043.20
其他	73,237.51	62,147.54
合计	3,029,267,745.47	4,142,966,133.49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2,089,921.26	5,800.00	3,017,318.00	15,113,039.2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500.00	3,500.00		
—转入第三阶段		-5,800.00	5,8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928,593.76			-11,928,593.76
本期转回			20,000.00	2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157,827.50	3,500.00	3,003,118.00	3,164,445.5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采用的依据：对于个别认定组合，在没有明显证据表明发生坏账的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如存在减值迹象，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他组合，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

具体计提标准为：1 年以内 5%；1-2 年 10%；2-3 年 30%；3-4 年 50%；4-5 年 80%；5 年以上 1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23,118.00		20,000.00			3,003,118.00
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089,921.26	-11,928,593.76				161,327.50
合计	15,113,039.26	-11,928,593.76	20,000.00			3,164,445.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 贸易有限公司	1,127,488,031.73	37.22	往来款	1 年以内	
北京珍宝岛医药商 业管理有限公司	448,763,889.46	14.81	往来款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	
哈尔滨中药材商品 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21,972,673.74	10.63	往来款	1 年以内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 易中心有限公司	255,032,383.32	8.42	往来款	1 年以内	
北京恒创星远医药 科技有限公司	154,121,407.65	5.09	往来款	1 年以内、1-2 年	
合计	2,307,378,385.90	76.17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12,940,239.83	7,000,000.00	2,305,940,239.83	2,360,230,444.10	7,000,000.00	2,353,230,444.10
对联营、合营企 业投资	679,732,163.16		679,732,163.16	645,663,944.10		645,663,944.10
合计	2,992,672,402.99	7,000,000.00	2,985,672,402.99	3,005,894,388.20	7,000,000.00	2,998,894,388.2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	减值准备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	减值准备期末
-------	----------	--------	--------	----------	--------

	值)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值)	余额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119,827,316.52						1,119,827,316.52	
北京珍宝岛医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北京恒创星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1,903,127.58						101,903,127.58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7,000,000.00					0	7,000,000.00
浙江索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黑龙江省松花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3,500,000.00			47,290,204.27			56,209,795.73	
合计	2,353,230,444.10	7,000,000.00		47,290,204.27			2,305,940,239.83	7,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22,927,663.74	55,000,000.00		-21,196,241.99						256,731,421.75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422,736,280.36			264,461.05						423,000,741.41	
小计	645,663,944.10	55,000,000.00		-20,931,780.94						679,732,163.16	
合计	645,663,944.10	55,000,000.00		-20,931,780.94						679,732,163.16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92,440,039.18	737,957,940.88	1,282,239,982.10	755,963,993.51
其他业务	8,473,538.87	6,092,949.74	3,129,031.81	1,943,987.72
合计	1,500,913,578.05	744,050,890.62	1,285,369,013.91	757,907,981.2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931,780.94	-22,862,738.4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73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187.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3,782,390.39	20,000,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分红		346,916.46
合计	-7,149,390.55	2,217,365.60

其他说明：

无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11,041.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6,905,206.8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1,34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020,904.9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64,402.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3,470.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59,496.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6,068.55	
合计	35,248,721.4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0	0.4662	0.46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4	0.4287	0.428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方同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